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5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年度業績公告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相關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公司股東寄發2019年年度報告，並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glsc.com.cn查閱。

承董事會命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姚志勇

董事長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

2020年2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葛小波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姚志勇先生、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及張偉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遠矚先生、吳星宇先生及朱賀華先生。

目錄

重要提示	2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重大風險提示	10
第三節 公司概況	11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5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30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90
第七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103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106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122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68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就其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報告已經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第四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全體董事出席了董事會會議；全體監事出席了監事會會議。沒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對本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存在異議或無法保證。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2019年度財務報告分別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本公司董事長姚志勇先生、總裁兼財務負責人葛小波先生聲明：保證本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各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第一節 釋義

一般用語

公司、本公司、國聯證券	指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香港聯交所、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及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
監事及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
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大會
國聯集團	指	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72.35%的股份，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國聯信託	指	國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聯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其91.87%的股份，其持有本公司20.51%的股份
國聯實業	指	無錫國聯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100%的股權
國聯期貨	指	國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54.72%的股份
一棉紡織	指	無錫一棉紡織集團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100%的股權，其持有本公司3.83%的股份，原名「無錫國聯紡織集團有限公司」

第一節 釋義

華光股份	指	無錫華光鍋爐股份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72.11%的股權，其持有本公司1.53%的股份
無錫電力	指	無錫市國聯地方電力有限公司，國聯實業持有其100%的股權，其持有本公司14.03%的股份，原名「無錫市地方電力公司」
民生投資	指	無錫民生投資有限公司，國聯金融投資持有其100%的股權，其持有本公司3.86%的股份
江蘇新紡	指	江蘇新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其持有本公司1.18%的股份
國聯投資管理	指	無錫市國聯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國聯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其100%的股權
國聯金融投資	指	無錫國聯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100%的股權
國聯產投	指	無錫國聯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國聯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其100%的股權
國聯通寶	指	國聯通寶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華英證券	指	華英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中海基金	指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33.409%的股權
錫洲國際	指	錫洲國際有限公司，國聯集團持有其100%股權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第一節 釋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含義，除文義另有指外，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國聯集團、國聯信託、無錫電力、民生投資、一棉紡織、華光股份、國聯實業及國聯金融投資
H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股份代碼：01456）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A股	指	中國境內發行並在境內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的，以人民幣標明面值，以人民幣認購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是境內上市內資股

第一節 釋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Wind	指	萬得，是一款面向各類金融投資機構、研究機構和學術機構等不同類型機構用戶的互聯網大數據金融終端
報告期內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期間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中國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小企業	指	中小型企業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第一節 釋義

技術詞彙

融資融券	指	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上市證券或者出借上市證券供其賣出，並收取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	指	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證券質押，向符合條件的資金融出方融入資金，並約定在未來返還資金、解除質押的交易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	指	合資格客戶根據協議將其持有的證券售予證券公司並同意在未來日期以一約定價格購回該等證券的交易
期貨IB	指	證券公司接受期貨公司委託，為期貨公司介紹客戶參與期貨交易並提供其他相關服務的業務活動
小融寶	指	本公司向客戶提供的小額股票質押式融資服務
轉融通	指	證券公司為開展融資融券業務，而借入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或者依法籌集的資金或證券的經營活動，包括轉融資業務和轉融券業務
直接投資業務	指	證券公司通過設立子公司，並利用自身的專業優勢尋找並發現優質投資項目，以自有或募集資金進行股權投資或債權投資，並以獲取股權或債權收益為目的的業務
滬港通	指	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第一節 釋義

深港通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指	證券公司與多名客戶簽訂資產管理合約,據此,將客戶資產交由具有客戶交易結算資金法人存管業務資格的商業銀行或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其他機構進行託管,證券公司通過專門指定的賬戶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指	證券公司與客戶簽訂資產管理合約,針對客戶的特殊要求和資產的具體情況,設定特定的投資目標,並且通過專門賬戶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指	證券公司與單一客戶簽訂資產管理合約,通過該客戶的賬戶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FOF	指	基金中的基金
IPO	指	「Initial Public Offering」的縮寫,即首次公開發行股票
PB業務	指	主經紀商業務,即證券公司向專業機構投資者和高淨值客戶等提供集中託管清算,後台運營,研究支持,資金募集等一站式綜合金融服務

第一節 釋義

OECD	指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是由36個市場經濟國家組成的政府間國際經濟組織
ABS	指	資產證券化，是指以基礎資產未來所產生的現金流為償付支持，通過結構化設計進行信用增級，在此基礎上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的融資方式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編製，在對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第二節 重大風險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年度報告中詳述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可能遇到的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集中度風險和聲譽風險等，列載於本報告第五節「二、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第三節 公司概況

一.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 公司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稱：Guolian Securities Co., Ltd.
中文簡稱：國聯證券
英文簡稱：Guolian Sec

2. 股份代號

01456

3.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先生

4. 註冊資本及淨資本

註冊資本：人民幣1,902,400,000元
淨資本：人民幣84.00億元

5. 國內業務資格

經營證券業務資格、營業部經營證券業務資格、經營外資股業務資格、網上交易委託業務資格、受託投資管理業務資格、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市場成員、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上證基金通業務資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甲類結算參與人、創新類證券公司資格、詢價對象、定向資產管理、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資格、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格、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資格、代辦系統主辦券商業務資格、客戶資金第三方存管單客戶多銀行服務資格、上交所會員資格、深圳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融資融券業務資格、轉融通業務試點資格、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資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資格、轉融券業務試點資格、新三板做市業務資格、上交所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上交所股票期權經紀及自營業務交易權限、互聯網證券業務試點資格、私募基金綜合託管業務資格、投資管理人受託管理保險資金資格、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IPO網下合格投資者資格、場外期權業務二級交易商、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

6. 中國總部

公司註冊地址：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郵編：214000

公司辦公地址：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郵編：214000

公司網站：www.glsc.com.cn

電子郵箱：glsc-ir@glsc.com.cn

7.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8. 總經理（總裁）

葛小波先生

9. 董事會秘書

王捷先生

聯繫地址：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12層

電話：86 (510) 82833209

傳真：86 (510) 82833124

電子信箱：glsc-ir@glsc.com.cn

10. 公司秘書

林凡鈺女士

11. 授權代表

姚志勇先生、葛小波先生

第三節 公司概況

12. 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國際：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13. 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14. 股份過戶登記處

內資股股份登記處：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二. 歷史沿革

本公司由國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整體變更設立。國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前身為無錫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無錫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系由全民所有制企業無錫市證券公司改制而來。

1999年1月8日，經中國證監會批准並於無錫工商局辦理登記後，無錫市證券公司改制為無錫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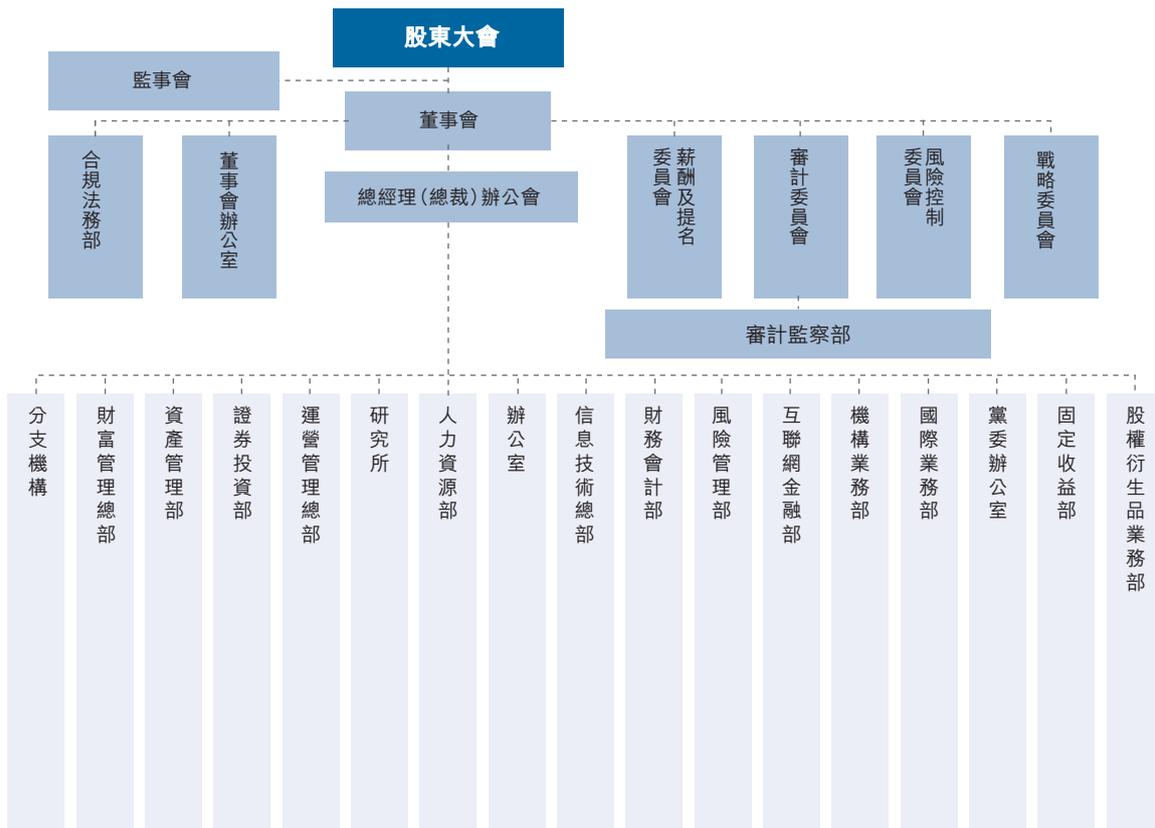
2002年1月29日，經中國證監會批准並於無錫工商局辦理登記後，本公司更名為國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0億元。

2008年5月26日，經中國證監會批准並於無錫工商局辦理登記後，國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整體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增至人民幣15億元。

2015年7月6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交易。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本由1,500,000,000股增加至1,902,400,000股，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9.024億元。

三. 組織架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和內部控制體系，不斷規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管理層運作，逐步優化公司組織架構以滿足公司發展需要。公司的組織結構圖如下：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四. 附屬公司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3家附屬公司，分別為華英證券、國聯通寶和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附屬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1. 華英證券

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住所	無錫市濱湖區金融一街10號無錫金融中心5層03、04及05部分
法定代表人	姚志勇
註冊資本	8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20日
經營範圍	1、股票（包括人民幣普通股、外資股）和債券（包括政府債券、公司債券）的承銷與保薦；2、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持股比例	100%
聯繫電話	0510-85201212

2. 國聯通寶

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住所	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7樓700
法定代表人	楊明
註冊資本	2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2010年1月18日
經營範圍	投資管理。（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持股比例	100%
聯繫電話	0510-82725172

3. 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住所	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7樓706
法定代表人	敬松
註冊資本	50,000萬元人民幣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9日
經營範圍	使用自有資金進行對外投資、創業投資、實業投資、股權投資。（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持股比例	100.00%
聯繫電話	0510-82833990

第三節 公司概況

五. 分支機構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13家分公司，87家證券營業部。公司分支機構在其職責範圍內開展經營管理活動。

1. 分公司情況

序號	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方式
1	宜興分公司	宜興市宜城街道人民南路168號	2013年2月8日	陳毅敏	0510-87911776
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澱區首體南路9號4樓12層1203	2014年3月13日	鄭紅	010-68798616
3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198號3704、3705、3706單元	2014年3月11日	李俊	021-38991500
4	江陰分公司	江陰市大橋北路18-20號	2014年5月9日	單濤	0510-80626007
5	無錫分公司	無錫市中山路153號	2015年5月27日	浦慧華	0510-80501580
6	南京分公司	南京市建邺區廬山路248號南京金融城4號樓2301、2302、2303	2015年6月18日	程越	025-52857988
7	蘇州分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旺墩路269號星座商務廣場1幢1805室	2015年11月3日	王曉春	0512-65031456
8	深圳分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龍城街道騰飛路龍崗創投大廈502單元	2016年3月1日	楊漾	0755-82520168
9	西南分公司	成都高新區交子大道365號1棟18層1810、1811號	2016年9月20日	趙守剛	028-80592358
10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長沙市岳麓區含光路125號當代濱江苑第11棟、12棟801-810	2016年9月1日	任鈞	0731-82533301
11	常州分公司	江蘇省常州市鐘樓區北大街玉隆花園8幢503-506室	2017年3月29日	李穎杰	0519-86600196
12	蘇北分公司	江蘇省鹽城市城南新區新都街道金融城1幢2407、2408室	2017年5月17日	梁粵雷	0515-88512888
13	湖北分公司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9號辦公樓商業裙房長城匯T1棟35層R3單元	2017年12月29日	劉臻	027-87319678

2. 營業部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87家證券營業部，分佈在全國14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具體如下：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1	江蘇省	無錫縣前東街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縣前東街168號	梁宏飛
2	江蘇省	無錫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人民東路29號一樓	顧勵
3	江蘇省	無錫湖濱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湖濱路153號	王龍金
4	江蘇省	無錫梁溪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濱湖區梁溪路28號	張進
5	江蘇省	無錫中山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中山路153號	李亮
6	江蘇省	無錫新區長江北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新區長江北路97號	張瑜
7	江蘇省	無錫洛社鎮人民南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惠山區洛社鎮人民南路天奇城47號三樓	黃宇陽
8	江蘇省	無錫金太湖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中山路931號	奚孝軍
9	江蘇省	無錫華夏南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錫山區華夏南路11-2500	基曉雯
10	江蘇省	無錫玉祁鎮湖西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玉祁鎮湖西路170、172號	楊熙陽
11	江蘇省	無錫安鎮錫東大道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安鎮錫東大道3056號	朱孫逸
12	江蘇省	無錫梅村鎮錫義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梅村街道錫義路388號市民中心大樓一層	梅花
13	江蘇省	無錫馬山梅梁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馬山梅梁路南側聖園商業街212-1號	錢鵬丞
14	江蘇省	無錫東港鎮錫港西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錫山區東港鎮錫港西路40-11、40-12	季威
15	江蘇省	無錫錢橋大街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錢橋大街181、183號	徐俊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16	江蘇省	無錫碩放鎮政通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新區碩放街道政通路5號	王磊
17	江蘇省	無錫金融一街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金融一街6號	王倩
18	江蘇省	無錫萬順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濱湖區萬科城市花園四區82-12	秦烽毅
19	江蘇省	宜興人民南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宜城鎮人民南路168號	謝軍燕
20	江蘇省	宜興陽羨東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宜城街道陽羨東路193、195號	蘇靜暉
21	江蘇省	宜興丁蜀鎮解放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丁蜀鎮解放路悅和花園1幢21號	何強
22	江蘇省	宜興張渚鎮桃溪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張渚鎮桃溪路35、37號	吳笛
23	江蘇省	宜興官林鎮官新街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官林鎮官新街101、102室	儲蛟
24	江蘇省	宜興光明西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宜城街道神馬小區6號樓	夷斌
25	江蘇省	宜興和橋鎮西橫街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和橋鎮西橫街241號	歐小平
26	江蘇省	宜興解放東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宜城街道解放東路280-17號	丁灤婕
27	江蘇省	江陰大橋北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大橋北路18-20號	席婷婷
28	江蘇省	江陰申港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臨港街道申港路349號	任立
29	江蘇省	江陰華士鎮新生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華士鎮新生路168號	呂芹
30	江蘇省	江陰周莊西大街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周莊鎮周莊西大街616號	姚玉龍
31	江蘇省	南京太平南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秦淮區太平南路333號	耿超
32	江蘇省	南京湛江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鼓樓區湛江路59-12號	劉羽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33	江蘇省	蘇州解放西路證券營業部	蘇州市解放西路114、116號	李辰杰
34	江蘇省	常州衡山路證券營業部	常州市新北區榮盛錦綉華府29幢5號、6號、7號	章瑜
35	江蘇省	常州武宜中路證券營業部	常州市武進區湖塘鎮新城南都305-1幢301號	查曉明
36	江蘇省	南通工農路證券營業部	南通市工農路486號	徐永平
37	江蘇省	徐州環城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徐州市鼓樓區環城路167號北江大廈2層	范炯璋
38	江蘇省	泰州濟川東路證券營業部	泰州市海陵區濟川東路99號106室	陳韓巖
39	江蘇省	鹽城解放南路證券營業部	鹽城市解放南路永基廣場133、224-226、 319-321室(3)	童本智
40	江蘇省	揚州新城河南路證券營業部	揚州市新城河南路38號雅居樂花園商業109室	謝賢林
41	江蘇省	連雲港蒼梧路證券營業部	連雲港市蒼梧路6號龍河大廈1層A1號	韓巖松
42	江蘇省	淮安北京北路證券營業部	淮安市北京北路100號河韻大廈701室	張文雯
43	江蘇省	鎮江檀山路證券營業部	鎮江市檀山路8號申華國際冠城60幢第2層 206、207室	朱向明
44	江蘇省	丹陽金陵西路證券營業部	丹陽市開發區金陵西路188號	張建華
45	江蘇省	海門長江南路證券營業部	海門市海門街道長江南路30號	王曉磊
46	江蘇省	昆山蕭林路證券營業部	昆山市蕭林路699號34	徐小強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47	江蘇省	常熟海虞北路證券營業部	常熟市金沙江路11號中匯廣場101、127	曹展翼
48	江蘇省	江陰青陽府前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青陽鎮府前路101號	楊凝
49	江蘇省	南京團結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浦口區團結路8號中海萬錦花園25幢 02、03室	林鑫
50	江蘇省	常州北大街證券營業部	常州市鐘樓區北大街玉隆花園8幢503-506室	田燕
51	北京市	北京農大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廂黃旗2號樓一層X05-4-01	賈莉
52	北京市	北京建材城西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昌平區建材城西路87號2號樓	李翔
53	北京市	北京石景山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石景山區石景山路乙18號院2號樓12層 1505、1506、1507、1508、1509	張超
54	北京市	北京朝陽門南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南竹竿胡同2號銀河搜侯中心 1層50105	劉博超
55	上海市	上海田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田林路140號16幢1層D1室	吳晟
56	上海市	上海邯鄲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邯鄲路98號	王瑤
57	上海市	上海港俞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青浦區港俞路865號	代明
58	山東省	煙台迎春大街證券營業部	煙台市萊山區迎春大街163號	李超
59	山東省	淄博淄城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淄川區淄城路573號	吳俊河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60	廣東省	廣州濱江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海珠區濱江東路207號三層07之一、 213號三層01-05單元	汪嘉文
61	廣東省	深圳壹方中心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寶安區新安街道海旺社區N12區新湖路99號 壹方中心北區三期B塔1806、1807	于磊
62	廣西壯族 自治區	南寧民族大道證券營業部	南寧市青秀區民族大道143號德瑞大廈綜合樓4樓	陸泳
63	廣西壯族 自治區	桂林濱江路證券營業部	桂林市秀峰區濱江路16號可高·漓江21號 商務辦公樓1#3樓1-10	雷夢瑤
64	浙江省	杭州飛雲江路證券營業部	杭州市上城區贊成中心西樓1601、1602、1603室	葉汝騏
65	遼寧省	大連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路15號國際金融大廈 8層E2號	祝剛
66	江西省	南昌北京東路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區北京東路98號第1-3層	劉維
67	湖南省	長沙芙蓉中路證券營業部	長沙市天心區芙蓉中路三段426號中財大廈四層	陽潔琮
68	重慶市	重慶五紅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北區龍塔街道五紅路60號附3號 長安華都7幢3-1	孟書勇
69	四川省	成都錦城大道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高新區錦城大道666號3幢14層7號	黃建斌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70	北京市	北京馬家堡東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馬家堡東路168號院6號樓 1層21號底商	宋洪濤
71	廣東省	深圳益田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6009號新世界商務中心大廈 4504、4403-A和4501-A	李芳芳
72	湖南省	長沙松桂園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芙蓉中路一段469號 湖南新聞大廈15層C1、C2、C3區寫字間	彭晉科
73	江蘇省	無錫錫北鎮泉山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錫北鎮涇和苑15號	孫金東
74	江蘇省	無錫胡埭鎮安泰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胡埭鎮富安商業廣場A區13-9	沈剛
75	江蘇省	無錫惠山新城政和大道證券 營業部	無錫市惠山區政和大道182號104、106-2、204	王玉紅
76	安徽省	宿松孚玉西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安慶市宿松縣孚玉鎮孚玉西路366號	秦軍
77	江蘇省	南京秦淮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秦淮路4號青春水岸2幢103號	孫和兵
78	上海市	上海張楊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崑山路538號張楊路2399號 1幢803室	江華
79	湖北省	武漢新華路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468號時代財富中心 14層(5)辦號	羅心剛
80	山東省	青島上實中心證券營業部	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上實中心 T6號樓2單元203戶	李鍵

第三節 公司概況

序號	地區	營業部名稱	地址	負責人
81	江蘇省	張家港南苑東路證券營業部	張家港市楊舍鎮檀宮莊園55幢南苑東路105號， J105門面	黃振東
82	江蘇省	江陰長涇虹橋北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長涇鎮虹橋北路47號	徐舟
83	江蘇省	宜興徐舍鎮新河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徐舍鎮聚緣名居（西區）新河路商舖 36-38號	周宇
84	江蘇省	宜興高塍鎮振興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高塍鎮振興路188-27、28、29號	許一泓
85	江蘇省	無錫太湖新城瑞景道證券 營業部	無錫市濱湖區瑞景道華憬佳苑69-2、69-3	許可
86	湖南省	長沙萬家麗中路證券營業部	長沙市芙蓉區東屯渡街道萬家麗中路一段99號 萬家麗國際MALL16樓1627-2	謝芳
87	江蘇省	宿遷洪澤湖路證券營業部	宿遷市宿城區洪澤湖路130號	王星博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一.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本期比上年 增幅/增長	2017年度
經營業績(人民幣千元)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	2,123,571	1,496,815	41.87%	1,792,803
所得稅前利潤	686,485	71,652	858.08%	516,678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521,343	50,588	930.57%	361,492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1,240,788	919,720	34.91%	-3,933,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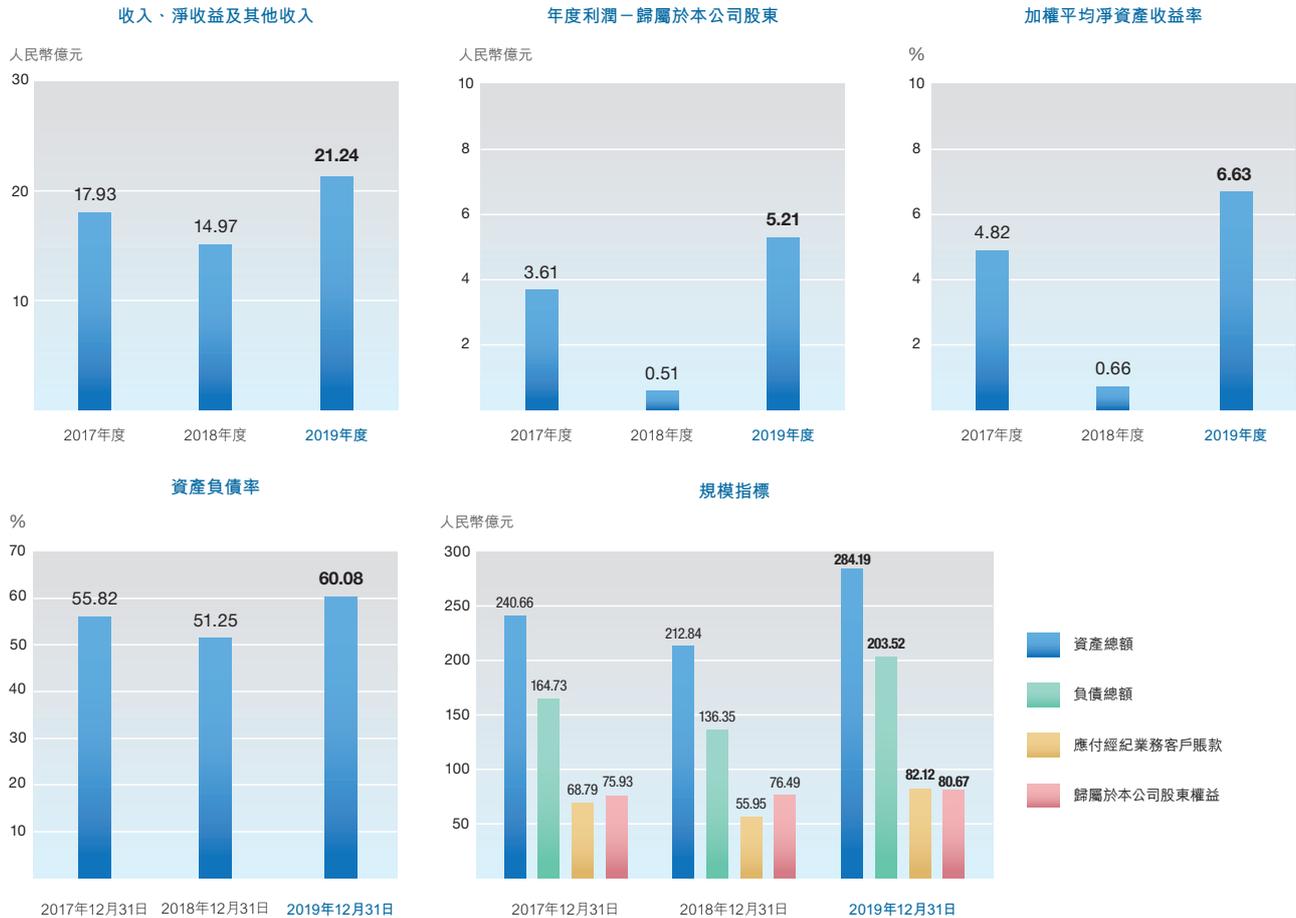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03	800.00%	0.19
稀釋每股收益	0.27	0.03	800.00%	0.19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63%	0.66%	增加5.97個百分點	4.82%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幅/增長	2017年 12月31日
規模指標(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28,419,403	21,283,776	33.53%	24,065,998
負債總額	20,352,077	13,634,592	49.27%	16,473,42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3	5,594,621	46.79%	6,879,05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8,067,326	7,649,184	5.47%	7,592,572
總股本(千股)	1,902,400	1,902,400	0.00%	1,902,40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4.24	4.02	5.47%	3.99
資產負債率(%) ¹	60.08%	51.25%	增加8.83個百分點	55.82%

¹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二)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盈利狀況 (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	2,123,571	1,496,815	1,792,803	2,335,667	3,833,186
總支出	1,457,452	1,434,713	1,178,884	1,562,467	1,991,276
所得稅前利潤	686,485	71,652	516,678	859,871	1,990,334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521,343	50,588	361,492	610,068	1,471,438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資產狀況 (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28,419,403	21,283,776	24,065,998	23,992,481	31,173,636
負債總額	20,352,077	13,634,592	16,473,426	16,096,311	23,144,86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3	5,594,621	6,879,052	9,626,064	13,557,30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8,067,326	7,649,184	7,592,572	7,569,143	7,735,283
總股本(千股)	1,902,400	1,902,400	1,902,400	1,902,400	1,902,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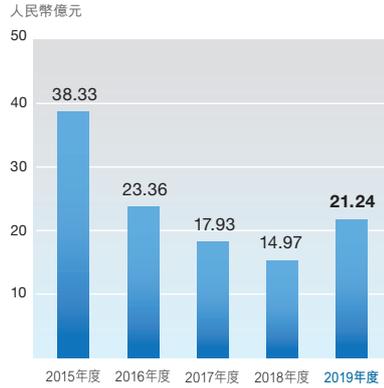
關鍵財務指標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03	0.19	0.32	0.88
稀釋每股收益	0.27	0.03	0.19	0.32	0.88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6.63%	0.66%	4.82%	8.08%	2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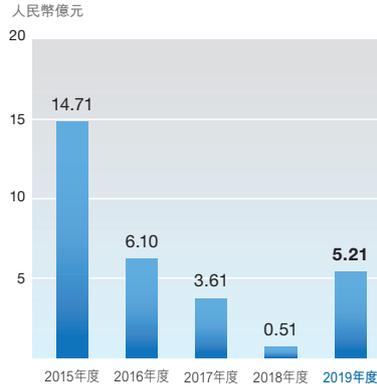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60.08%	51.25%	55.82%	45.04%	54.42%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4.24	4.02	3.99	3.98	4.07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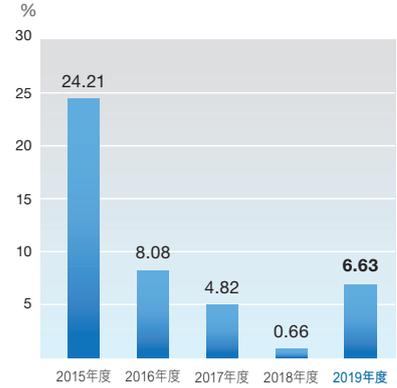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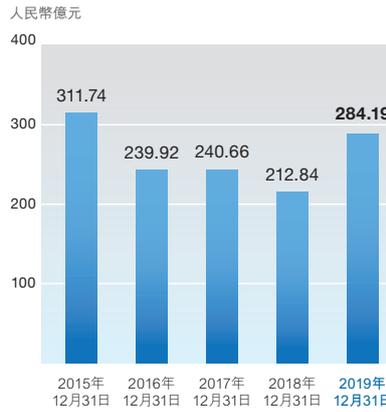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資產負債率



資產總額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第四節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二.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報表中列示的2019年及2018年的淨利潤和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無差異。

三. 本公司淨資本及相關風險控制指標

2019年12月31日公司淨資本為84.00億元，較2018年末淨資本78.29億元增長了7.29%。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監管標準
淨資本	8,399,590	7,829,215	-
淨資產	8,024,023	7,596,804	-
風險覆蓋率(%)	386.33	430.00	≥100%
資本槓桿率(%)	37.16	46.65	≥8%
流動性覆蓋率(%)	270.50	1,350.82	≥100%
淨穩定資金率(%)	167.90	176.20	≥100%
淨資本／淨資產(%)	104.68	103.06	≥20%
淨資本／負債(%)	76.21	113.74	≥8%
淨資產／負債(%)	72.80	110.37	≥10%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7.47	9.49	≤100%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淨資本(%)	85.00	13.28	≤500%

一. 董事會關於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

(一) 報告期內經營環境和市場狀況

受貿易緊張關係、政局動盪、地緣政治以及企業信心的軟化等因素影響，世界經濟自2018年初開始承壓明顯並在2019年延續低迷，發達國家PMI和OECD指標持續回落，商品貿易明顯放緩，主要國家工業品逐漸步入通縮區間。

從主要國家和地區看，歐元區經濟增長疲弱，四季度GDP環比折年率僅0.2%，呈現趨勢下行態勢；美國經濟同樣面臨着增速放緩和通脹下行的挑戰，並在2019年下半年以來三次下調聯邦基準利率；日本在中美貿易戰、日韓貿易戰拖累之下，進出口均已呈現負增長；新興經濟體同樣面臨挑戰，印度曾被認為是亞洲經濟的奇跡，而2019年的印度在貿易和財政雙赤字的壓力之下，也疲態盡顯，巴西出口同樣呈現較大幅度的回落，同時匯率貶值是拉美國家的普遍問題，以美元計價，巴西經濟事實上已處在衰退期間。

我國經濟增長同樣承壓，GDP累計增速從2018年6.7%降至2019年6.1%，從分項看，投資三大項中房地產投資表現較為穩定，基建投資在低位徘徊，受盈利預期下降影響，製造業投資在2018年底之後則有較大幅度的走低。而在大類消費中，與宏觀經濟弱相關的糧油食品、飲料煙酒表現相對穩定，其餘大類如汽車、石油製品、服裝鞋帽、家電等增速表現不佳。

註：本小節（報告期內經營環境和市場狀況）相關數據來源於Wind數據庫和中國證券業協會官網，提取數據時間為2020年2月18日（若數據統計方對數據進行後續修正，則可能與提取值有小幅誤差）。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就我國市場來看，2019年，A股市場在相對估值低位和政策發力的基礎上，年初以來明顯上行，隨後震盪整理，上證綜指上漲22.30%至3,050.12點，深證成指上漲44.08%至10,430.77點，創業板指數上漲43.79%至1,798.12點。報告期內，上證綜指和深證成指成交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4.21萬億元和72.80萬億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35.40%和46.39%。2019年末，滬深兩市融資融券餘額為10,192.07億元，較2018年末高34.85%。報告期內，A股共有203家公司首發上市，實際募集資金人民幣2,532.48億元，共248家公司進行增發，實際募集資金人民幣6,798.20億元；新三板年底掛牌企業家數8,953家，同比減少16.26%。債券市場來看，2019年全年債券發行規模較2018年提升3.10%，共計人民幣45.20萬億元；截至年末，10年期國債到期收益率為3.14%，較2018年年末下行9個基點。外匯市場上，2019年，人民幣兌美元中間價貶值1,130個基點至6.98。

受益市場回升，證券行業經營狀況好轉。截至2019年末，全行業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604.83億元，同比增長35.37%，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230.95億元，同比增長84.77%。其中，證券投資收益人民幣1,221.60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2.65%，成為業績貢獻的最大主力。行業代理買賣證券淨收入（含席位租賃）達到787.63億元，同比增長26.34%；但佣金價格戰還在持續，行業淨佣金率跌破萬分之三。2019年，中國證監會在一級市場方面推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截至年末，行業承銷與保薦業務淨收入人民幣377.4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46.04%。2019年，資產管理業務處於整改階段，收入和業務規模受到一定影響，截至年末，行業資產管理業務淨收入人民幣275.1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0.06%；受託管理資金本金總額人民幣12.29萬億元，較2019年初下降12.91%，已連續9個季度出現下滑，其中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去通道化是規模下降的主因。

(二) 公司總體經營情況

2019年全年，本集團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合計人民幣21.24億元，同比增長41.87%；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5.21億元，同比增長930.57%。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84.19億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人民幣80.67億元，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6.63%。

(三) 主營業務情況分析

本集團業務可分為經紀業務、投資銀行業務、資產管理及投資業務、信用交易業務、證券投資業務五大板塊。

1、 經紀業務

報告期內，經紀業務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人民幣6.57億元，較2018年增長23.73%。

(1) 證券經紀

2019年，公司加速了傳統經紀業務向財富管理轉型的步伐，以「做大客戶規模」和「做大收入與利潤」為兩大發展目標，全力推動公司財富管理業務的發展。主要工作上，一是緊抓業務發展契機，全力推進科創板相關業務，積極銷售科創板主題基金，並推出科創打新基金。二是積極推動債券基金銷售業務，債券基金銷量達人民幣23.86億元。三是積極開展營銷競賽活動，「我是FOF經理」競賽活動實現銷售金額人民幣16.15億元，遠超目標值和挑戰值。四是拓展量化投資業務，吸引量化投資私募基金客戶，不斷提升公司交易系統的服務能力以適應量化私募客戶需求。五是積極推進融資融券業務，擴大融資融券規模，年末兩融規模達到人民幣46.65億元，較年初增長56.97%。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2019年，本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為人民幣3.35億元，同比上漲26.89%，排名行業第50位。報告期內，本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金額人民幣13,318.87億元，市場佔有率0.49%，較2018年上漲1.87%。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客戶總數116.54萬戶，較2018年年末增長4.69%。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減
股票基金交易額(億元)	13,318.87	9,632.77	38.27%
證券經紀客戶數量(萬戶)	116.54	111.32	4.69%

(2) 其他服務

報告期內，本公司金融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322.88億元，同比上升6.02%。其中：自主研發資產管理產品銷售量為人民幣264.25億元，同比上升2.51%；第三方基金產品銷售量為人民幣47.57億元，同比上升112.08%；第三方信託產品銷售量為人民幣9.52億元，同比下降6.02%；其他金融產品銷售量為人民幣1.54億元，同比下降86.68%。

上證50ETF期權市場全年交易活躍，滬深兩市期權市場同時擴容滬深300ETF期權，公司期權經紀業務穩定增長。報告期內，實現佣金收入人民幣768.56萬元，同比增長213.03%。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期權經紀業務合約賬戶存量數1,852戶；報告期內，本公司期權經紀業務累計成交張數346.39萬張，同比增長231.73%。

2019年，公司深化落實投顧業務體系規劃，積極創新投顧產品設計與研發，傾力打造專業的投資顧問團隊，持續優化線上投顧業務平台，加快推進公司的投資顧問業務。報告期內，共7,206個客戶與本公司簽署了投資顧問服務協議，同比增長231.77%，投資顧問業務收入人民幣105.98萬元，同比增長52.97%。

2、 投資銀行業務

本公司投資銀行業務（含新三板）由華英證券開展。報告期內，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人民幣3.17億元，較2018年增長21.44%。

報告期內，資本市場迎來了新一輪的發展機遇，資本市場重大改革事項幾乎貫穿全年，多層次資本市場對外開放提速，業務品種不斷豐富。同時，資本市場延續強監管、防風險、去杠杆主旋律，中小投行發展面臨嚴峻挑戰。華英證券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深入實施做大基礎業務、做寬協同業務、做強根據地業務「三大戰略」，在重點項目上實現突破。據Wind數據顯示，華英證券2019年度股權增發承銷金額（含主承銷商及財務顧問）市場排名躍升至22位，股權增發承銷金額（財務顧問）市場排名躍升至19位。

(1) 股權融資

報告期內，華英證券共完成聯合主承銷項目1單，為股權並購暨配套融資，並購規模人民幣49.78億元，配募金額人民幣6.5億元，合計人民幣56.28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華英證券還有中國證監會申報在審股權類項目4單。

(2) 債權融資

報告期內，華英證券共完成債券承銷項目21單，債券分銷項目2單，合計承銷規模人民幣169.42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華英證券還有已取得批文、待發行債券項目22單，待發行規模人民幣465億元；申報在審債券項目12單。

(3) 財務顧問

報告期內，華英證券共完成財務顧問項目32單，實現財務顧問淨收入人民幣5,424萬元。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4) 新三板

報告期內，華英證券完成了2個新三板推薦掛牌項目。

資本市場服務方面，報告期內，完成了5個新三板定向發行項目，合計融資金額人民幣9,595.24萬元，完成1個新三板併購重組項目。

持續督導方面，截至報告期末，華英證券持續督導家數122家。

3、 資產管理及投資業務

報告期內，資產管理及投資業務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人民幣81.78百萬元，較2018年增長27.80%。

(1) 資產管理

2019年以來，面對國內外風險挑戰明顯上升的複雜局面，我國宏觀經濟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加快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著力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央行、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等各金融監管部門出台了一系列資管新規配套監管文件，以配合資管新規的落地整改。截至2019年底，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證券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貨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總規模約人民幣51.97萬億元，同比下降2.91%。

報告期內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積極提升主動管理能力，完善產品線佈局；發力ABS業務領域，積極推進ABS產品落地；加強與銀行等金融機構的業務合作，推動標類資產管理規模的有序擴大；完善公募投資的相關制度體系及人員配置，推進大集合產品的公募化改造。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受託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388.96億元，同比增長62.85%；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人民幣66.76億元，同比減少3.80%；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人民幣306.72億元，同比增長83.88%；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人民幣15.48億元。本公司管理的資產管理產品共計104個，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計劃36個，定向資產管理計劃65個，專項資產管理計劃3個。

項目名稱	2019年末			2018年末		
	份額(億份)	淨值(億元)	數量(個)	份額(億份)	淨值(億元)	數量(個)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68.50	66.76	36	70.68	69.39	35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306.72	65	-	166.80	58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15.18	15.48	3	2.65	2.66	1

(2) 私募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國聯通寶繼續按照整改報告執行旗下基金的項目退出，完成無錫國聯通寶創新成長壹號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基金註銷，完成嘉興寶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清算。另外，無錫國聯領翔中小企業成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已於2019年12月30日到期，進入清算期。

未來，國聯通寶將繼續深入挖掘無錫本地及周邊的優質企業，積極發掘新的股權投資項目，為新基金成立做好前期的項目儲備工作。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4、 信用交易業務

報告期內，信用交易業務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人民幣6.00億元，較2018年下降5.65%。

(1) 融資融券

2019年隨著監管利好政策逐步出台，A股市場行情有所回暖，市場融資融券整體規模探底回升，參與交易客戶數和客戶資產規模有一定程度的恢復，信用風險度有所收斂。本公司不斷總結融資融券業務運營經驗並持續加強識別市場風險特點，根據風險程度的不同採取分層應對控制策略，積極防範和化解風險隱患，提升風險控制主動意識，強化風險控制能力。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發生重大風險事項和投訴糾紛事件。

報告期內，券商間存量客戶爭奪競爭日益激烈，本公司繼續以用戶體驗和需求為核心，積極拓展客戶增值服務，增加客戶黏性，促進業務健康有序發展，主要包括：積極梳理公司融資融券展業模式，逐步配套客戶投顧服務方式和員工展業支撐工具；推進融資融券業務客戶策略交易服務，滿足高淨值客戶多層次的需求；制定專項營銷活動方案，優化員工激勵機制和提升營銷競爭力；運用金融科技力量，為客戶提供了更優化的操作體驗和更快速穩定的系統支持，提高了融資融券業務整體效率。

截至報告期末，客戶信用賬戶開戶總數為21,607戶，較2018年底的20,187戶增長7.03%；客戶融資融券總授信額度為人民幣491.43億元，較2018年底的人民幣463.38億元增長6.05%；融資融券餘額（僅融資負債與融券負債）為人民幣45.00億元，較2018年底的人民幣28.28億元提高59.12%。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融資融券餘額的市場佔有率為0.4415%，較2018年底的0.3743%提高17.95%。

(2) 股票質押式回購

2019年度，隨著市場形勢變化，本公司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以控制規模總量、化解風險為經營思路，主動排查化解業務風險，逐步壓縮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總體規模。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對接的場內股票質押式回購待購回初始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5.87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57.05億元淨減少31.18億元，減少幅度為54.65%。

受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監管新規規定，小額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即「小融寶」業務）已於2018年1月23日暫停新增初始交易合約，存量合約已於2019年1月26日前全部購回。

5. 證券投資業務

報告期內，證券投資業務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人民幣4.44億元，較2018年增加4.59億元。

本公司權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始終堅持價值投資理念，以倉位控制為綱，以挖掘並長期持有核心資產為主要投資思路，密切跟蹤重點行業板塊，加強價值分析。報告期內，國內A股市場表現良好，全年滬深300指數上漲36.07%，港股恆生指數上漲9.07%，本公司權益類投資準確把握年初估值處於低位的市場機會增加股票配置，權益收益率超越同期滬深300指數，收益同比出現大幅增長。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圍繞做大規模、做穩收益的目標，引入專業投資團隊，並在下半年設立固定收益部。一方面基於專業能力，通過投入公司資本並承擔風險，在市場上建立交易頭寸，並提供市場流動性；另一方面以客戶需求及交易對手的需求為出發點，運用資本+客戶+流動性管理三重工具，選取低久期、高信用等级、高流動性的品種進行操作，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做市及市場觀點服務，更好的推動客戶交易的達成。報告期內，本公司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規模同比出現明顯上升，投資收益率大幅跑贏中債綜合財富（總值）指數。

本公司股權衍生品業務部正在籌設過程中。

（四）財務報表分析

1、 報告期內公司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報告期內，受益於證券市場的改革紅利，A股震盪上行，公司積極適應新的行業格局和市場形勢，強化金融科技賦能，嚴守合規風控底線，推進業務全面轉型，經營狀況顯著提升，證券投資、證券經紀收入增幅明顯。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人民幣2,123.57百萬元，同比增長41.87%；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521.34百萬元，同比增長930.57%；實現每股收益人民幣0.27元，同比增長800.00%；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6.63%，同比增加5.97個百分點。

2、 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28,419.40百萬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21,283.78百萬元增長33.53%；負債總額人民幣20,352.08百萬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13,634.59百萬元增長49.27%；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8,067.33百萬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7,649.18百萬元增長5.47%。

報告期內，資產結構保持穩定，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構成如下：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11,470.14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及存出保證金，佔比40.36%；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065.32百萬元，主要包括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佔比28.38%；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327.15百萬元，主要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和金融資產類投資，佔比29.30%；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等為人民幣556.79百萬元，佔比1.96%。報告期內，本集團對融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其他資產均未出現重大減值跡象。

結合市場行情，公司加強流動性管理，擴大業務規模，同時防範信用風險。報告期末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的負債為人民幣12,139.7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099.77百萬元，增長50.99%。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60.08%，較2018年末的51.25%增加8.83個百分點（註：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經營槓桿率為2.50倍，較2018年末的2.05倍增長21.95%（註：經營槓桿率=（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3、 融資渠道和融資能力

公司通過各類債務融資持續補充資金、保持公司流動性和增強資金實力並補充淨資本。本公司使用的債務融資工具包括：發行短期融資券、次級債、收益憑證及轉融資、同業拆借等。

2019年度公司債務融資累計新增人民幣28.61億元，其中：非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累計人民幣8億元，發行收益憑證累計人民幣8.61億元，發行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累計人民幣10億元，轉融資累計借入人民幣2億元；償還到期債務融資金人民幣27.81億元。

2019年末未到期債務融資餘額人民幣65億元，較2018年末未到期債務融資餘額人民幣64.20億元增加人民幣0.8億元。

同時公司通過銀行授信管理等多種方式合理安排融資渠道，能高效滿足公司資金需求，資金保障能力較強。

4、 公司流動性水平管理情況

公司重視流動性管理，遵循全面性、審慎性和預見性原則，強調資金的安全性、流動性和收益性的有機結合。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要求，已建立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及應急措施，按月報送流動性監管報表。公司目前流動性指標管理體系較為科學合理，能滿足流動性管理需求。2019年公司各期流動性監管指標均達到監管要求。報告期內，公司整體流動性充裕。

5、現金流轉情況

由於本集團本年度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帶來的現金流入大於融資活動導致的現金流出，從而使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687.05百萬元。

2019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240.79百萬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919.72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21.07百萬元；2019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5.55百萬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216.83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72.38百萬元；2019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09.29百萬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490.23百萬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19.06百萬元；2019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687.05百萬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212.66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74.39百萬元。

6、財務數據分析

(1) 利潤表項目情況

財務業績摘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686.49百萬元，同比增長858.08%，主要財務業績如下：

單位：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832.90	660.96	171.94	26.01%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 利息收入	863.81	883.73	-19.92	-2.25%
淨投資收益／（損失）	421.13	-54.50	475.63	-
其他收入	5.73	6.63	-0.90	-13.57%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2,123.57	1,496.82	626.75	41.87%
總支出	1,457.45	1,434.71	22.74	1.58%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49	71.65	614.84	858.08%
所得稅支出	165.14	21.06	144.08	684.14%
年度利潤	521.34	50.59	470.75	930.5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521.34	50.59	470.75	930.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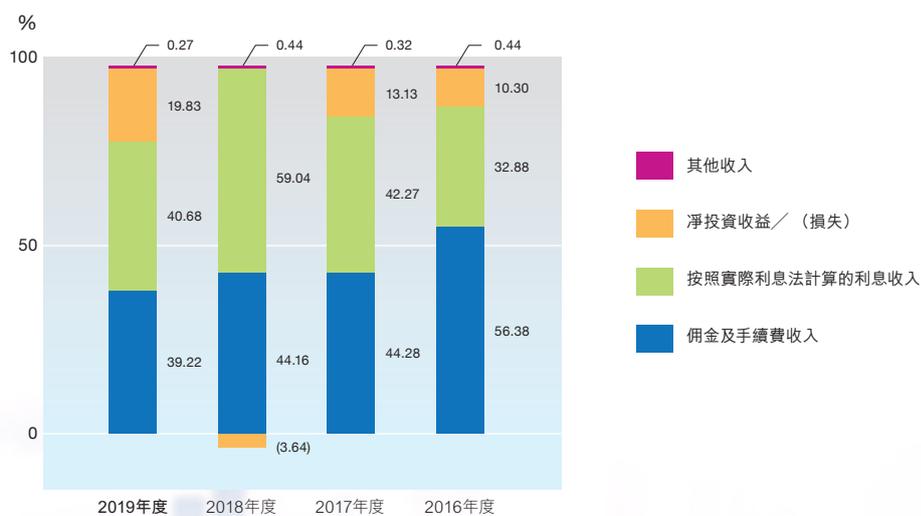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收入結構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人民幣2,123.57百萬元，同比增長41.87%。其中，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佔比39.22%，同比下降4.94個百分點；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佔比40.68%，同比下降18.36個百分點。本集團近四年收入結構如下：

佔比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9.22%	44.16%	44.28%	56.38%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40.68%	59.04%	42.27%	32.88%
淨投資收益／（損失）	19.83%	-3.64%	13.13%	10.30%
其他收入	0.27%	0.44%	0.32%	0.44%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結構對比直觀展示如下：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從收入結構變化來看，公司堅持價值投資穩健操作策略，密切跟蹤市場變化，豐富交易品種，優化投資組合，淨投資收益佔比顯著提高；面對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公司加快推進互聯網轉型步伐，以客戶為中心，切實推進全面轉型與創新發展。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佔比39.22%，呈下降趨勢；結合監管政策，全面提升資本中介業務風險管控能力，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佔比40.68%，佔比有所下降。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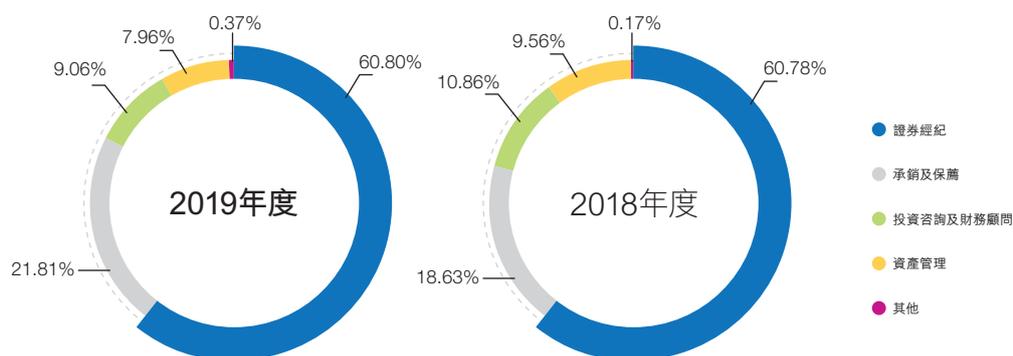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證券經紀	506.44	401.75	104.69	26.06%
承銷及保薦	181.64	123.16	58.48	47.48%
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	75.48	71.74	3.74	5.21%
資產管理	66.26	63.20	3.06	4.84%
其他	3.08	1.11	1.97	177.48%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總額	832.90	660.96	171.94	26.01%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59.15	109.24	49.91	45.69%
佣金及手續費淨收入	673.75	551.72	122.03	22.12%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構成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佣金及手續費淨收入人民幣673.75百萬元，同比增長22.12%，證券經紀、承銷及保薦收入增幅明顯。

2019年證券市場震盪上行，大盤日均股票、基金交易量同比上漲36%，同時由於互聯網金融的發展，行業佣金率進一步下滑，證券經紀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04.69百萬元，同比增長26.06%；

2019年投資銀行業務面臨嚴峻挑戰，公司頂住壓力，股權融資、債權融資、財務顧問齊頭並進，投資銀行承銷及保薦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58.48百萬元，增長47.48%；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3.74百萬元，增長5.21%；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緊密結合市場行情和客戶需求，加強投研建設，豐富產品線佈局，資產管理收入同比略有增長。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497.38百萬元，同比增長4.28%。本集團2019年度利息淨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7.90	190.86	17.04	8.9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利息收入	397.39	404.20	-6.81	-1.68%
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258.52	288.67	-30.15	-10.44%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				
利息收入總額	863.81	883.73	-19.92	-2.25%
利息支出	366.43	406.76	-40.33	-9.91%
利息淨收入	497.38	476.97	20.41	4.28%

受益於行情回暖，交易活躍，客戶保證金規模同比有所增加，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7.04百萬元，增長8.93%；

面對激烈的競爭環境，融資融券收益率有所下降，融資業務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30.15百萬元，下降10.44%；

結合監管政策，全面提升資本中介業務風險管控能力，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6.81百萬元，下降1.68%；

加強流動性管理，優化資產負債配置結構，有效降低融資成本，利息支出同比減少人民幣40.33百萬元，下降9.91%。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淨投資收益／(損失)

報告期內，公司秉承價值投資，有效控制風險。本集團實現淨投資收益人民幣421.13百萬元，同比增加475.63百萬元。本集團2019年度投資收益淨額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損失)	120.86	-53.81	174.67	-
分派予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權益持有人的紅利	-53.45	-41.82	-11.6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16.85	100.51	16.34	16.26%
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收益／(損失)淨額	24.37	-16.70	41.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3.44	-43.41	246.85	-
-衍生金融工具	4.33	-4.33	8.6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73	5.06	-0.33	-6.52%
合計	421.13	-54.50	475.63	-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營業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費用（不考慮佣金及手續費支出和利息支出）為人民幣931.86百萬元，同比增長1.43%。本集團營業費用的主要構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營業費用				
僱員成本	645.35	477.08	168.27	35.27%
折舊及攤銷	140.47	64.36	76.11	118.26%
其他經營支出	158.48	223.39	-64.91	-29.06%
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 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12.44	153.89	-166.33	-
合計	931.86	918.72	13.14	1.43%

行情回暖，交易活躍，公司加強風險管理的同時有序推進存量違約項目的處置工作，公司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人民幣-12.44百萬元，具體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 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88	-4.82	0.94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9.84	158.52	-168.36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28	0.19	1.09	573.68%
合計	-12.44	153.89	-166.33	-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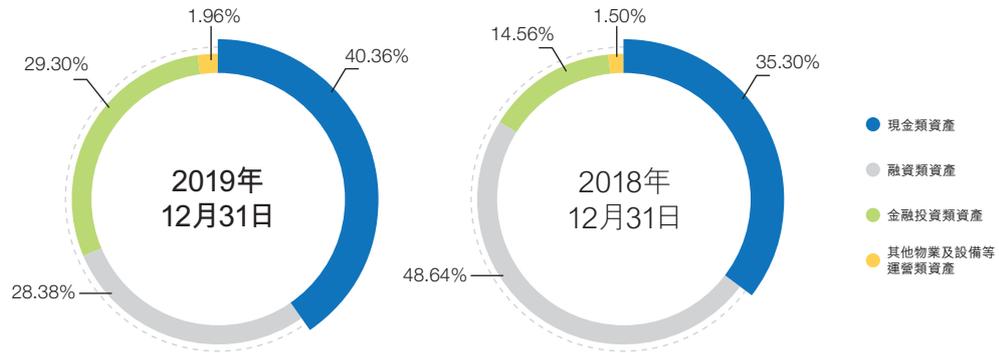
(2) 資產項目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8,419.40百萬元，同比增長33.53%。其中，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11,470.14百萬元，同比增長52.69%；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065.32百萬元，同比減少22.09%；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327.15百萬元，同比增長168.66%；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為人民幣556.79百萬元，同比增長73.99%。本集團主要資產總額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2018年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12月31日	12月31日		
資產總額				
現金類資產	11,470.14	7,512.04	3,958.10	52.69%
融資類資產	8,065.32	10,352.24	-2,286.92	-22.09%
金融投資類資產	8,327.15	3,099.49	5,227.66	168.66%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	556.79	320.01	236.78	73.99%
合計	28,419.40	21,283.78	7,135.62	33.53%

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現金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類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3,958.10百萬元，增長52.6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40.36%。本集團現金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現金類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9,304.97	5,408.62	3,896.35	72.04%
結算備付金	2,100.54	2,030.93	69.61	3.43%
存出保證金	64.63	72.49	-7.86	-10.84%
合計	11,470.14	7,512.04	3,958.10	52.69%

現金類資產變動主要體現在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方面，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為人民幣9,304.97百萬元，同比增長72.04%，主要是因為2019年行情震盪上行，市場股票、基金交易量同比上漲36%，交易活躍，客戶保證金有所增長。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融資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類資產同比減少人民幣2,286.92百萬元，下降22.0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8.38%。本集團融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融資類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4,638.40	2,953.82	1,684.58	57.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426.92	7,398.42	-3,971.50	-53.68%
合計	8,065.32	10,352.24	-2,286.92	-22.09%

隨著監管利好政策的逐步出台，公司強化風險控制的同時積極開展營銷活動，融資融券時點業務規模大幅增長，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為人民幣4,638.40百萬元，同比增長57.03%；

結合市場行情以及監管政策，全面提升資本中介業務風險管控能力，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為人民幣3,426.92百萬元，同比減少53.68%。

金融投資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5,227.66百萬元，增長168.66%，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9.30%。下表列示出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金融投資類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4.20	113.56	-9.36	-8.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222.95	2,985.93	5,237.02	175.39%
合計	8,327.15	3,099.49	5,227.66	168.66%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5,237.02百萬元，增長175.3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8.93%。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構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權類證券	6,736.42	1,744.02	4,992.40	286.26%
權益類證券	560.42	702.13	-141.71	-20.18%
投資基金	321.74	307.06	14.68	4.78%
資產支持證券	220.08	23.66	196.42	830.18%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84.55	77.01	207.54	269.50%
債務工具	0.00	13.81	-13.81	-100.00%
非上市公司投資	99.74	118.24	-18.50	-15.65%
合計	8,222.95	2,985.93	5,237.02	175.39%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為人民幣556.79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6.78百萬元，增長73.9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1.96%。下表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				
物業及設備	88.14	95.45	-7.31	-7.66%
無形資產	50.30	35.89	14.41	40.15%
使用權資產	171.93	-	171.93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15	80.12	-41.97	-52.3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	208.27	108.55	99.72	91.87%
合計	556.79	320.01	236.78	73.99%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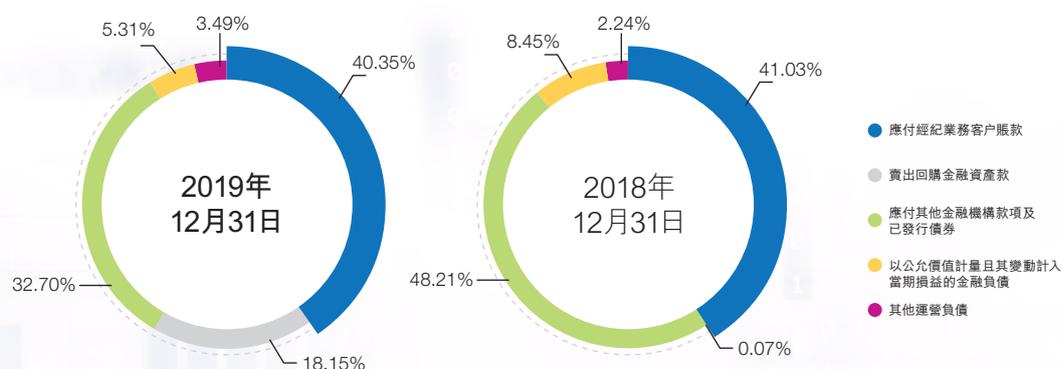
(3) 負債項目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0,352.08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6,717.49百萬元，增長49.27%。其中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8,212.33百萬元，同比增長46.79%；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人民幣3,692.99百萬元，同比增長36,793.01%；其他運營負債為人民幣710.98百萬元，同比增長132.90%。本集團主要負債總額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負債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	5,594.62	2,617.71	46.7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92.99	10.01	3,682.98	36,793.01%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 已發行債券	6,655.32	6,573.52	81.80	1.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0.46	1,151.17	-70.71	-6.14%
其他運營負債	710.98	305.27	405.71	132.90%
合計	20,352.08	13,634.59	6,717.49	49.27%

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已發行債券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2018年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12月31日	12月31日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已發行債券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0.29	0.00	200.29	-
已發行債券	6,455.03	6,573.52	-118.49	-1.80%
合計	6,655.32	6,573.52	81.80	1.24%

配合業務發展，拓寬融資渠道，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已發行債券同比增加人民幣81.80百萬元。

其他運營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2018年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其他運營負債				
應付工資、獎金、津貼及福利	259.07	120.73	138.34	114.59%
租賃負債	172.65	-	172.65	-
其他流動負債	279.26	184.54	94.72	51.33%
合計	710.98	305.27	405.71	132.90%

應付工資、獎金、津貼及福利同比增加人民幣138.34百萬元，同比增長114.59%；

其他流動負債同比增加人民幣94.72百萬元，同比增長51.33%。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4) 權益項目情況

報告期末，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8,067.33百萬元，同比增長5.47%。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權益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2018年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12月31日	12月31日		
股本	1,902.40	1,902.40	0.00	0.00%
股份溢價	2,178.48	2,178.48	0.00	0.00%
儲備	1,907.67	1,760.00	147.67	8.39%
留存盈利	2,078.78	1,808.30	270.48	14.96%
合計	8,067.33	7,649.18	418.15	5.47%

(5) 分部業績

業務分部是一組參與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資產及運營，該等資產及運營具有不同於其他業務分部的風險及回報。

我們擁有五條主要業務線：(i)經紀，(ii)投資銀行，(iii)資產管理及投資，(iv)信用交易，及(v)證券投資。我們亦對這五個業務線的財務業績進行報告並將這些主要業務線分為六個分部：(i)證券經紀，(ii)信用交易，(iii)投資銀行，(iv)證券投資，(v)資產管理及投資；及(vi)其他。我們對六個業務分部中的業務線的財務業績進行報告。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分部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包括分部間收入）：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證券經紀	657.45	30.67	531.38	35.27
信用交易	599.76	27.97	635.65	42.20
投資銀行	316.65	14.77	260.75	17.31
證券投資	443.93	20.71	-14.79	-0.98
資產管理及投資	81.78	3.81	63.99	4.25
其他業務	48.90	2.28	39.00	2.59
抵消	-4.53	-0.21	-9.62	-0.64
合計	2,143.94	100.00	1,506.36	10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支出（包括分部間支出）：

	2019年度		2018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證券經紀	-511.05	35.07	-460.23	32.08
信用交易	-311.46	21.37	-538.49	37.53
投資銀行	-246.58	16.92	-187.91	13.10
證券投資	-22.77	1.56	-3.24	0.23
資產管理及投資	-30.38	2.08	-26.76	1.86
其他業務	-336.31	23.08	-220.00	15.33
抵消	1.10	-0.08	1.92	-0.13
合計	-1,457.45	100.00	-1,434.71	100.00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業績(所得稅前利潤/損失),其計算方式為分部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包括分部間收入)減去分部支出(包括分部間支出)。

	2019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2018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比(%)
證券經紀	146.40	21.32	71.15	99.30
信用交易	288.30	42.00	97.16	135.60
投資銀行	70.07	10.21	72.84	101.66
證券投資	421.16	61.35	-18.03	-25.16
資產管理及投資	51.40	7.49	37.23	51.96
其他業務	-287.41	-41.87	-181.00	-252.62
抵消	-3.43	-0.50	-7.70	-10.74
合計	686.49	100.00	71.65	100.00

7、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會計政策變更詳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公司未發生會計估計變更及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形。

8、或有負債、資本承擔、資本抵押

報告期內無或有負債、資本承擔、資本抵押。

(五) 分支機構、附屬公司變動情況及其對業績的影響

1、 分支機構情況

(1) 證券營業部設立和變動情況

1 證券營業部新設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新設證券營業部。

2 證券營業部遷址情況

本公司持續進行營業網點佈局調整和優化。報告期內，完成南通工農路證券營業部、無錫安鎮錫東大道證券營業部、深圳壹方中心證券營業部、無錫金太湖證券營業部、海門長江南路證券營業部、常州衡山路證券營業部、無錫錢橋大街證券營業部、北京農大南路證券營業部、無錫東港鎮錫港西路證券營業部和揚州新城河南路證券營業部的同城遷址工作。

(2) 分公司設立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設立分公司情況。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2、 附屬公司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設立全資子公司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億元。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主要使用自有資金進行對外投資、創業投資、實業投資、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設立國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9]2817號），核准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出資，在香港設立國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港幣3億元。目前正在積極籌設中。

3、 對業績的影響

2019年，上述事項對本公司業績無影響。

（六） 重大投融資情況

1、 股權融資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開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關於延長A股發行計劃及相關授權決議案。根據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A股發行計劃及授權有效期延長12個月。

報告期內，本公司經多方考量，已終止H股再融資的相關工作。本公司隨後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恢復A股發行審查的申請，並於12月收到中國證監會同意該申請的通知書。

目前，本公司正在積極籌備A股首次公開發行事宜。

2、 債務融資

2019年度公司債務融資累計新增人民幣28.61億元，累計償還到期債務融資本金人民幣27.81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到期債務融資餘額人民幣65億元，2019年度公司債務融資情況如下：

(1) 轉融資借入人民幣2億元，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轉融資借入人民幣2億元，轉融資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轉融資	20,000	2019/12/16	2020/6/15	182	3.25%

(2) 收益憑證新發行人民幣8.61億元，已償還本金人民幣14.81億元，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收益憑證餘額人民幣3億元，收益憑證發行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收益憑證	30,000.00	2018/4/18	2019/10/17	547	5.70%
	3,000.00	2018/5/30	2019/1/14	230	5.10%
	5,000.00	2018/6/20	2019/1/21	215	5.10%
	4,000.00	2018/6/28	2019/1/21	208	5.10%
	2,000.00	2018/6/26	2019/4/24	302	5.10%
	3,000.00	2018/7/19	2019/2/18	214	5.05%
	10,000.00	2018/8/2	2019/2/19	201	5.00%
	7,000.00	2018/9/3	2019/3/6	184	4.60%
	5,000.00	2018/10/11	2019/4/10	181	4.50%
	10,000.00	2018/10/11	2019/4/10	181	4.60%
	3,000.00	2018/10/11	2019/4/10	181	4.00%
	10,000.00	2018/10/18	2019/5/15	210	4.20%
	30,000.00	2019/3/11	2019/3/29	18	3.30%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20,000.00	2019/3/12	2019/3/29	17	3.50%
	3,000.00	2019/3/19	2019/8/18	153	3.80%
	3,000.00	2019/4/16	2019/10/15	183	3.50%
	30.00	2019/11/22	2019/11/29	7	3.60%
	22.20	2019/12/4	2019/12/11	7	3.60%
	30,000.00	2019/9/25	2020/3/25	183	3.50%

- (3) 非公開發行次級債券新發行人民幣8億元，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次級債人民幣23億元，發行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非公開發行次級債	150,000	2016/7/29	2021/7/29	1,825	3.89%
	80,000	2019/3/27	2022/3/27	1,095	4.74%

- (4) 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債券無新發行，償還到期本金人民幣13億元。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債人民幣17億元，發行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向合格投資者公開	100,000	2017/8/24	2020/8/24	1,095	5.00%
發行債券	80,000	2017/9/14	2019/9/14	730	4.95%
	50,000	2017/11/16	2019/11/16	730	5.30%
	70,000	2018/2/6	2020/2/6	730	5.65%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 (5) 公開發行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新發行人民幣10億元，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證券公司短期融資券人民幣10億元，發行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短期融資券	100,000	2019/10/21	2020/1/20	91	3.15%

- (6)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無新發行，2019年12月31日未到期非公開公司債人民幣10億元，發行情況如下：

融資項目	金額(萬元)	融資日期	到期日	期限 (天數)	利率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	100,000	2018/4/25	2020/4/25	730	5.60%

3、 股權投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對外股權投資。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七) 重大資產處置、收購、置換、剝離及重組其他公司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資產處置，收購，置換，剝離及重組其他公司情況。

(八) 其他

1、 業務創新對業績的影響及相關風險控制

(1) 業務創新情況及其影響

隨著我國產業結構調整、轉變發展方式的進程在日益深化，證券行業處在改革發展的重要時期。當前，證券行業除傳統的證券經紀、承銷與保薦和證券自營業務外，各類金融衍生品、ABS、量化FOF等創新業務和產品也陸續推出。近期，中國證監會針對資本市場進行了一系列改革，如推出科创板註冊制、增加場內期權交易品種、試點基金投資顧問業務等。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推動主營業務創新轉型，加大金融科技對公司業務發展的推動作用，大力發展互聯網證券、PB業務、ABS、收益憑證等創新業務，有效提升了公司服務的效率和多元化水平。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1. 互聯網證券業務：報告期內，公司在互聯網產品、服務運營和平台建設等方面創新探索，為客戶提供先進和全面的交易工具。落地滬深Level-2行情項目；研發了產品中心系統、行情與策略平台、客戶運營服務系統等項目；新上綫移動展業平台和智能外呼項目，提升了業務辦理的智能度。國聯尊寶APP累計用戶74.8萬戶，較去年增長24%。國聯尊寶在證券時報主辦的優秀證券公司APP評選中，榮獲「券商APP創新突破獎」和「券商APP優秀運營團隊獎」兩個獎項。
2. PB業務：公司2015年6月正式開展私募基金服務業務和PB系統租用業務，為公司機構經紀業務提供基礎服務。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服務資管類產品99只，總規模超人民幣75億元。報告期內，PB業務為公司創造收入人民幣794萬元。
3. ABS業務：公司積極拓展ABS項目來源，結構融資類業務取得良好進展。報告期內，共完成2單ABS項目發行，總規模達到人民幣18.89億元。
4. 收益憑證：公司積極發行收益憑證，降低融資成本，為提升機構客戶黏性增添了有力工具。報告期內，公司共實現6個機構客戶認購，認購金額合計人民幣8.6億元。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2) 業務創新風險控制

公司為規範創新業務開展，加強創新業務風險管理工作，依據《證券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規範》、《國聯證券全面風險管理基本制度》等規定，制定了《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業務（產品）風險管理辦法》，明確規定了公司開展創新業務需符合的條件及審批流程。

公司開展創新業務堅持合法合規及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基礎上，實現公司利益的最大化。公司堅持內部管理制度和業務流程先行的管理理念，事前理清創新業務的運作模式及操作流程，對各類風險進行充分論證和評估，制定切實有效的措施，防範和控制新業務過程中可能出現的重大風險。業務需通過各層級風險評估、合規審查以及其他相應評估工作。在業務開展過程中，加強事中風險監測。此外，對新業務設立嚴格的風險控制體系，嚴格遵守監管部門設立的各項監管指標。

(3) 創新業務展望

未來，公司將積極推進設立香港子公司，以此作為公司的海外資本運營平台，拓展跨境綜合業務，為開展跨境收購、本地企業海外融資、高淨值客戶全球化資產配置等業務做好準備。

公司將積極推動傳統經紀業務向財富管理業務轉型，把握基金投資顧問業務契機，建立資產配置理念，提升資產配置能力；通過建設私募產業鏈，提升公司自身的交易處理水平，加速擴大私募客戶規模，為高淨值客戶提供更多的投資選擇；利用融資融券和收益互換等交易工具，為私募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提供更加全面的服務。

公司將加強資產管理業務的主動管理能力，在量化交易等領域形成核心競爭力，同時發揮自身的牌照優勢，在管理好信用風險的前提下擴大ABS業務規模。

公司將加快發展金融市場業務。股票研究業務將樹立專業品牌，覆蓋各類機構投資者，向機構客戶輸出策略；固定收益業務將在產品設計、中介交易和解決方案方面打造公司特色，為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股權衍生品業務將積極建設具備一流投資交易、產品創設和解決方案能力的股票交易平台，為機構銷售、投資銀行和財富管理業務帶來更多增值服務。

2、 賬戶規範專項說明及客戶資料管理情況

在客戶資料保管方面要求分支機構為每位客戶建立獨立的紙質和電子檔案，紙質檔案由分支機構存入指定庫房進行保管，電子檔案上傳公司服務器保管，並在災備服務器中留檔備份。個人業務檔案留痕全面推廣無紙化技術，各非現場渠道電子檔案實現統一存儲統一管理，持續做好客戶檔案實物和電子化管理工作。

根據監管部門規定，公司已對小額休眠賬戶實施另庫存放，同時為加強對此類賬戶的規範管理，制定了相關賬戶激活制度與操作流程。通過定期對資金賬戶與證券賬戶信息比對工作，核查客戶名稱、證件號碼等關鍵信息的一致性，杜絕新增不合格賬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格資金賬戶951,423戶，合格證券賬戶1,944,041戶，休眠資金賬戶217,419戶，休眠證券賬戶119,129戶，上述賬戶均按照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要求進行規範管理。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3、 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和淨資本補足機制建立情況

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要求，公司已建立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機制，風險控制指標監控系統運行狀態良好，風險管理部對各項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動態監控。報告期內，公司包括淨資本在內的各項風險控制指標、流動性指標均符合監管規定。公司嚴格按照《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要求，及時向監管部門書面報告風險控制指標數據及達標情況。針對指標變動達到一定幅度的情況，及時向當地證監局報告。公司合理運用敏感性分析和壓力測試等手段，確保淨資本、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在任一時點均符合監管規定。

公司已建立淨資本補足機制，當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接近或觸及監管預警時，公司將及時採取壓縮自營高風險投資規模、募集資本金、增資擴股、引進戰略投資者和發行次級債等方式補充淨資本。

二. 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發展趨勢

在中國經濟面臨結構性調整的背景下，證券業正面臨金融體系深化改革、金融機構轉型升級帶來的歷史性發展機遇。在擴大直接融資佔比、建立多層次資本市場、增加居民財產性收入的國家倡導下，未來資本市場將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成為企業融資的主線，證券公司將在IPO、併購重組和再融資方面塑造行業優勢。與此同時，改革開放使中國個人財富規模在過去十年實現了約20%的年化增長，催生了大量的個人和家庭理財需求，為證券公司的財富管理業務帶來了廣闊的增長空間。具體而言，證券行業將呈現四大長期發展趨勢：

一是服務實體經濟的功能不斷增強。推出科創板並試點註冊制、放寬創業板併購重組及新三板改革等一系列措施，將為證券公司的投行業務帶來長期業務增量。未來，證券公司將緊緊跟隨黨中央、國務院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戰略，在中國由製造大國向製造強國轉變、國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的過程中尋找到能夠使傳統產業、過剩產能煥發生命力和活力的業務機會，為新經濟、新動能、新產業提供更多高效的低成本融資服務。

二是以重資本為核心的業務加速發展。隨著監管層2010年以來對資本中介業務的放開，證券公司開始加大對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資本中介業務的佈局，同時大力開展資本投資業務，重資本業務的崛起成為券商資產負債表快速擴張的主因。資本實力成為行業競爭的關鍵因素，資產獲取、風險定價和主動管理能力強的券商將更具競爭力。

三是客戶機構化提速。一方面，越來越多的零售客戶趨向於購買基金公司的產品，使零售客戶呈現機構化特徵，另一方面，銀行、保險、私募、QFII和企業客戶等機構客戶佔比持續提升，將推動市場投資風格向長期價值投資轉換，在促進被動型投資產品需求增長的同時，帶動財富管理、衍生品、FICC等業務領域的發展。機構客戶專業度的不斷提升將對證券公司專業能力和產品服務的多樣性提出更高的要求。

四是科技水平持續提升。隨著金融科技的不斷進步，證券公司通過構建智能化和數字化的運營體系，正加快向低成本和高效率轉型。近年來，證券公司對金融科技的重視和投入程度不斷提升，信息技術投入逐年加大，與科技公司在股權和業務領域的合作不斷深入。證券公司通過科技推動業務和管理的改造升級，實現客戶交互提升、大數據推動決策、運營流程自動化和佈局創新，有助於高效提升客戶體驗的滿意度和公司內部運營管理水平。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二) 市場競爭情況

長期以來，證券行業高度依賴以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股票自營為代表的傳統業務，近年來，行業政策放開和創新轉型提速使行業的競爭格局產生顯著變化。

一是盈利模式逐漸多元化。隨著以重資本為核心的業務擴張，證券行業的業務結構呈現多元化趨勢。從收入結構來看，證券經紀業務佔比顯著下滑，資本中介和資本投資業務發展加快，推動各項業務佔比趨向均衡。經紀業務方面，佣金仍為主要收入來源，隨著佣金價格戰的持續，佣金率不斷下滑，經紀業務的競爭加速從單純的通道服務轉向綜合財富管理服務，未來將在賬戶管理、資產管理、產品代銷等領域展開激烈競爭。投資銀行業務方面，科創板公司市場化定價、保薦機構跟投等改革措施正推動證券公司的定位從通道到「通道+資本」再到綜合金融服務商轉變，資本實力、創新能力和風控能力強的證券公司將更具競爭優勢。自營業務方面，證券公司加大金融投資資產佔比，驅動證券公司槓桿率逐步提升。隨著衍生品業務發展成熟，證券公司將逐漸改變傳統的方向性交易和價差收入為主導的盈利模式，進一步豐富自身的交易策略，最終實現投資收益的穩定增長。

二是行業加速分化整合。近年來，大型券商競爭優勢不斷強化，行業集中度持續提升，馬太效應凸顯。2015-2018年，營業收入前五名證券公司的行業佔比，由25.1%提升至43.2%；淨利潤由27.4%提升至45.7%。在分類管理和差異化經營的趨勢下，綜合實力、創新能力強的大型證券公司將利用市場地位、資本和規模優勢，實現規模化和綜合化發展；而中小型證券公司將集中資源，在細分業務市場或區域市場形成獨特的競爭優勢，與大型證券公司形成多樣化、多層次的競爭與互補格局。

三是競爭國際化。隨著資本市場雙向開放的持續深入，國際國內資本市場聯動加強，外部衝擊對國內資本市場影響加劇。一方面，外資證券經營機構加速進入國內市場，憑借資本實力、金融創新、風險管理及專業人才等方面的優勢，給本土證券公司帶來更大的競爭壓力。另一方面，中資企業走向全球，海外股權融資、債券融資和投資併購需求已日趨常態，為證券公司帶來「帶進來」和「走出去」的雙向機會。國內證券公司通過設立機構、業務合作和收購兼併等方式逐步進入國際市場，參與國際競爭，有望逐步成長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投資銀行。

（三）公司所處的市場地位

公司是在無錫市註冊的唯一一家全牌照法人證券公司。經過二十餘年的發展，已經形成經紀業務、資產管理、證券投資、融資融券業務等在內較為完善的業務體系，是一家中型綜合性券商。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華英證券從事投資銀行業務（含新三板業務），通過全資子公司國聯通寶從事私募基金投資業務，並新設另類投資子公司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從事對外投資、創業投資、實業投資和股權投資。此外，公司通過參股中海基金從事公募基金業務。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在無錫地區具有強有力的市場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由於長期深耕本地市場，公司具備忠實且穩定的客戶群體。無錫地區（含江陰、宜興）38家證券營業部已實現對無錫市轄區內的所有行政區縣的全面覆蓋。截至報告期末，公司無錫地區客戶達79.79萬戶，佔公司客戶總數的68.46%；客戶資產規模累計900.74億元，佔公司客戶總資產的64.40%；無錫地區股基市佔率達0.293%，佔公司股基市佔率的60.03%。

報告期內，公司榮獲「江蘇省文明單位」稱號，獲第十三屆私募基金高峰論壇「2018年度最值得信賴金融機構資管獎（組合基金類）」、上交所2019年度投資者教育與保護主題活動「最佳組織獎」；在2019年券商中國優秀證券公司APP評選中，國聯證券國聯尊寶APP榮獲「券商APP創新突破獎」和「券商APP優秀運營團隊獎」；在由東方財富、天天基金主辦的年度行業品牌榜單「2019東方財富風雲榜」評選活動中獲「2019年度最具成長潛力券商資管」獎。

（四）競爭力分析

1、 顯著的區域優勢

無錫、蘇南和長三角地區龐大的經濟總量及快速增長的態勢具有顯著的地方特色和區域優勢。2019年，長三角地區貢獻了全國23.9%的GDP；位於長三角經濟帶的江蘇省2019年GDP總量近10萬億元，位列全國第2位，而無錫是GDP超萬億的地級市，位列全國第13位。無錫上市公司合計市值規模人民幣6,451億元，對應2019年GDP，資產證券化率僅為52.7%，與全國同期水平64.9%相比，有較大的增長空間。無錫作為國家創新試點城市、蘇南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城市之一，具有醫藥健康、半導體芯片、物聯網、先進製造等產業優勢，擁有國家級科技企業孵化器20家、國家級眾創空間15家、國家級特色產業基地24個，在企業融資和併購領域蘊藏著大量的業務機遇。

2、 行業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公司管理團隊的核心成員擁有15-20年證券行業頭部券商的從業經驗，遠遠高於行業平均水平。管理團隊在證券和金融服務行業具備豐富的經驗、卓越的管理能力和前瞻性的戰略思考能力，能深刻理解行業和市場的發展趨勢，做出準確的商業判斷，及時捕捉商機，並審慎科學地調整業務策略。特別是管理團隊在境外和跨境業務領域的經歷將有助於公司加快國際化發展步伐，開闢新的業務增長領域。在團隊的帶領下，公司將對照市場最佳實踐，打造業內領先的發展理念和管理流程，加速成為一家具有現代化管理機制的投資銀行。

3、 香港上市提高公司市場競爭力和抗風險能力

公司2015年7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40,240萬股H股股票，其後社會影響力和行業知名度不斷提升，資本實力的增強為公司創新轉型和可持續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撐。2016年，公司啟動A股上市計劃，並於當年向中國證監會報送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文件。2018年因啟動H股增發，公司按規定向中國證監會申請中止A股IPO審查並獲同意。2019年，經中國證監會同意，公司正式恢復A股IPO審核程序。未來如實現A股上市，將打開兩地資本市場的長期融資渠道，有助於公司提升法人治理、業務創新和抗風險能力，有助於擴大公司的品牌影響力和市場競爭力。

4、 穩健高效的經營管理和審慎的風險管控

公司多年來堅持穩健發展的經營理念，穩步推動經營模式轉型升級，優化公司收入結構和利潤來源，實現了連續多年盈利，是目前我國證券公司中成立以來（1999年至今）連續盈利的少數券商之一。報告期內，公司不斷健全和完善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體系，確保公司規範經營和穩健發展。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嚴守合規底線，認真落實監管部門各項要求。持續修訂完善公司合規管理制度，落實各項控制措施，加強合規考核，確保合規管理責任落實到位；積極建設高標準、高質量的內部信評體系和風險管理系統，及時防範化解業務風險；同時，強化對合規風控人員的履職保障。公司堅持「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原則，審慎開展創新業務，嚴格限定高風險類型業務的風險敞口，並加強風險監測。在2019年中國證監會公佈的證券公司分類評價結果中，公司獲評A類A級。

（五）對未來發展的展望

展望2020年，公司將進一步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本，努力成為以客戶為中心的、提供全面金融解決方案的投資銀行，成為地方區域市場中重要的投融資安排者、交易組織者、財富管理者和流動性提供者，為無錫及蘇南地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做貢獻。

公司將繼續推進股權融資工作，加快現代證券控股集團建設，推進香港子公司建設與國際業務佈局，優化營業網點佈局，加強風險管理體系、信息系統和財務分析體系建設，提升產品創設能力和投資管理能力，加快推進業務創新轉型。一是財富管理業務在資產配置服務、私募產業鏈、融資融券和收益互換等領域加強客戶開發和服務，形成核心競爭力。二是投行業務在提供全產業鏈價值服務的同時，在股票承銷、債券承銷和財務顧問等基礎業務的個別領域或行業形成特色。三是建設金融市場業務，以研究和機構銷售業務、固定收益業務、股權衍生品業務為抓手，提升服務金融機構的能力。四是建立健全市場化、科學化、精細化的人力資源管理和服務體系，深化以市場化為核心的績效考核與薪酬分配機制，打造一支有競爭力、有工作激情的高素質員工隊伍，提升人均創收能力。

(六) 面臨的風險因素及對策

公司的業務經營活動面臨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集中度風險、聲譽風險等，具體表現為以下幾個方面：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股票價格、商品價格、利率、匯率）的不利變動而導致公司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目前，公司承受市場風險的主要為自營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和做市業務等。影響本公司的市場風險因子主要是權益類風險因子、利率風險因子和信用價差風險因子。

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方法控制市場風險：(1)敏感性分析：公司通過不同的敏感性參數設置設定限額控制及調整金融產品的市場風險，確保整個組合的市場風險在預期範圍內；(2)集中度控制：公司在各層級執行業務限額（包括業務及產品），並通過限制市場風險敞口方式控制風險承受能力，公司每年調整限額，以反映市場行情、業務狀況及公司風險承受水平的變化；(3)在險價值方法：公司使用每日在險價值評估風險敞口及公司債務、股權投資相對或絕對風險，並及時監控公司相關風險限額；(4)壓力測試及情景分析：公司採用壓力測試及情景分析來監控風險敞口；(5)隨著公司國際化的拓展，匯率風險逐步顯現。公司將保持對外匯市場的持續關注，不斷加強制度建設和內部管理，謹慎開展境外融資。如計劃開展境外業務時將考慮通過外匯遠期、期權對沖等一系列措施對沖、緩釋匯率風險，以支持公司境外業務的開拓。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契約中的義務而造成公司經濟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包括交易對手風險、擔保品風險。

目前，公司已上線信用風險管理系統，通過盡職調查和內部評級等措施，控制交易對手主體和擔保品信用風險，通過量化指標的監測，結合信用評級分析、債務主體資本結構與償債能力分析、信用壓力測試等方法，對信用風險進行計量和管理。此外，公司根據市場行情和個股的風險對擔保品的價值做週期性調整。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公司自營、資產管理、信用交易業務的快速發展都對流動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為有效應對和管理流動性風險，公司採取如下措施：(1)高效管理資金來源、融資安排及資金配置；(2)根據公司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及融資能力，同時考慮經營過程中所涉及流動性風險及其他相關風險，確定各項業務的流動性風險偏好、正常流動性水平及流動性風險限額；(3)在資金運用達到流動性限額時進行壓力測試，採取適當措施確保各業務線的流動性風險敞口在授權閾值以內；(4)建立充足的流動性儲備，確保在緊急情況下提供額外資金來源。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在公司運營過程中，由於不恰當或失效的內部流程、人員和系統或外部事件導致公司發生損失的風險。

針對操作風險，公司建立健全內控機制，定期在全公司範圍內開展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工作；設置專人負責管理操作風險，規範優化相關業務流程；整理統計操作風險事件發生頻率及相應損失以建立損失數據庫；此外，公司通過內部培訓、年度考核等多種方式不斷強化各崗位人員的行為適當性與操作規範性；並建立應急風險處置預案並定期演練，確保設備、數據、系統的安全，防範因信息系統故障而導致的突發性、大範圍的操作風險。

5、 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公司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規、監管要求、規則、自律性組織制定的有關準則、以及適用於公司自身業務活動的行為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公司已經建立了有效、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及合規管理組織體系。為了推進公司的合規管理，公司設立合規法務部，建立合規制度體系和管控體系，採取有效措施管理合規風險。公司合規法務部通過合規檢測、合規檢查、合規審查、合規督導和合規培訓等方式對公司運營中遇到的合規風險實施有效和全面的控制。

6、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是由於業務單一造成的同一來源風險敞口過大導致的風險。公司通過在不同層面上設定閾值進行有效限額管理，通過加強和健全集中度風險的識別、度量、監測、報告制度，完善集中度風險壓力測試制度，根據壓力測試的結果，設定風險警戒線，對集中度風險進行提示、預警，進而形成一套集中度風險防控的機制。

7、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公司負面評價的風險。

公司已上線輿情監控系統，重點關注業務開展過程中可能引發聲譽風險的因素，內部組織機構變化、政策制度變化、財務指標變動、系統調整等可能引發的聲譽風險因素、新聞媒體報道、網絡輿情動向、客戶投訴、內外部審計和監管部門合規檢查等揭示出的聲譽風險因素，以及涉及司法性事件或群體性事件等可能引發的聲譽風險因素。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七) 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基本制度》明確了公司的四層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董事會對公司的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的風險控制委員會履行其全面風險管理的部分職能。公司高級管理層承擔在經營管理中組織落實全面風險管理各項工作的責任；公司聘任專職首席風險官，協助公司總裁開展對公司各項業務的風險管理；公司高級管理層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和管理層授權範圍內，負責公司整體的風險監控和管理工作，制定並調整公司的風險管理決策，審批新業務和風險額度，以及對涉及風險管理的重要事項進行決策審批，對公司風險管理部及其他風險管理職能部門的具體職能分工和調整。公司設立風險管理部，作為組織實施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專職部門，在首席風險官的領導下推動全面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根據風險分類和職能分工，分別履行對風險的識別、計量、管控、報告等具體工作。公司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負責人主要負責及時識別、評估、應對、報告相關風險，接受公司風險管理部門的獨立監督，承擔業務決策和執行過程中產生的風險，並對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承擔直接責任。

公司要求各部門在開展經營管理活動之前及過程中，全面、系統、持續地收集和分析可能影響實現經營目標的內外部信息，識別業務面臨的風險及可能引發的後果，並對每一個重要業務提出風險識別報告。公司風險管理部指導業務部門或職能部門開展內外部信息的收集工作和風險的初始識別工作，建立風險識別的方法和相應的報告機制，及時並持續的進行更新。為了保證風險識別分析的準確程度，風險管理部及其他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在成本效益原則的前提下，對業務部門或職能部門的初始識別結果進行全面系統的調查分析和覆核確認，根據風險的來源、特徵、形成條件和潛在影響揭示其性質、類型及可能引發的後果，並按業務、部門和風險類型等進行分類。公司建立了容忍度和限額、監管指標、業務風控指標多層級指標體系並持續監測。公司根據風險評估和預警情況，及時選擇合適的應對策略，以保證公司實現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管理目標。

三. 利潤分配政策及利潤分配情況

(一) 利潤分配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形式分配股利。公司具備現金分紅條件的，應當優先採用現金分紅進行利潤分配。公司充分考慮對投資者的回報，每年按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的規定比例向股東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二) 利潤分配情況

2018年度利潤分配情況

公司2019年6月13日召開的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國聯證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批准本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的內資股和H股總股本1,902,400,000股為基數，向本公司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內資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元（含稅），共計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95,120,000元。公司2018年度利潤的分配已於2019年8月12日前完成。

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經審計，母公司2019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85,892,791.93元。根據《公司法》、《證券法》、《金融企業財務規則》及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分別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一般風險準備金和交易風險準備金共計人民幣147,667,763.32元後，本年度實現可供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338,225,028.61元。

以前年度結餘未分配利潤人民幣1,697,240,117.71元，扣除公司本年已實施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分配的股利人民幣95,120,000.00元，本年度累計未分配的利潤人民幣1,940,345,146.32元。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十八條以及相關監管問答規定，公司在境內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鑒於公司發行上市相關工作正在穩步推進當中，從公司的長遠利益、可持續發展和股東利益等因素綜合考慮，公司2019年度擬不實施利潤分配。

四. 發行股份及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一) 募集資金總體情況

公司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5]1024號《關於核准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批覆》批准，按照國家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於2015年7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完成向境外投資者首次發行40,240.00萬股H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港幣8.00元。淨募集資金港幣309,732.63萬元，折合人民幣244,397.63萬元（已扣除承銷費用以及其他資本化發行費用），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驗證並出具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5)第956號驗資報告。

截至2019年末，公司按承諾募集資金實際累計投入金額人民幣234,398.06萬元（已使用H股募集資金匯率按實際結匯匯率計算），募集資金銀行賬戶的期末餘額合計港幣31,466.13萬元及人民幣96.30萬元，按期末匯率總計折合人民幣28,283.67萬元。

本公司根據發展戰略和市場實際情況，嚴格遵守募集資金的使用規定，承諾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如下：

- (1) 約45.00%將用於進一步發展公司的融資融券業務，已使用人民幣115,763.72萬元；
- (2) 約20.00%將用於發展公司的其他資本中介服務，已使用人民幣52,415.77萬元；
- (3) 約15.00%將用於擴大公司的證券投資業務，已使用人民幣38,608.12萬元；

- (4) 約10.00%將用於發展公司互聯網交易業務，現變更用途為計劃設立香港附屬公司的注資及其他籌備費用並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已使用人民幣0.34萬元；
- (5) 約10.00%將用作營運資本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已使用人民幣27,610.11萬元。

(二) 募集資金變更項目情況

2016年7月29日經股東大會批准，公司將原計劃用於發展互聯網交易業務的10%募集資金變更用途為用於設立香港附屬公司的注資及其他籌備費用並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三) 募集資金承諾項目使用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承諾項目名稱	是否變更項目	募集資金 報告期 投入金額	募集資金 實際累計 投入金額	項目使用進度	用途變更情況
融資融券業務	否	-	115,763.72	100%	
資本中介服務	否	-	52,415.77	100%	
投資類業務	否	-	38,608.12	100%	
互聯網交易業務	是			-	變更為設立香港附屬公司的注資及其他籌備費用並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運營資本及其他	否	-	27,610.11	100%	
設立香港附屬公司 並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	是	0.11	0.34	-	
合計		0.11	234,398.06	90%	

註： 已使用H股募集資金匯率按實際結匯匯率計算。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四) 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資金情況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已承諾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資金折合人民幣27,984.90萬元，佔所募集資金總額的10%。本公司按業務實際發展情況投入募集資金。承諾未使用資金系2016年7月29日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對首次募集資金用於發展公司互聯網交易業務變更為設立香港附屬公司的注資及其他籌備費用並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2019年12月，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設立國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批復》（證監許可[2019]2817號）批復，核准本公司在香港設立國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港幣3億元。截止報告期末，該項募集資金尚未使用部分存放在募集資金銀行賬戶中，不存在臨時將閒置募集資金用於其他用途的情況。

五. 董事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的董事列載於本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已與本公司簽署了服務合約，但其均未與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七. 董事及監事在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均未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一間與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財政年度末或於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仍有效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八. 控股股東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第六節「四、關連交易」項下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控股股東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財政年度末或於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仍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九. 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不佔有任何權益。

十.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本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的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十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公司及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十二.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之遵守情況

如招股說明書所披露，於2015年6月15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以本集團為受益人訂立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已不可撤銷地向本公司承諾，除招股說明書所披露的例外情況外，控股股東及受控實體（定義見招股說明書）將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單獨或與其他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投資、參與、從事或經營與本公司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該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並承諾不會利用其作為控股股東的地位從事任何有損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利益的競爭行為。有關直接投資業務，控股股東及受控實體也承諾給予本公司新直接投資機會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國聯通寶投資決策委員會負責審核並決定本集團是否應接納有關新直接投資機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該委員會的成員構成及其作出的決定進行監督和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內對國聯通寶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進行了兩次審查，認為參與有關新業務投資機會決策的委員會成員具有履行職務所必需的業務經驗和專業能力，且與本集團不存在任何利益衝突。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受控實體向國聯通寶提供了12例新業務投資機會。國聯通寶投資決策委員會對上述新業務投資機會進行了審核，認為該等新業務投資機會存在所屬行業盈利能力存疑、不符合證券公司私募子公司基金管理規範、投資風險大等問題，均不符合國聯通寶的投資項目審核標準。因此，決定放棄該等新業務投資機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對上述決定進行了年度審查，認為國聯通寶投資決策委員會所作出的決定乃基於對新業務投資機會的專業判斷，反映了本集團的利益。

控股股東已經向本公司做出確認，報告期內，其已遵守了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所約定的所有條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對遵守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進行了年度審閱，並未發現控股股東有存在違反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情形。

十三. 其他披露事項

（一）股本

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35。

（二）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目前本公司無優先認股權安排。

（三）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H股的公眾持股量為23.267%，符合香港聯交所授予的豁免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嚴格遵守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四）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五) H股股東稅項減免資料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議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議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2006年8月21日就所得稅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國稅函[2006]884號)，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應付予香港居民收益所有人的股利徵稅，但稅額不得超過應付股利總額的10%，如香港居民收益所有人持有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則有關稅額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利總額的5%。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若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獲得的股利及紅利與其所設機構、場所並無實際關連，則須就其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該企業所得稅可根據適用避免雙重徵稅條約予以寬減。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布並於2008年11月6日生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利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利時，則須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或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行受益所有人的資料。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應就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征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六）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變動情況參見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附註36。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公司為不同的個人及機構客戶群體提供服務，客戶基礎和分佈廣泛。本公司主要客戶為非企業機構、大中小型企業、機構投資者及零售客戶。報告期內，前五大客戶的收入1.59億元，佔本集團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7.48%。概無董事、監事、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或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的任何股東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本公司沒有主要供應商。

(八) 物業及設備

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情況參見本報告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20。

(九)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報告期內履行社會責任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十節「二、社會及管治報告（七）社區投資」。

(十) 公司及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1、 僱員

詳見本報告第八節「六、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及薪酬情況」。

2、 客戶

詳見本節「十三、其他披露事項」。

3、 供應商

詳見本節「十三、其他披露事項」。

(十一)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的業務主要在中國內地進行，且本公司已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企業管治守則》等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並不斷完善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各項規章制度，以規範本公司的業務及運營，致力於不斷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場形象。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已遵守中國內地和香港的有關法律法規。

(十二)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詳見本報告第六節「九、重大期後事項」。

(十三)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本公司所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相對於資產及負債總額的佔比並不重大。以本公司的收益結構衡量，大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幣交易收入佔比並不重大。本公司認為匯率波動風險不重大。

(十四) 已發行的債權證、股票掛鉤協議及股份期權安排

本公司已發行債權證的情況詳見本節「一、董事會關於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六）重大投融資情況之 2. 債務融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簽署股票掛鉤協議，且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十五) 業務審視

對公司業務的中肯審視、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詳見本節「一、董事會關於公司報告期內經營情況的討論與分析」；對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對本公司業務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詳見本節「二、董事會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對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詳見本節「十三、其他披露事項（十一）遵守法律及法規」；對於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的說明詳見本節「十三、其他披露事項（十）公司及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的、對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詳見本報告第六節「九、重大期後事項」；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詳見本報告第十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承董事會命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姚志勇

2020年2月21日

一. 公司報告期重大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重大的被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

二.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一) 報告期內尚未結案的案件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有三筆尚未結案的案件，發展情況如下：

2012年11月9日，公司認購了內蒙古奈倫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奈倫農業」）2012年中小企業私募債券，內蒙古奈倫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本次債券的還本付息提供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債券到期後發生違約，公司於2015年3月向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起仲裁。2015年8月，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作出裁決，裁決奈倫農業向公司支付債券本金人民幣840萬元，另行支付違約賠償金、延期補償金和支付債券利息違約賠償金等。2015年12月，公司已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目前尚未執行完畢。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2019年9月20日，張桂珍以質押式證券回購糾紛（詳請請見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為由，向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公司向第三人匯垠華合退賠多收取的款項和損失等合計55,517,046.9元。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已受理該案件。目前，本案仍在進行過程中。

就東方時代網絡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簡稱：東方網絡，股票代碼：002175.SZ）限售流通股股票質押回購業務違約事件（詳情請見公司於2019年1月30日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發佈的訴訟公告），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於2019年1月立案。法院立案後，按照公司申請，凍結了質押股票和融資人名下部分銀行賬戶。該案於2019年3月27日開庭審理。2019年7月13日，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對本公司與彭朋就東方網絡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糾紛一案作出判決：判決韋越萍以其與彭朋的夫妻共同財產歸還公司借款本金人民幣8,100萬元及相應利息並承擔律師費；彭敏對前述債務承擔連帶清償責任；黃勇以其夫妻共同財產對彭敏的債務承擔連帶清償責任。2019年2月26日，公司曾向桂林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對彭朋名下財產強制執行，執行標的為未償還本金人民幣8,100萬元，以及相應的利息、違約金、債權實現費用等。2019年8月23日，桂林市中級人民法院出具執行裁定書，裁定拍賣彭朋質押給公司的3,432萬股東方網絡股票。2019年12月3日，桂林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裁定，終結本次執行程序。

（二）報告期內已經結案的案件

由於本公司針對華明裝備股票質押業務違約案件的債權本金、利息、違約金及費用已收回，本案已終結。

2019年9月4日，江陰市人民法院出具執行裁定，將江陰中南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4,882.23萬股ST中南（股票代碼：002445）直接抵債給公司，並於9月5日完成過戶。2019年11月11日，江陰市人民法院出具執行裁定，終結本次執行程序。

2019年8月19日，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對翁桂根在內的14名自然人對華英證券（第三被告）等提起訴訟一案作出終審裁定，裁定駁回十四名原告的上訴，維持原裁定。

三.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與恆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簽署一攬子技術服務協議，採購合同總金額為人民幣2,300萬元；與北京崑庭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簽署《寫字樓租賃合同》，合同金額為人民幣2,318.69萬元；與北京肇嘉基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合同》，合同金額為人民幣560.06萬元。

四.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1。

上述關聯方交易中的若干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的關連交易，且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予以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上述關聯方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詳情如下：

(一) 本集團於本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主要是與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之間發生。國聯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因此本集團與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訂立的協議皆屬於關連交易。2017年12月11日，本集團與國聯集團就雙方之間發生的多項持續關連交易訂立了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和物業租賃以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並制定於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內框架協議下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由於年度上限按《上市規則》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大於0.1%但低於5%，故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和年度審閱的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1、《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向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務，包括(1)證券經紀及期貨IB服務；(2)資產管理服務；(3)代理銷售金融產品服務；及(4)財務顧問服務。本集團向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或佣金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並參考市場價格，經公平協商確定，且不得低於其向獨立第三方購買同類服務所支付的價格。同時，聘請國聯信託為本公司提供信託計劃管理服務，該等信託計劃管理服務費用由雙方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約定。

各項服務定價基準具體如下：

(1) 證券經紀

根據Wind數據庫及中國證券業協會數據，過去三年平均市場淨佣金率約為0.0312%。

此外，根據中國證監會、國家發展計劃委員會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02年4月聯合發佈的《關於調整證券交易佣金收取標準的通知》（證監發[2002]21號），證券公司向客戶收取的佣金（包括收取證券交易監管費用及股票交易費用等）不應高於證券交易金額的3‰。且不應低於就證券交易監管及股票交易收取的費用。

與國聯集團進行交易的經紀佣金乃根據上述市價、過往價格及適用法律法規，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且對本集團而言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獲得者。

(2) 期貨IB

期貨IB服務費乃經參考行業慣例、中國主要證券公司收益攤分比率及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最近可得的市場數據，就期貨IB業務而言，中國主要證券公司通常與期貨交易商按一定比例劃分收益。就本集團與國聯期貨之間的期貨IB交易而言，收益攤分比率在現行市場收益攤分比率範圍內且相較於市場慣例更有利於本集團。

(3) 資產管理

就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服務費的定價政策而言，與國聯集團的認購價、管理費及其他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投資者訂立類似交易的條款。本集團與國聯集團的交易費比率介於市場上類似交易之某個比率範圍內。此外，本集團將考慮如資產或業務的基本狀況等因素以釐定管理費。

就與國聯集團的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服務費的定價政策而言，由於各項交易的目標資產不同，且其條件各異，因此難以設定標準費用比率。然而，本集團根據市場上具有類似目標資產或類似狀況的類似交易的價格釐定管理費。此外，本集團亦將考慮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於類似交易的過往管理費，以確保本集團與國聯集團之間的價格不低於本集團所得。

(4) 代理銷售金融產品

就代理銷售基金而言，其價格根據有關基金合同、資產管理合同或說明書所載的認購價或贖回價釐定，且本集團將參照行業慣例及市場價格釐定代理銷售佣金率。認購佣金率將不低於某個比率，而贖回費用將根據基金公司公佈的產品佣金率釐定。

就其他金融產品銷售費用而言，由於不同產品的風險因素各異，風險較高的產品收取較高的代理銷售費用。市場上並無具體標準價格或佣金率，故本集團與國聯信託的代理銷售交易價格乃根據公平交易原則並參照具體產品的市場價格及行業慣例而釐定。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5) 財務顧問

由於財務顧問服務高度個性化，不同交易的目標業務規模及條件各異，且不同對手議價能力不同，故難以制定標準價格或費用比率。然而，本集團將參照Wind數據庫可公開查閱的類似交易價格及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的類似過往交易的價格，以確保服務費不低於本集團所得。

(6) 信託計劃管理服務

信託計劃管理服務的價格乃參照市場上類似信託計劃管理服務及本集團與國聯信託經公平磋商而釐定。於磋商時，本集團將參照獨立第三方於本集團過往類似交易中收取的管理費比率，以確保國聯信託收取的管理費不高於甚至低於本集團所支付。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接受證券及金融服務而收取／支出的手續費具體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項目	2019年度 交易金額上限	2019年度 實際交易金額
本集團獲得收入		
包括證券經紀及期貨IB服務、資產管理服務、代銷金融產品服務、 財務顧問服務以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	35.02	9.29
本集團產生開支		
包括信託計劃之管理服務以及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	15.10	1.68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2、《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及國聯集團同意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及物業評估師所確認的市場參考價格釐定租賃房屋的租金及相關服務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租入／租出物業及接受國聯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的相關物業服務所產生的費用具體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項目	2019年度 交易金額上限	2019年度 實際交易金額
本集團獲得收入		
包括出租物業取得收入	5.00	1.10
本集團產生開支		
包括租賃物業產生的支出、相關服務的費用支出	32.10	7.10 ¹

註1：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執行新租賃準則，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合計為人民幣11.48百萬元不再統計在實際交易金額內。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了審核，並就該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如下獨立意見：

- (1) 屬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所委聘的核數師根據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核，已向本公司董事會發送函件，並發表如下意見：

就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1)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 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 貴集團提供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 貴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
- (4) 就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逾 貴公司訂立的全年上限。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供有關核數師函件的副本，且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了《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予以披露。

(二) 內部監控及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已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採納嚴格的內部控制監督程序。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有關措施。此外，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亦將受到中國證監會較為嚴格之管治。

尤其是，本公司之內部控制措施包括如下：

- (1) 本公司已設立監管系統，擁有詳細的本公司關連人士清單。倘任何交易涉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則有關交易將自動被匯報至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且僅能在董事會辦公室批准及核實的情況下，方能繼續。這樣，董事會辦公室可追蹤各關連交易之數額並確保不會超出年度上限。因此，監管系統將及時就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向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報告，以便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能夠嚴格控制年度上限餘額，確保不會超過年度上限：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 (2) 負責特定交易之部門將收集市價。有關市價包括：(i)市場上類似交易之價格；(ii)本公司過往類似交易之定價；及(iii)就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類似市場交易或獨立第三方物業估值師之定價。本公司將參照有關市價釐定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及物業租賃及相關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價格；
- (3) 本公司已建立起不同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管理之內部指導方針及政策，以及批准及監督有關交易之內部程序及體系。有關政策及指導方針載有就交易前定價詢問、適合利率之要求、價格釐定之程序、核准機構及程序、記錄保持、對不同交易及業務之監督及審閱程序；
- (4) 所有持續關連交易皆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進行審閱及核實；及
- (5) 本公司審計監察部負責對重大關連交易進行逐筆審計，確保審計報告信息的真實、準確和完整，並將審計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

(三) 其他關連交易

1、 承銷江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資產」）擬發行債券

本公司附屬公司華英證券於2019年12月18日與江蘇資產簽訂承銷協議，根據該協議，華英證券將擔任江蘇資產擬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債券的主承銷商，並將收取不超過人民幣0.18億元的承銷費用。

江蘇資產同意向華英證券支付承銷費用，為本次債券實際募集資金金額的0.5%加上浮動承銷費率，且合計不超過0.6%。本次債券分期發行，各期承銷費用分期收取，倘按華英證券承銷人民幣30億元計算最高承銷佣金，則估計華英證券將向江蘇資產收取最多人民幣0.18億元的承銷佣金。承銷佣金比率乃訂約方參考市場一般收費水平經公平協商後釐定。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華英證券的主營業務之一乃於中國承銷及保薦股票及債券。承銷協議項下進行的交易屬華英證券的主營業務活動。相關交易能為本集團帶來積極收入並在財務方面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承銷協議乃按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條款訂立，所載條款乃屬正常商業條款，承銷協議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該關連交易的詳細信息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18日的公告。

國聯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江蘇資產為國聯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90%股份的附屬公司，故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華英證券乃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如有連串關連交易全部在同一個12個月期內進行或有關交易互相關連，該等交易將合併計算，並視作一項交易處理。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國聯集團與華英證券訂立承銷協議。該協議與本次簽署的協議中華英證券的交易對方均為國聯集團或其附屬公司，並且交易性質相同，應當合併計算。由於合併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的該等交易的各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0.1%而少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承銷協議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五. 破產重整、收購、兼併或分立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無破產重整、收購、兼併或分立情況。

六. 單項業務資格取得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

七. 主要表外項目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發生可能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擔保、抵押等主要表外項目。

八.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一) 本公司現聘任的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人民幣173萬元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連續年限	4年
境內註冊會計師姓名及連續服務年限	馬慶輝:4年;韓健:4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人民幣13萬元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連續年限	4年
境外註冊會計師姓名及連續服務年限	馬慶輝:4年

此外，本公司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本公司A股IPO會計師，為公司提供A股IPO申報等審計服務，相關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28萬元。

(二) 本公司最近三年改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

(三) 附屬公司聘用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2019年度，華英證券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其外部審計機構，審計費用為人民幣20萬元。

2019年度，國聯通寶聘請江蘇蘇亞金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其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審計費用為人民幣3.5萬元。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九. 重大期後事項

(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2019年11月21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聘任尹紅衛女士及李欽先生為公司副總裁。尹紅衛女士及李欽先生已於2020年2月5日取得江蘇證監局關於核准其證券公司經理層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的批復並於當日任職生效。

(二) 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列載於本報告第五節「三、利潤分配政策及利潤分配情況」。

(三) 重大投融資行為

於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1,000,000千元短期融資債券，為期91天且按2.95%年利率於到期時付息。

於2020年1月16日，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800,000千元公司債券，為期3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4.13%付息。

(四)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等

就東方時代網絡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簡稱：東方網絡，股票代碼：002175.SZ）限售流通股股票質押回購業務違約事件，本公司於2020年1月9日收到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劃付的執行款項人民幣652,953.76元。

(五) 企業合併或處置附屬公司

無

(六) 其他可能對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發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無

十. 附屬公司重要事項或重大期後事項

(一)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因原董事彭焰寶先生工作調動，華英證券董事會於2019年11月19日補選葛小波先生擔任董事。

(二) 利潤分配方案

附屬公司2019年並無利潤分配方案。

第七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一. 報告期內股份變動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股份未發生變動。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總股本為1,902,400,000股，其中內資股1,459,760,000股，H股442,640,000股。

二. 報告期末股東情況

報告期末，本公司登記股東總數為118戶，其中內資股股東12戶，H股登記股東106戶。

報告期末，本公司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報告期內股份 變動數量（股）	所持股份 質押或 凍結情況（股）
國聯集團	國有法人	543,901,329	28.59%	-	無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 有限公司（附註1）	境外法人	442,495,400	23.26%	1,500	無
國聯信託	國有法人	390,137,552	20.51%	-	無
無錫電力	國有法人	266,899,445	14.03%	-	無
民生投資	國有法人	73,500,000	3.86%	-	73,500,000
一棉紡織	國有法人	72,784,141	3.83%	-	無
華光股份	國有法人	29,113,656	1.53%	-	無
無錫金鴻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24,000,000	1.26%	-	無
江蘇新紡	境內非國有法人	22,500,000	1.18%	-	無
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18,000,000	0.95%	-	無

附註1：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H股非登記股東所有。

報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東國聯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28.59%股份，並通過其控制的國聯信託、無錫電力、民生投資、一棉紡織、華光股份間接持有本公司43.76%股份，合計持有本公司72.35%股份。

第七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三. 持股10%以上股東的基本情況

國聯集團成立於1997年12月，是無錫市國資委出資設立並授予國有資產投資主體資格的國有全資企業集團，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億元。國聯集團主要從事資本、資產經營；利用自有資金對外投資；貿易諮詢；企業管理服務。國聯集團法定代表人和總經理均為華偉榮先生。

國聯信託成立於1987年1月，前身為無錫市信託投資公司，後更名並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億元。國聯信託主要從事信託服務等。國聯信託法定代表人為周衛平先生，總經理為朱文革先生。

無錫電力成立於1986年3月，前身是無錫市地方電力公司，後更名並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19506億元。無錫電力主要從事市政電力系統及設施的規劃和運營。無錫電力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負責人均為馬桂彬先生。

四. 權益披露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4)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5)	內資股/H股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5)
國聯集團(附註1)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法團權益	1,376,336,123 (L)	72.35%	94.29%
國聯信託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90,137,552 (L)	20.51%	26.73%
國聯實業(附註2)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266,899,445 (L)	14.03%	18.28%
無錫電力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66,899,445 (L)	14.03%	18.28%
國聯金融投資(附註3)	內資股	受控法團權益	73,500,000 (L)	3.86%	5.04%
民生投資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73,500,000 (L)	3.86%	5.04%
東航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52,625,000 (L)	2.77%	11.89%

第七節 股本（資本）變動及主要股東情況

附註1：國聯集團為本公司543,901,329股內資股的實益擁有人，並被視為於受控法團的以下股份中擁有權益：(i)國聯信託持有的本公司390,137,552股內資股；(ii)無錫電力持有的本公司266,899,445股內資股；(iii)民生投資持有的本公司73,500,000股內資股；(iv)一棉紡織持有的本公司72,784,141股內資股；及(v)華光股份持有的本公司29,113,656股內資股。

附註2：國聯實業被視為於其全資子公司無錫電力持有的本公司266,899,44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附註3：國聯金融投資被視為於其全資子公司民生投資持有的本公司73,5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附註4：(L)指好倉。

附註5：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本報告出具之日，本公司共發行1,459,760,000股內資股及442,640,000股H股，總計1,902,400,000股股份。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五. 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未回購、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職起止日期	持股數量 (股)	報告期內 計提 的薪酬金額 (萬元)	備註
董事							
姚志勇	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19.06.13-2022.06.12	-	-	-
葛小波	執行董事 總裁 財務負責人	男	49	2019.10.23-2022.06.12	-	328.82	-
華偉榮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9.06.13-2022.06.12	-	-	-
周衛平	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19.06.13-2022.06.12	-	-	-
劉海林	非執行董事	男	42	2019.06.13-2022.06.12	-	-	-
張偉剛	非執行董事	男	57	2019.06.13-2022.06.12	-	-	-
盧遠矚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2	2019.06.13-2022.06.12	-	12	-
吳星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19.06.13-2022.06.12	-	12	-
朱賀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19.06.27-2022.06.12	-	6	-
彭焰寶	執行董事(離任) 總裁(離任)	男	53	2019.06.13-2019.10.22 2016.06.16-2019.06.13	-	29.78	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於葛小波先生任職生效之日起離任。
李柏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男	78	2019.06.13-2019.06.26	-	6	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於朱賀華先生任職生效之日起離任。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職起止日期	持股數量 (股)	報告期內 計提 的薪酬金額 (萬元)	備註
監事							
江志強	監事會主席兼 股東代表監事	男	49	2019.06.13-2022.06.12	-	146.48	-
周衛星	股東代表監事	男	57	2019.06.13-2022.06.12	-	-	-
任俊	股東代表監事	男	41	2019.06.13-2022.06.12	-	-	-
沈穎	職工代表監事	女	51	2019.06.13-2022.06.12	-	23.46	-
虞蕾	職工代表監事	女	46	2019.06.13-2022.06.12	-	34.72	-
高級管理人員							
楊明	副總裁	男	38	2019.06.13-2022.06.12	-	142.48	-
王捷	董事會秘書	男	50	2019.06.13-2022.06.12	-	187.88	-
徐法良	合規負責人	男	55	2019.06.13-2022.06.12	-	192.48	-
汪錦嶺	首席信息官	男	45	2019.06.13-2022.06.12	-	217.71	-
陳興君	首席風險官	男	38	2019.06.13-2022.06.12	-	125.98	-
陳志穎	財務總監(離任)	女	45	2016.06.16-2019.06.12	-	72.40	因工作安排,於2019.06.13 不再擔任財務總監

- 註：
- 1、 報告期初、報告期末，公司董事和監事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2、 報告期內，公司未對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施股權激勵計劃。
 - 3、 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未領取非現金薪酬。
 - 4、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包括稅前工資、獎金、津貼等。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職起止日期
姚志勇	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17.03-至今
華偉榮	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5.12-2018.09
		董事、總裁及 法人代表	2018.09-至今
周衛平	國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4.01-至今
劉海林	江蘇新紡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助理兼 副總經理	2006.08-2019.04
		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2019.04-至今
周衛星	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05.06-至今
任俊	無錫市新發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16.07-至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職起止日期
姚志勇	國聯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7.03-至今
	華英證券	董事長	2016.05-至今
	國聯金融投資	董事	2017.07-至今
葛小波	華英證券	董事	2019.11-至今
	中海基金	董事	2019.12-至今
華偉榮	國聯實業	董事、總裁及 法人代表	2018.09-至今
	國聯金融投資	董事長、總裁及 法人代表	2018.09-至今
張偉剛	無錫市國發資本運營有限公司	董事長、法人代表	2018.06-至今
	中國郵政集團公司無錫市分公司 新吳區分局	經理	2016.02-至今
盧遠矚	中央財經大學	教授	2011.10-至今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12-至今
吳星宇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12-至今
	安徽銅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5.09-2019.03
	湖北濟川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04-至今
	上海普利特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07-至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06-至今
	山鷹國際控股股份公司	副總裁兼董事會 秘書	2019.03-至今
朱賀華	道富資本有限公司	基金合夥人	2014.01-至今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6-至今
江志強	中海基金	董事	2011.11-至今
楊明	國聯通寶	董事長、總經理	2018.01-至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三.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情況

(一) 確定依據

公司董事、監事報酬標準參照同行業水平以及公司實際情況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由公司薪酬體系決定，與崗位和績效掛鉤。

(二) 決策程序

公司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不在公司領取報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參考同行業的平均水平，經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決定；公司執行董事薪酬，經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決定；公司內部監事薪酬，由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決定；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由公司薪酬考核體系決定，經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再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決定。

(三) 非現金薪酬情況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並未實施股權激勵制度，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未有通過公司股權激勵持有公司股份或期權。

(四)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支付情況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支付情況詳見本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19年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538.16萬元，本公司前五名最高薪酬人員名單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組別參見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四.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一) 董事變更情況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開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姚志勇先生、葛小波先生、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張偉剛先生、盧遠矚先生、吳星宇先生和朱賀華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原董事彭焰寶先生與李柏熹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朱賀華先生已於2019年6月27日取得證券公司獨立董事任職資格批覆並於當日履職，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柏熹先生不再履行職務。葛小波先生已於2019年10月23日取得監管機構任職無異議函並於當日開始履職，原執行董事彭焰寶先生不再履行職務。

(二) 監事變更情況

2019年5月15日，本公司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沈穎女士、虞蕾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開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選舉江志強先生、周衛星先生、任俊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與職工代表監事沈穎女士、虞蕾女士組成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

(三) 高管變更情況

2019年6月13日，本公司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聘任葛小波先生為公司總裁兼財務負責人；聘任楊明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王捷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聘任徐法良先生為公司合規總監；聘任陳興君先生為公司首席風險官；聘任汪錦嶺先生為公司首席信息官。其中，王捷先生、汪錦嶺先生已於2019年6月13日取得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任職資格批覆並於當日履職，楊明先生不再兼任董事會秘書一職。葛小波先生已於2019年10月23日取得監管機構任職無異議函並於當日履職，楊明先生不再代為履行行政總裁及財務負責人職務。

五.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工作經歷

(一) 董事

姚志勇先生，48歲，現任本公司董事長，並自2012年8月至2017年3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擁有約25年的金融行業（包括證券和金融投資）工作經驗，擁有19年的企業管理經驗。姚先生於1994年8月加入本公司，並在1994年8月至2000年11月期間，先後擔任公司前身無錫市證券公司業務員、駐上交所場內交易員等。2000年11月至2009年5月，姚先生在國聯投資管理先後擔任投資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姚先生於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擔任國聯集團證券投資部副總經理；其後於2009年5月至2012年6月在國聯金融投資工作，先後擔任戰略發展部總經理、總裁助理；於2010年1月至2012年6月亦同時在無錫產權交易所有限公司工作，擔任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姚先生自2010年7月至2015年7月擔任錫洲國際董事；於2013年2月至2016年5月擔任華英證券的董事。於2016年5月至今擔任華英證券的董事長，於2017年7月至今任國聯金融投資集團董事；於2017年3月至今擔任國聯集團的副總裁；於2017年3月至今擔任國聯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姚先生畢業於大連理工大學，於1994年7月取得環境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04年6月取得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葛小波先生，49歲，中國首批保薦代表人。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兼財務負責人，同時兼任華英證券董事、中海基金董事。葛先生於1997年入職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投資銀行部經理和高級經理，A股上市辦公室副主任，風險控制部副總經理和執行總經理，交易與衍生產品業務部、計劃財務部、風險管理部、海外業務及固定收益業務行政負責人，執行委員會委員、財務負責人、首席風險官。葛先生曾兼任中信證券國際有限公司、CLSA B.V.、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中國證券業協會國際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海外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葛先生分別於1994年及1997年獲得清華大學流體機械及流體工程專業工學學士學位和管理工程(MBA)專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華偉榮先生，54歲，現任國聯集團董事、總裁及法人代表，並自2008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華先生擁有約34年的金融行業工作經驗。華先生於2002年1月加入本公司，並於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華先生於1986年7月至1991年12月在無錫市財政局工作，先後擔任預算管理科和綜合計劃科科員及綜合計劃科副科長；於1992年1月至2001年12月在國聯信託工作，擔任部門經理、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於2001年11月至2004年12月擔任國聯集團董事；於2004年3月至2007年3月擔任中海基金董事長；於2005年1月至2012年6月擔任國聯信託董事長；於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擔任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於2004年1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國聯集團副總裁。華先生於2008年9月至2015年1月兼任無錫國聯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15年1月至12月兼任董事長；於2008年11月至2016年6月兼任無錫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於2010年9月至2016年6月兼任江蘇宜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2013年5月至2014年3月兼任江蘇資產董事，並於2014年3月至2017年3月兼任董事長；於2006年8月、2009年6月及2009年6月至2016年3月分別兼任無錫市寶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市德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聯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15年5月至2016年8月兼任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兼任國聯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先生亦於2012年6月至2018年9月兼任國聯金融投資的董事、總裁；於2018年9月至今兼任國聯金融投資董事長、總裁及法人代表；於2016年3月至2018年8月分別兼任無錫市寶聯投資有限公司、無錫市德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6年3月至2018年11月兼任無錫聯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6年3月至2018年9月兼任國聯實業董事及總裁；並於2018年9月至今兼任國聯實業董事、總裁及法人代表；於2017年5月至2018年6月兼任國聯產投董事長。2018年6月至今兼任無錫市國發資本運營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法人代表。華先生畢業於蘇州大學，於1986年7月取得財政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其後於2009年10月取得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華先生於2004年11月被江蘇省人事廳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周衛平先生，51歲，現任國聯信託董事長，並自2016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於1991年8月至1993年3月在無錫市探礦機械總廠擔任會計；於1993年3月至1996年2月在無錫恆達證券公司擔任財務部經理；於1996年2月至1997年5月在無錫市信託投資公司上海邯鄲路營業部擔任副經理；於1997年5月至2001年12月在無錫市信託投資公司開信證券營業部先後擔任副經理、經理；於2002年1月至2002年12月在本公司縣前東街營業部擔任總經理，並於2003年1月至2003年5月在本公司經紀業務部擔任總經理；於2003年5月至2008年1月在無錫國聯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於2008年2月至2013年3月在國聯集團擔任財務部經理並兼任無錫國聯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3年3月至2013年12月在尚德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總裁、CEO、CFO。周先生畢業於東南大學，於2002年3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海林先生，42歲，現任江蘇新紡總經理兼執行董事，並自2008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擁有約19年的公司管理經驗。劉先生於2000年8月至2006年7月在江蘇新紡歷任技術人員、車間主任及副總經理。劉先生於2008年1月取得江南大學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學士學位。

張偉剛先生，57歲，現任中國郵政集團公司無錫市分公司新吳區分局經理，並自2016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擁有逾24年管理經驗。張先生於1998年11月至2003年12月期間，曾任無錫郵政局錫南中心局支局長、無錫郵政局通信發展公司物業公司經理、無錫郵政局通信發展公司總經理、無錫郵政局經營服務部及多經辦副主任、無錫郵政局電信業務分局局長、無錫郵政通信發展公司總經理；於2003年12月至2015年7月擔任無錫金鴻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5年7月至2016年2月擔任中國郵政集團公司無錫市分公司後勤服務中心主任。此前，張先生曾擔任無錫郵電分局辦公室主任。張先生於2001年7月取得南京林業大學管理工程本科學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盧遠矚先生，42歲，現任中央財經大學中國經濟與管理研究院教授，並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在中央財經大學中國經濟與管理研究院任職，於2006年9月至2007年2月期間任助理教授；於2007年3月至2011年9月任副教授。盧先生於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期間任北京富基融通科技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於2018年12月起任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2月起任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先生於2007年4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吳星宇先生，43歲，現任山鷹國際控股股份公司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並自2018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2000年3月至2001年3月在中國外匯交易中心清算部任職；於2001年3月至2013年7月在上交所上市公司監管一部歷任經理、高級經理、執行經理。2013年7月至2018年10月，吳星宇先生在南京奧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副總經理、財務總監；於2015年6月至2018年10月在奧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239）任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吳先生於2015年9月至2019年3月任安徽銅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237）獨立董事，於2016年4月起任湖北濟川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566）獨立董事，於2016年7月起任上海普利特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324）獨立董事，於2018年6月起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085）獨立董事。吳星宇先生於2000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管理學碩士學位（會計專業），2011年於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獲MBA學位。吳星宇先生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證書、中國律師資格證書、美國特許金融分析師(CFA)證書。

朱賀華先生，55歲，現任道富資本有限公司基金合夥人及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0710.HK)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擁有豐富的業務經驗及企業管治經驗。朱先生於1992年至1999年擔任荷蘭銀行亞洲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企業融資董事；於1999年11月至2001年1月擔任香港MyRice.com聯合首席執行官兼聯合創始人。後於2001年2月至2006年2月擔任匯豐投資銀行董事；於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擔任上海世紀創投有限公司首席投資官；於2008年10月至2009年8月擔任聯合能源集團(0467.HK)主席助理。朱先生亦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0月擔任Troy Solar (2468.HK，已退市)首席財務官；於2010年5月至2016年6月擔任直通電訊控股有限公司(8337.HK)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擔任中國金石礦業控股(1380.HK)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擔任中國智能電氣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於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擔任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2338.HK)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至2018年2月擔任經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朱先生先後於1986年及1990年分別獲羅徹斯特大學理學士學位及哥倫比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監事

江志强先生，49歲，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江先生自1993年10月至2017年1月在本公司歷任證券投資部經理、證券營業部總經理、財富管理中心總經理、資產管理部總經理、總裁助理及副總裁。江先生於2011年11月起至今擔任中海基金董事。江先生畢業於南京航空航天大學，於1993年7月獲儀錶測試系統專業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4月獲東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周衛星先生，57歲，現任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威孚高科」）董事會秘書兼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並自201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周先生自1993年12月起先後擔任威孚高科證券處副處長、處長兼證券事務代表。周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於1985年7月獲國民經濟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任俊先生，41歲，現任無錫市新發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7年3月起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先生於1996年7月至2003年9月在無錫市商業銀行歷任對公會計、客戶經理和消費信貸主管；於2005年9月至2007年7月在無錫金霸王機車科技有限公司任總經理助理兼人力資源部長；於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在江蘇金山信息產業有限公司任常務副總經理；於2008年7月至2010年7月在無錫住商高新物流有限公司任副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6年7月在無錫市新區總工會任副主席。任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於2005年7月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沈穎女士，51歲，現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稽核經理，並自2016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沈女士自1987年7月至1994年3月於無錫市機電設備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科職員。此後沈女士自1994年4月起先後擔任本公司數家證券營業部的財務經理及財務會計部財務主管。沈女士2006年6月畢業於西南科技大學，本科學歷，同時擁有中級會計師資格。

虞蕾女士，46歲，現任本公司財務會計部核算部負責人，並自2016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虞女士自1993年7月至2014年12月先後擔任本公司證券營業部出納、稽核審計部審計員、證券營業部財務經理及財務會計部總賬會計。虞女士2000年7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本科學歷，同時擁有中級會計師資格。

(三) 高級管理人員

楊明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國聯通寶董事長、總經理。楊先生自2008年5月至2010年8月期間擔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經理；於2010年8月至2011年6月期間擔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於2011年6月至2014年1月期間擔任華寶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門經理兼投資經理；亦於2014年2月至2016年6月期間擔任太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高級業務副總裁。楊先生畢業於英國杜倫大學，於2008年1月取得金融與投資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

王捷先生，50歲，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曾任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監、執行總經理、董事總經理，部門行政負責人，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總裁辦公室總經理助理，中信證券（山東）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總監，上海愷訊諮詢公司資深合夥人。201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王捷先生於1991年7月獲得北京交通大學管理信息系統專業工學學士學位，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

徐法良先生，55歲，現任本公司合規總監。徐先生自1993年3月至2005年12月擔任本公司證券營業部財務經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其後自2006年1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本公司稽核審計部總經理。亦自華英證券成立之日起至2012年2月及於2013年9月至2016年11月任該公司合規總監一職。此前，亦兼任國聯期貨監事會主席。徐先生於2005年10月獲中央廣播電視大學金融學本科學歷。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汪錦嶺先生，45歲，現任本公司首席信息官。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巢湖分行科員，NEC中國研究院副研究員，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部門總經理助理，中國證監會研究員，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術中心B角、執行總經理。汪先生於1994年獲得湖南財經學院（已併入湖南大學）信息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產業經濟學專業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5年獲得中國科學院軟件研究所計算機軟件與理論專業工學博士學位。

陳興君先生，38歲，現任本公司首席風險官兼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陳先生於2003年8月至2007年11月在國聯集團任會計和財務經理；於2007年12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國聯期貨財務部總經理；於2010年1月至2015年3月期間在本公司歷任財務會計部總經理、財務負責人、首席風險官；於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國聯集團擔任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助理；於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國聯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任總經理助理；於2016年6月至2016年12月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陳先生自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兼任國聯通寶首席風險官。陳先生曾擔任無錫微納產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小天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市國聯投資管理諮詢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太湖數字出版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市民卡有限公司監事及江蘇資產監事會主席。陳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南京審計學院審計學專業，獲得學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六、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及薪酬情況

(一) 本公司員工人數及構成

報告期末，本公司共有員工1,316人，構成情況如下：

項目		人數	比例
專業結構	研究人員	38	2.89%
	經紀業務人員	832	63.22%
	資產管理業務人員	59	4.48%
	證券投資、股衍、固收	29	2.20%
	財務人員	62	4.71%
	信息技術人員	85	6.46%
	審計、合規、法務、風控	40	3.04%
	運營、存管、清算	44	3.34%
	信用交易	7	0.53%
	機構業務	61	4.64%
	互聯網金融業務	23	1.75%
	行政管理	35	2.66%
其他	1	0.08%	
	員工合計	1,316	100.00%
教育程度	專科及以下	76	5.77%
	本科	876	66.57%
	碩士	359	27.28%
	博士	5	0.38%
	員工合計	1,316	100.00%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子公司華英證券員工人數及構成

報告期末，華英證券共有員工276人，構成情況如下：

項目		人數	比例
專業結構	投行人員	242	87.68%
	財務人員	5	1.81%
	信息技術人員	2	0.72%
	人事行政及合規人員	23	8.33%
	公司管理	4	1.45%
員工合計		276	100.00%
教育程度	專科及以下	11	3.99%
	本科	85	30.80%
	碩士	177	64.13%
	博士	3	1.09%
員工合計		276	100.00%

(三) 子公司國聯通寶員工人數及構成

報告期末，國聯通寶共有員工5人，構成情況如下：

項目		人數	比例
專業結構	人事行政及合規人員	1	20.00%
	業務人員	4	80.00%
員工合計		5	100.00%
教育程度	本科	3	60.00%
	碩士	2	40.00%
員工合計		5	100.00%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四) 員工薪酬

詳見本報告第十節「社會及管治報告」。

七. 委託經紀人從事客戶招攬、客戶服務相關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有70家分支機構委託證券經紀人從事客戶招攬等業務，與公司簽訂《證券經紀人委託代理合同》的經紀人共有465人。

公司建立完善的制度體系及操作流程對經紀人展業全過程進行跟蹤管理。2019年針對監管變化及業務發展需要，公司加強異常交易監控、更新客戶回訪管理、完善管理工作手冊，強化分支機構對經紀人的培訓管理，提高經紀人合規展業意識，通過定期自查、專項檢查等形式，確保管理的規範性、有效性。

報告期內，公司各分支機構嚴格按照公司制度規章開展證券經紀人業務，未發生不合規事項。經紀人隊伍在渠道開拓、客戶開發過程中，發揮重要作用，取得良好效果。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多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一. 公司治理概況

作為在香港上市、註冊在國內的公司，公司嚴格遵守上市地和國內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依法合規運作，始終致力於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會形象。公司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監管規定，建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之間分權制衡、各司其職的公司治理結構，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會議召集召開程序、表決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完整，投資者關係管理高效務實，公司治理科學、嚴謹、規範。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遵守了全部守則條文及原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

二. 報告期內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2018年度股東大會、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六次董事會和四次監事會會議。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一) 股東大會

1. 2018年度股東大會

2018年度股東大會於2019年6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國聯證券2018年度董事會報告》；《國聯證券2018年度監事會報告》；《國聯證券2018年年度報告》；《國聯證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國聯證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國聯證券2018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國聯證券2018年度監事薪酬方案》；《關於續聘公司2019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2019年度證券自營業務規模》；《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選舉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修訂公司章程》；《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決議有效期》；《延長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制定利潤分配政策》；《國聯證券2018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非表決項）。

2. 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

2019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19年6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決議有效期》；《延長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

3. 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19年6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延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的決議有效期》；《延長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相關事宜的授權有效期》。

(二) 董事會

1. 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

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於2019年3月27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總裁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續聘公司2019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的自我評價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合規管理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董事會關於2018年度合規總監的考核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重大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的議案》；《關於確定公司2019年度主要業務規模限額的議案》；《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高管薪酬分配議案》；《關於撤銷公司場外市場部的議案》；《關於公司2019年新設網點備選城市的議案》；《關於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和同步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A+H股，草案）的議案》；《關於修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的議案》；《關於修訂〈董事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的議案》；《關於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議案》。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案》；《關於修訂〈董事會有關企業管治職責的職權範圍〉的議案》；《關於修訂〈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制度〉的議案》；《關於制訂公司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最近三年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確認公司最近三年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主要稅種納稅情況的說明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最近三年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最近三年原始財務報表與申報財務報表差異比較及說明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8年12月31日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的議案》；《關於延長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延長股東大會對董事會辦理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具體事宜的授權有效期的議案》；《關於召開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議案》。

2. 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

第三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於2019年4月26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名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的議案》；《關於聘任首席信息官的議案》。

3. 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於2019年6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姚志勇先生為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關於選舉第四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及首席風險官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關於公募大集合產品規範整改的議案》；《關於修訂〈國聯證券審計監察基本制度〉的議案》。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4.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19年8月28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總裁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管理工作報告》；《關於審議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財務報表的議案》；《關於確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主要稅種納稅情況的說明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經常性損益明細表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最近三年及一期原始財務報表與申報財務報表差異比較表及說明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關於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19年6月30日與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9年6月30日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的議案》；《關於設立股權衍生品業務部並申請收益互換業務資格的議案》；《關於設立固定收益部的議案》；《關於確定公司與特定關聯方交易金額上限的議案》；《關於實行職業經理人制度及任期考核的議案》。

5. 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於2019年11月21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關於修訂〈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0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開展債務融資工作授權的議案》；《關於修訂〈職業經理人制度〉的議案》；《關於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關於召開公司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6.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第四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於2019年12月17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同意華英證券擔任江蘇資產紓困專項公司債券主承銷商的議案》；《關於撤銷託管業務部的議案》。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監事會

1. 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

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於2019年3月27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議案》；《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的自我評價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合規管理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風險管理年度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重大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的議案》；《關於會計政策變更的議案》；《關於制訂公司利潤分配政策的議案》；《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監事薪酬分配議案》。

2. 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第三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19年4月26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名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監事會成員的議案》。

3. 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第四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於2019年6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江志強先生為公司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4. 第四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第四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19年8月28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管理工作報告》；《關於確定公司與特定關聯方交易金額上限的議案》；《關於確認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關聯交易的議案》。

三.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包括九位董事，其中一位執行董事（葛小波先生（總裁）），五位非執行董事（姚志勇先生（董事長）、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及張偉剛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遠矚先生、吳星宇先生及朱賀華先生）。

所有董事具有在相同行業或與本公司之業務管理有關之技能、經驗及專長。

（一） 董事長及總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和授權的分佈平衡，董事長由非執行董事姚志勇先生擔任，總裁由執行董事葛小波先生擔任。董事長和總裁分工明確，各自的職責權限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清晰列示。

董事長亦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長姚志勇先生領導董事會確定公司的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就董事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進行充分討論，確保董事獲得其決策所需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及時，確保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程序，確保董事會決策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報告期內，總裁葛小波先生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二)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非執行董事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三名，公司與每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訂立一份服務合同，任期自2019年6月13日、或取得中國證監會核准的相應任職資格之日（以較遲者為準）起直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公司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公司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獨立於公司。

(三) 董事會成員間的關係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彼此之間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四) 董事會的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以股東利益為出發點，負責透過制定策略決策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及管理層表現，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之業務營運以領導、監控及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五) 董事會及管理層各自職責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權力和職責已明確界定，以確保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約機制。董事會主要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制訂公司重大收購、回購本公司股票方案；制定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和分支機構的設置；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首席風險官；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以及實際履行上述職務的人員，並決定其報酬、獎懲事項；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管理層主要負責組織實施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等。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六) 報告期內公司董事履職情況

1. 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本年度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任期內出席會議／舉行會議						股東大會	出席率
		出席率	審計委員會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葛小波	2/2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0/0	不適用	
彭焰寶	4/4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	0/3	0%	
非執行董事									
姚志勇 ¹	6/6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3/3	2/2	3/3	100%	
華偉榮	6/6	100%	不適用	4/4	3/3	2/2	3/3	100%	
周衛平	6/6	100%	1/1	不適用	3/3	2/2	0/3	0%	
劉海林	6/6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3/3	不適用	3/3	100%	
張偉剛	6/6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遠矚 ²	6/6	100%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3/3	100%	
吳星宇 ³	6/6	100%	4/4	4/4	3/3	不適用	3/3	100%	
朱賀華	3/3	100%	3/3	不適用	不適用	1/1	0/0	不適用	
李柏熹	3/3	100%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3/3	100%	

- 註：
1. 姚志勇先生擔任董事長職務，並擔任戰略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職務。
 2. 盧遠矚先生自2019年6月13日起接替李柏熹先生擔任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3. 吳星宇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職務。

2. 董事投票表決情況

董事同意報告期內全部所參加表決的董事會議案以及委員會議案，無反對票，無棄權票。

3.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遵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有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履行職責；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公司決策作出獨立判斷時，不受公司主要股東和其他與公司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個人的影響；盡力維護了公司中小股東的利益，行使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權。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

經過檢視(a)各董事就其投入時間發出的年度確認；(b)各董事的董事職務及主要任命；及(c)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各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率後，董事會認為，於本年度內，全體董事均已付出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截至本報告期末，董事長亦已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七）董事投保情況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八）董事培訓情況

董事確認，已遵守有關董事培訓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報告期內，姚志勇先生、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張偉剛先生、盧遠矚先生及吳星宇先生均參加了香港上市公司合規運作及董事責任的輔導培訓。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九)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10個工作日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董事會定期會議不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可以在會前向董事會辦公室、會議召集人、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各委員會、會計師事務所和律師事務所等有關人員和機構了解決策所需要的信息，也可以在會議進行中向主持人建議請上述人員和機構代表解釋有關情況，費用由公司支付。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董事會秘書（或由其責成董事會辦公室）負責安排徵集會議所議事項的草案，各有關提案提出人在會議召開前14日遞交提案及其有關說明材料。董事會秘書對有關資料整理後，列明董事會會議時間、地點和議程，提呈董事長。在發出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的通知前，董事會辦公室應當充分徵求各董事的意見，初步形成會議提案後交董事長擬定。董事長在擬定提案前，應當視需要徵求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意見。

董事會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的，應當於會議召開日5日以前以書面通知全體董事。情況緊急，需要盡快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的，可以隨時通過電話或者其他口頭方式發出會議通知，但召集人應當在會議上作出說明。

董事與董事會會議決議事項所涉及的法人和自然人有關聯關係的，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該董事會會議由過半數的無關聯關係董事出席即可舉行，董事會會議所作決議須經無關聯關係董事過半數通過。

董事會秘書應當安排董事會辦公室工作人員對董事會會議做好記錄。出席會議的董事有權要求在記錄上對其在會議上的發言做出說明性記載。董事會會議記錄作為公司檔案由董事會秘書依法保存。如果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董事會秘書應公開有關會議記錄供其在任何合理時段查閱。

四. 監事會

(一) 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姓名	應出席 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 會議次數
江志強	4	4
任俊	4	4
周衛星	4	4
沈穎	4	4
虞蕾	4	4

(二)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對監督事項無異議。

五. 董事委員會

就企業管治而言，公司制定的企業管治政策中明確董事會負責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若干職能已由董事會委派予審計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

所有董事委員會的清晰書面職權範圍已提供予此等委員會之各自成員。董事委員會詳情載列如下：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一)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星宇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遠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賀華先生。

審計委員會的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1. 監督財務和其他報告，及按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審計和內部審計是否足夠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2. 主要負責就認可獨立審計師（「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審計師辭職或辭退該審計師的問題；
3. 就財務和其他匯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外部及負責內部審計人員（「內部審計人員」）的責任和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其他相關事宜，作為其他董事、外聘審計師及內部審計人員之間溝通的彙集點；
4.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5. 檢討和監察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及
6. 《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中規定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審計委員會主要就2018年度報告、2018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18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2018年度重大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確認公司關聯方名單、確定公司與特定關聯方交易金額上限、預計公司2020年度日常關聯交易、修訂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制定公司利潤分配政策、開展債務融資工作授權、華英證券擔任江蘇資產債券主承銷商、續聘年度審計機構、會計政策變更、2019年中期報告、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專項報告以及公司A股IPO相關事宜進行了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審計委員會同時履行了審閱2019年度業績的職責以及履行了《守則》所列的其他責任。

(二)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其分別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遠矚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星宇先生及非執行董事華偉榮先生。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及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2.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4.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此應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7.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8. 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9.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10.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中規定的其他職責。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要就年度董事、高管薪酬分配方案、年度合規總監考核報告、修訂薪酬及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提名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實行職業經理人制度及任期考核以及委任公司高管等事宜進行了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制定了職業經理人薪酬政策以向董事會建議職業經理人的薪酬待遇。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參見本節第十四段相關內容。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亦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了討論並提供建議。

(三) 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分別為執行董事葛小波先生、非執行董事姚志勇先生（主席）、華偉榮先生與周衛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賀華先生。

戰略委員會的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1. 對公司戰略發展規劃進行研究及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開展業內交流與調研，掌握宏觀經濟和證券行業發展動態及趨勢並準備有針對性的策略報告；
3. 初步審閱公司的年度經營計劃及戰略性資本配置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對公司章程或風險控制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所規定的須經董事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6. 評估各類業務的協調發展狀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7. 審議重大組織調整和機構佈局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8. 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9. 《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中規定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共召開兩次會議。戰略委員會主要就公司年度主要業務規模、撤銷場外市場部、實行職業經理人制度及任期考核、延長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股東大會決議有效期、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一般性授權事宜進行了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

（四）風險控制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分別為非執行董事姚志勇先生（主席）、華偉榮先生、周衛平先生、劉海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星宇先生。

風險控制委員會的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風險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1.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2.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
3.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
4. 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定期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及
5. 《風險控制委員會職權範圍及程序》中規定的其他職責。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就檢討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等事宜進行了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風險控制委員會同時履行了檢討風險管理、修訂風險偏好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和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的報告。

六.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確認截至報告期末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七. 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關於報告期內公司按薪酬等級對高級管理人員酬金詳情的披露，請見本報告第八節「一、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八.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負責維持及審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本公司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盡可能減低本公司所面臨的風險及用作日常業務營運的管理工具。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同時，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及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公司的內部審核。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主要由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維護，以保護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管理層嚴密監控業務活動並每月將經營的財務業績與預算／預測進行對比檢討。本公司已建立適當的監控程序，以全面、準確和及時記錄會計及管理數據，並定期進行檢討及審核，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制符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管理層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以識別需要改善的領域。檢討的方式包括會見相關管理層及員工，審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文件，並評估任何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設計方面不足之處。有關檢討涵蓋本公司業務的主要經營領域，包括公司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信用交易業務、證券投資業務等經營領域。妥善的風險管理，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集中度風險及合規風險，對本公司的業務而言亦屬重要。本公司已就該等領域推行政策及程序，並將會不時持續修訂有關政策及程序。監督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主要由合規法務部、風險管理部、審計監察部等部門負責。

本公司已建立反舞弊管理相關制度，明確舞弊的概念及形式，責任機構及常設機構、責任歸屬、舞弊預防及控制，列示了舉報專線電話以及舉報郵箱，舞弊舉報、調查、報告流程、補救措施及處罰等關鍵信息。同時，本公司已設立獨立的審計監察部，並委任該部門為公司反舞弊工作的常設機構。

本公司已建立信息披露管理相關制度，明確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則、內容、披露事務的管理程序、保密措施等。制度同時明確發佈內幕消息的流程，把可能需要披露的消息製作成書面文件，供相關責任人員審核其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待確認後盡快提交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做進一步審核。過程中確保消息絕對保密。如無法保持所需的機密性，或消息已經外洩，則及時公開披露。本公司已委任董事會秘書及公司秘書負責公司信息披露事務，董事會辦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的具體執行機構。

本公司已建立關連交易管理相關制度，明確對《上市規則》項下關連人士的界定，並對關連交易的定義及類別進行了說明。規範了關連交易的審核機構、申報程序、審計監督、法律責任及處罰規定。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將負責管理關連人士信息檔案和關連交易的信息收集、披露、申報和提交批准，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秘書或根據董事會秘書的授權從事相關事務，董事會辦公室是具體執行機構。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建立對外投資相關制度，明確對外投資決策權限、日常管理、轉讓與回收、重大事項報告及信息披露等。同時，本公司相關審核部門將依據職責對投資項目進行監督、糾正以及提請項目投資審批機關討論處理。

本公司已建立對外擔保相關制度，明確對對外擔保對象的審查、審批程序、管理、信息披露、責任人責任等。同時，參與公司對外擔保事宜的任何部門和責任人，均有責任及時將對外擔保情況向董事會秘書報告，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的文件資料。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已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檢討。檢討涵蓋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以及本公司會計與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董事會認為，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而充足。

九.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制定了《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確保股東大會召集、召開的合規性，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規定了股東所享有的權利，確保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知情權，對所有股東均平等對待。

公司有專人負責與股東的溝通聯絡，對於股東的意見、建議公司高度重視，對於股東的合理要求，公司盡量及時滿足。公司在網站www.gjsc.com.cn中建立了「投資者關係」欄目，刊登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等信息。股東也可直接致電公司查詢相關信息，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上述查詢。

公司歡迎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在允許的範圍內為股東出席會議提供便利。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會列席股東大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E.1.2守則條文，董事長、審計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回答提問，公司管理層應確保外聘審計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所提出的相關問題。

十. 股東權利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按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公司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問題。

召開股東大會及在股東大會上提出提案的程序

股東可以根據公司章程第8.08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因董事會未應前述要求舉行會議而自行召集並舉行會議的，其所發生的合理費用，應當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及第8.23條「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列明的程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並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會議記錄連同出席股東的簽名簿及代理出席的委託書，應當在公司住所保存。股東可以在公司辦公時間免費查閱會議記錄複印件。公司章程已公佈在公司和聯交所網站。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通過以下方式作出建議：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該等董事會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或將有關建議以以下形式呈交公司秘書：(i)書面形式送交本公司的國內辦公地址：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12層；郵編：214000，或(ii)電郵至 glsc-ir@glsc.com.cn。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十一.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公司章程修訂了一次，於2019年6月13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有關修訂內容請詳見公司於2019年4月28日刊登在公司和聯交所網站的通函。

十二. 投資者關係

公司以打造香港資本市場的精品上市公司為己任，始終把持續提升股東價值放在首位，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逐步建立與投資者之間通暢的雙向溝通渠道，不斷完善公司的治理結構。報告期內，通過電話、電子郵件、接待來訪等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交流，平等對待全體投資者，確保所有股東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進行信息披露，確保投資者及時瞭解公司重大事項，最大程度保護投資者的利益。

十三. 公司秘書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王捷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公司秘書林凡鈺女士協助王捷先生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職責。林凡鈺女士為本公司僱員。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林凡鈺女士。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林凡鈺女士已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十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本公司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公司建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列載基本原則，以確保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成員的提名與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以日常的業務需求為基準，並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和專業經驗。本公司通過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經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先後審議通過後生效。

十五.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獨立審計師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併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當分別獨立理解。

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其對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公司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負有責任。就董事所知，並無需要報告的可能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十六.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一九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十七. 核數師之獨立性及酬金

審計委員會獲授權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督核數師的獨立性，以確保審計過程中財務報表的客觀性及有效性。審計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屬獨立人士，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為求保持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除符合《上市規則》界定的許可非核數工作，並經由審計委員會預先批准，否則本公司不會聘用外聘核數師從事非核數工作。

於報告期內，德勤•關黃陳方曾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本公司已付／應付予彼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萬元人民幣)
核數服務	9.5
非核數服務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3.5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十八. 其他事項

(一) 內部控制

1. 內部控制責任聲明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2. 建立內部控制的依據以及內部控制制度建設情況

公司注重內部規章制度和管理體制的建設，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上市規則》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國證監會有關內部控制監管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並將內部控制建設始終貫穿於公司的經營發展之中，在業務開展過程中堅持制度流程先行的原則，不斷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制度執行，強化監督檢查，促進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公司建立了涵蓋環境控制、業務控制、資金管理和會計控制、信息系統控制、人力資源與薪酬管理、合規管理與風險控制等方面的內控制度。公司建立的內部控制包括事前防範、事中監控和事後檢查等機制，形成了部門內部崗位之間、部門之間的互相制衡及合規法務、風險管理、審計監察部門獨立監督的全方位、系統性的內部控制體系。

3. 內部控制評價結論與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意見

公司已經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以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

公司注重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完善，將內部控制管理和合規文化建設作為公司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公司建立了較規範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職責分明、相互制衡的內部控制體系；公司建立健全了較完整的內部控制制度，各項控制措施已涵蓋各項業務事前防範、事中監控和事後檢查的環節；建立了較完整的合規管理體系。公司的內部控制體系不存在重大缺陷，經營活動過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在總體上是有效的，能有效保障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和資產安全，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的內部控制問題，公司及其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被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處罰或公開譴責的情況。一般缺陷可能導致的風險均在可控範圍內，未對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質量和財務目標的實現造成重大影響，且已認真落實整改。自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沒有發生對評價結論產生實質性影響的內部控制的重大變化。

公司注意到，內部控制應當與公司經營規模、業務範圍、競爭狀況和風險水平等相適應，並隨著情況的變化及時加以調整。公司將繼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強化內部控制的監督檢查，促進公司健康、可持續發展。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本公司2019年度內部控制出具的鑒證意見為：「我們認為，國聯證券於2019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表內部控制。」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二)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及合規檢查情況

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合規管理辦法》、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合規管理實施指引》(以下統稱「新規」)的規定,結合實際經營發展情況,公司進一步完善合規管理機制和組織建設,落實合規管理各項工作,使公司各項業務平穩有序發展。

1. 修訂合規管理制度,完善制度體系建設

公司根據業務發展情況及監管要求,進一步完善合規管理制度體系建設。2019年,公司修訂發佈了《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洗錢風險等級劃分管理細則》、《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額交易和可疑交易報告管理細則》等4部制度,新增《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業務合規管理辦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戶身份識別和客戶身份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管理細則》、《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信息報告實施細則》等5部制度。

2. 加強合規監測力度,有效落實控制措施

公司根據滬深證券交易所規章制度及相關要求,公司在異常交易監控系統基礎上增加了科创板股票異常交易監控相關模塊,實現了針對投資者參與科创板股票交易的交易行為管理功能,並優化了系統監測閾值,提升了監控效率,進一步完善了異常交易監控體系,有效加強內部合規管理。

公司根據監管要求安排專人開展員工投資行為合規監測工作，採集員工個人信息（手機號碼、身份證號碼等）、員工辦公設備MAC地址等關鍵數據，實時比對個人信息及交易系統數據，通過員工MAC地址監控、員工手機委託監控等模塊實現對員工違規參與證券交易行為的實時預警監控，有效加強實時管理，及時發現和處置因員工執業不規範導致的風險事項的發生，落實員工執業行為規範工作。

公司根據中國證監會要求，積極開展了場外配資合規監測工作，通過升級恆生疑似配資監測系統V2.0模塊，對原配資監測系統進行了監測優化。在原配資監測系統單一指標的基礎上，增加了多指標場景化疑似配資監測模塊，重點針對存在明顯配資週期、同賬戶不同週期差異化交易行為、密碼修改或發生轉賬後交易站點的差異等方面進一步完善了疑似配資賬戶的甄別模型，並對疑似虛擬子賬戶、疑似站點、疑似三方接入等違法違規行為進行系統監測。

3. 優化合規考核機制，加強合規履職保障

根據《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管理人員薪酬與考核管理辦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風控人員管理辦法》，合規法務部制定《國聯證券合規管理人員2019年度考核方案》並下發，做好公司總部主要業務部門、各分公司（含營業部）專、兼職合規管理人員、子公司合規負責人及合規法務部合規管理人員的考核，考核比重配比符合監管要求。

2019年，合規法務部進一步細化了合規管理人員的考核指標，加入了量化評分標準，將量化的工作內容及工作成果作為考核重要依據和標準，考核評分更加客觀審慎。分支機構及總部業務部門合規管理人員考核流程通過OA辦公平台進行，提高了考核考評的工作效率，考核材料存檔更加規範、優化。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4. 嚴格落實合規檢查，有效助力業務發展

合規法務部根據監管要求及檢查計劃，組織對業務部門及分支機構的合規檢查。2019年度，合規法務部對上海分公司及下轄上海田林路證券營業部、廣州濱江東路證券營業部、泰州濟川東路證券營業部、南寧民族大道證券營業部、湖北分公司及下轄武漢新華路證券營業部、揚州新城河南路證券營業部、常州分公司及下轄常州衡山路證券營業部開展了現場合規檢查。對公司適當性管理工作、研究所研究諮詢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債券業務、國聯通寶私募基金公司等業務的合規管理工作進行了專項檢查。合規法務部針對檢查中發現的問題，提出整改意見或建議，要求被檢查部門積極整改反饋，落實後續跟蹤。

(三) 審計監察部工作情況

審計監察部以健全公司內部控制，促進持續規範發展，保障公司依法合規經營，防範風險為目標。部門秉承審慎務實，實事求是，團隊協作，創新發展的理念，圍繞公司經營發展目標，按照年度審計監察工作計劃，積極組織開展各項審計工作，切實履行部門工作職責。全年完成各類審計監察報告56個，其中公司年度合規有效性評估1個，離任審計23個，分支機構綜合檢查2個，強制離崗審計24個，專項檢查6個。審計監察項目涵蓋了經紀業務、信用交易、財會管理、合規管理、內部控制、人員管理等方面。通過組織現場審計，客觀反映被審計對象執行國家法律法規、行業準則及公司制度的情況和經營管理狀況。針對檢查中發現的問題和不足，及時提出審計改進措施和建議，並著力督促審計整改事項的落實，促進和支持了公司各項業務的規範發展。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本公司繼續提倡環保節能理念，採取措施減少公司能源、資源消耗及排放，以減少日常公司運營對周邊環境的影響。

低碳運營

本公司制定了《公司總部辦公區管理辦法》，各下屬單位參照執行，以提高能源資源使用效率。本公司日常運營過程中使用的資源主要是電力、少量天然氣，以及紙張。2019年，公司消耗能源6,646.36兆瓦時，其中電力佔能源消耗總和的97%；消耗紙張9.94噸。

	2017	2018	2019
溫室氣體總排放當量（噸）	4,968.65	4,837.59	4,529.06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萬平方米）	619.93	602.33	523.54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7,180.24	7,105.41	6,646.36
能源消耗量密度（兆瓦時／萬平方米）	895.87	884.70	768.29
紙張使用量（噸）	15.30	13.24	9.94

為了減少運營中的電力消耗，本公司從辦公場所裝修設計到後期日常管理，均將節能作為重要考量因素。



- 本公司均從環保角度出發對營業場所進行裝修，注意保護建築的節能結構和設施。
- 優先選用節電型器具，2019年本公司總部完成了LED改造，全部從原來28瓦的日光燈換成了18瓦的LED節能燈。
- 要求所有員工在非辦公時間及時關閉照明燈及計算機，並每天下班後安排保安員巡邏，發現未關閉的電器及時關閉。
- 本公司總部要求夏季靈活使用冰塊進行降溫，減少週末辦公場所的空調使用。
- 長期在本公司內調劑使用閒置的資產和設備，促進舊資產和設備的再利用，減少新購以降低社會資源消耗。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了電力，本公司消耗的主要資源為辦公用紙。本公司採取一系列措施盡可能減少辦公和業務辦理過程中的紙張消耗。

- 加強員工的節約意識，要求員工雙面打印，單面用過的紙再利用，並在辦公室公共區域設置特定的廢紙回收箱。
- 使用電子系統或者郵件發送內部文件，減少紙質文件打印。
- 優先選用FSC認證紙張。
- 完成OA辦公系統的建設，完善掌上、網上營業廳及一櫃通提升業務自動化水平；除了簽署必要的紙質協議外，基本實現業務辦理無紙化。

低碳出行

本公司倡導低碳出行，鼓勵員工選乘公共交通工具，減少車輛使用次數和尾氣排放。



鼓勵員工上下班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利用自行車或者步行，並為他們提供低碳出行補貼。

建議員工購車時選擇新能源汽車，並在公司安裝充電樁以方便他們充電。

連續第四年舉辦「國聯金融·與您同行」大型徒步，宣傳環保出行理念。2019年，該活動在無錫和南京兩地舉辦，共有4,000餘名員工和市民參與。

在公司配備視頻會議、電話會議系統，減少員工出差頻次，並鼓勵員工通過E-learning在線系統學習。2019年僅本公司總部召開的視頻會議及培訓就有200餘次。

減少排放

作為金融機構，本公司主要的工作場所為營業部和辦公室，在運營過程中不會排放工業廢水、廢氣，本公司所產生的生活污水經由市政污水管道排出。

平時本公司注重提高員工節水意識，張貼相關宣傳標語，並且在裝修時選用節水龍頭等設備，在管道鋪設完成後進行試壓24小時，防止跑、冒、滴、漏，盡可能減少水資源浪費。2019年本公司共使用自來水28,982.07噸。

本公司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生活垃圾以及營業部裝修產生的建築垃圾。本公司所產生的生活垃圾由物業公司進行分類處理，建築垃圾均由建築施工方承擔處理，保證不亂堆亂放，降低對周邊環境的影響。2019年本公司產生303.15噸無害廢棄物。

本公司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僅為電池，主要為普通乾電池與UPS電池。普通乾電池在物業公司處理垃圾時回收，更換的到期UPS電池由廠家專門回收。2019年本公司產生17.25噸有害廢棄物，相比2018年數據有較大增幅，是由於對部分老化的UPS電池進行了更換。

	2017	2018	2019
水資源消耗總量（市政水）（噸）	30,178.34	27,894.69	28,982.07
水消耗量密度（噸／萬平方米）	3,765.30	3,473.20	3,350.18
有害廢棄物排放總量（噸）	8.97	0.61	17.25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噸／萬平方米）	1.12	0.08	1.99
無害廢棄物排放總量（噸）	660.08	480.94	303.15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噸／萬平方米）	82.35	59.88	35.04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環境層面數據概列如下：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17	2018	2019
溫室氣體總排放當量	噸	4,968.65	4,837.59	4,529.06
溫室氣體(範圍1)排放當量	噸	32.02	36.39	45.18
溫室氣體(範圍2)排放當量	噸	4,936.63	4,801.20	4,483.88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萬平方米	619.93	602.33	523.54
廢氣排放總量	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有害廢棄物排放總量	噸	8.97	0.61	17.25
有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噸/萬平方米	1.12	0.08	1.99
無害廢棄物排放總量	噸	660.08	480.94	303.15
生活垃圾量	噸	339.08	330.26	281.65
建築垃圾量	噸	321.00	150.68	21.50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噸/萬平方米	82.35	59.88	35.04
水消耗量(自來水)	噸	30,178.34	27,894.69	28,982.07
水消耗量密度	噸/萬平方米	3,765.30	3,473.20	3,350.18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7,180.24	7,105.41	6,646.36
電力消耗量	兆瓦時	7,023.59	6,927.39	6,425.34
天然氣消耗量	兆瓦時	156.65	178.02	221.02
能源消耗量密度	兆瓦時/萬平方米	895.87	884.70	768.29
紙張使用量	噸	15.30	13.24	9.94

批註： 本報告的密度均以本公司運營使用的樓面面積(萬平方米)為分母計算。

二. 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在自身高質量發展的過程中，關注僱員、客戶、供應商、社區等各利益相關方的需求，依法合規開展運營，致力於實現員工幸福、客戶滿意及社會認可，努力謀求各利益相關方利益最大化的和諧發展。

(一) 僱傭

公司始終堅持以人為本，嚴格貫徹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依法合規用工，確保員工享有平等就業和選擇職業、取得勞動報酬、休息休假、獲得勞動安全衛生保護、接受職業技能培訓、享受社會保險和福利以及法律規定的其他勞動權利。公司通過健全人才選用機制、改進招聘流程，不斷優化人力資源配置。秉承合法合規、平等自願、協商一致、誠實信用的原則，與每位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公司在招聘、培訓、薪酬、考核、員工發展等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堅持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杜絕一切形式的歧視行為，保障員工在健康的工作環境中得到多元化的發展。

薪酬及福利政策

公司不斷完善以崗位職級為定薪依據、以績效考核結果為分配導向的薪酬體系。公司員工薪酬由固定工資、績效獎勵和福利構成。崗位工資是薪酬構成中相對固定的部分，是員工的年度基本收入。員工的固定工資主要是根據員工的崗位職責，依據員工的學歷、知識技能、過往經歷，結合市場薪酬水平等相關因素綜合評估後核定。2019年，公司對職級體系的重要組成要素職級工資進行優化，通過市場對標分析，提出優化調整建議，以更加符合市場現狀的付薪機制，來適應公司未來人力隊伍發展和引進優秀人才之需。績效獎勵從年度利潤中提取，並與公司、部門當年度的經營狀況和效益情況掛鉤，根據對部門、員工的履職情況和工作業績考核結果進行分配。績效獎勵的分配嚴格遵循以業績與貢獻為導向，注重向對公司利潤貢獻大的業務部門和工作業績突出的員工傾斜，同時也兼顧中後台支持部門。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建立全面的員工福利保障體系。除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為員工建立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法定福利，還為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和意外險，解決員工的後顧之憂；建立企業團體年金計劃，本著自願參加的原則，提高員工退休後的生活水平。公司定期組織員工參加體檢，組織包括員工足球、羽毛球、乒乓球、籃球等各種文體活動，豐富員工業餘文化生活。工會積極開展公司退休員工和生活困難員工的慰問工作，組織對因重大疾病住院員工開展募捐，對上述員工給予物質和精神上的關心幫助。

解雇、招聘及晉陞政策

公司嚴格按照國家、地方法規規定以及公司規章制度辦理員工入離職流程，努力建設和諧的勞資關係。以年度招聘計劃為依據，遵循「機會均等、公平競爭、全面考核、擇優錄用」的原則開展招聘工作。堅持流程規範化、考核全面化，並注意渠道與方式的創新改善，為公司發展積極吸納人才，全年共招錄214人。公司與地方人才服務中心、各高校合作，組織各類科研實踐、見習實訓、實習營項目，積極吸納高校學生進入公司鍛煉實習，全年共接收實習生191名。此舉既為學生提供提昇實踐能力的平台、打造積極的僱主形象，又有助於各部門通過實際工作選拔人才。

公司修訂完善《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職級體系管理辦法》，按照業績導向，通過細化完善職級任職要求，完善職級調整運行規則，將職級體系與寬帶薪酬、績效管理緊密掛鉤，形成更合理、更市場化的員工職級管理機制。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工作時數、假期政策

公司根據國家有關規定實行標準工時制度。分別修訂考勤與休假管理辦法、加班管理辦法，按月進行考勤、工資統計。根據工作需要合理安排員工加班，依法支付員工加班費並安排員工補休。在法定節假日和雙休日安排員工休假，實施員工帶薪年假制度，保障員工的合法休息權利。

平等、反歧視政策

公司制定人力資源管理制度與員工手冊，明確公司與員工的權利和義務，維護公司和員工雙方的合法權益，建立完善平等公平的勞動關係；公司嚴格遵守國家有關女員工權益保護的法律法規和政策，定期組織女員工體檢，組織豐富多樣的業餘文化活動，確保女員工獲得公平對待及權益保護。公司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與全體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合同的簽訂、續簽均經過公司的審批手續。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多元化政策

公司堅持實施人才強企戰略，持續完善人才發展環境，致力於推動全體員工與公司共同發展。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和內部管理的需要適時制定、修訂人力資源管理的相關製度，不斷完善與公司發展相匹配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

2019年，公司對《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職位管理與生涯發展指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考勤與休假管理辦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班管理辦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績效薪酬延期支付管理辦法》等進行修訂完善；同時新增加《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術人員定薪執行細則》、《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負責人及合規管理人員薪酬與考核管理辦法》等制度，通過對涉及職級、考核、薪酬等業務模塊制度、規則，以及專項人員管理辦法的修訂和補充完善，以更好的發揮基礎人力資源管理制度的作用。公司不斷完善有效的幹部培養與開發機制，合理地挖掘、開發、培養後備幹部隊伍；堅持正確用人導向，通過民主推薦、組織考察、競聘上崗等方式，選拔一批綜合素質高的人才充實到公司幹部隊伍中；通過內部推薦形式，大力引進高端、核心人才，促進員工結構多元化，為公司發展提供人才支撐。目前，公司本科及以上學歷幹部佔幹部總數的97.38%，整體呈現出高學歷、高素質的態勢，具有一定的市場競爭力。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僱傭相關統計情況概列如下：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19
員工總數	人	1,316
其中：(按工作地點劃分)		
境內	人	1,316
境外	人	0
其中：(按勞動合同類型劃分)		
無固定期限	人	555
固定期限	人	761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務為期限	人	0
其中：(按年齡組別劃分)		
29歲及以下	人	337
30-39歲	人	694
40-49歲	人	212
50-54歲	人	45
55歲及以上	人	28
其中：(按性別劃分)		
男性	人	700
女性	人	616
報告期內吸納就業人數	人	170
員工年度流失比率	%	20.07%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 健康與安全

公司嚴格執行安全生產管理制度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開展安全隱患大排查大整治專項行動，根據證券行業特點，以客戶安全、信息安全為主綫，重點對安全生產基礎工作、信息系統安全運營、電器綫路和用電設備、消防設施器材、安全疏散通道、戶外門頭廣告、工程項目安全等方面加強安全隱患排查，有效防範安全事故。公司開展交通安全宣傳教育活動，引導員工提高交通安全意識，嚴格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嚴禁各類交通違法行為。公司堅持做好節假日期間的值班和安全巡迴檢查工作。報告期內，公司安全平穩運行，未發生安全事故。

公司關愛員工身體健康，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注重加強健康保障，定期組織全體員工參加身體健康檢查，組織女員工進行專項體檢。公司為符合條件的員工提供集體宿舍。總部設有食堂，為員工就餐提供便利。根據國家有關規定按時發放高溫津貼。

公司保障女職工在孕、產、哺乳期間依法享有休假權利和福利待遇。嚴格遵守包括《工傷認定辦法》、《工傷保險條例》在內的職業健康安全相關法規。

（三）發展與培訓

為適應行業創新發展及人才培養態勢，促進公司員工綜合素質的不斷提升，確保公司經營的持續發展，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培訓工作，持續完善優化員工培訓體系。一是優化調整培訓重點：根據公司戰略發展目標，培訓資源向一線業務部門傾斜，提升員工業務能力。二是組織實施形式多樣的面授培訓活動：全年組織18期業務大講堂、新員工入職封閉式培訓、營業部負責人訓練營、人資崗業務交流會、機構及財富條線專項培訓等；同時組織並派員參訓綜合金融培訓19期，以及各類專項培訓11期。三是加大在線培訓學習力度：包括必修課分配學習、全員後續教育遠程培訓、新員工在線培訓、在線考試及調研等。四是繼續推進員工外派學習，根據公司業務需要和培訓計劃，分類分批選送近500人次參加上級單位、專業機構、知名高校舉辦的各類學習活動。五是加強公司在線學習平台和管理系統建設。完善OA知識中心功能和E-learning學習平台，目前OA知識中心共有學習文檔900餘篇，共計6.7萬多人次參與學習；E-learning學習平台目前共有內部課程800餘門，2019年度新上線近200門內訓課程。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公司組織開展了面授培訓、在線學習、外派學習等多種形式的教育培訓工作，共計86,720人次，投入培訓經費人民幣243萬元。報告期內公司培訓績效統計概列如下：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19
培訓總學時數	小時	63,532
按照培訓內容劃分的參與培訓員工學時數		
在線學習	小時	57,229
外派學習	小時	6,000
面授培訓	小時	303
參與培訓的每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47

(四) 勞工準則

本公司嚴格遵守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國際通行、國家及運營所在地有關準則、規則及規例所制定的管理政策，不僱傭童工，不強制勞動，堅持依法規範用工。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國際通行、國家及運營所在地有關準則、規則及規例情況。

(五) 產品責任¹

服務質量

本公司嚴格遵守《合同法》、《證券法》及其他相關的管理辦法、暫行規定及實施細則。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違反相關規章制度的情況。

本公司秉承「國聯證券，因您而行」的服務理念。堅持客戶至上，視客戶為企業最寶貴的財富，並始終以投資者權益保護為己任，持續致力於為客戶和中小股東提供優質服務。

本公司嚴格執行投資者適當性管理要求，建立了順暢的客戶溝通協調機制和完善的投訴制度安排。2019年共接收客戶投訴27起，通過業務中心及時協調、分支機構跟蹤服務，均得到妥善解決，客戶滿意度不斷提升，投資者權益得到充分保障。

客戶隱私

本公司嚴格遵守經營所在地法律要求，對客戶隱私進行保護。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生任何經證實的洩露客戶隱私的投訴事件。本公司有完善的保密管理制度，建立了分級分權限的客戶管理系統運行機制。同時，為保障客戶信息安全，本公司建立了客戶資料信息技術庫。本公司認為，客戶信息的安全是企業維護客戶關係健康發展的保障。

¹ 由於本集團主營證券經紀、投資銀行、資產管理及投資、證券投資及信用交易等業務，報告期內，有關產品質量、包裝材料、廣告、標籤的指標非本公司重大環境相關事宜，不適用於本公司，故未作披露。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投資者教育

本公司投資者教育服務工作遵循長期性、適當性、有效性、規範性原則。「以國家級投教基地為陣地，以投保促發展，以科技促服務」始終圍繞監管部門和自律組織的指導精神，創新思維、立項推進、狠抓落實、鞏固完善。讓投資者瞭解資本市場業務和各類金融產品知識，樹立正確投資理念，提升投資理財能力；熟悉資本市場的法律法規，增強風險防範意識；切實維護投資者合法權益，不斷提高投資者服務質量和服務水平。同時，幫助社會公眾了解證券行業，自覺維護市場金融秩序，促進資本市場規範發展。

公司在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管理業務、證券投資基金等金融產品代理銷售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期權衍生品業務和證券投資顧問業務等展業過程中，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的監管要求和協會的自律規則，做好各項投資者教育服務工作。公司投資者教育服務工作有機融入開（銷）戶、證券交易、資金存取、證券營銷、信息披露、適當性管理等各項環節中，並建立了完備具體的投資者服務規則及標準。

（六）反貪污

本公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推進合規治理和運營，加強誠信體系建設，堅決抵制商業賄賂。本公司制訂相關廉潔從業管理、廉政建設責任制管理、責任制考核與黨風和廉政建設教育、職工違規違紀處理及領導責任追究等管理制度，開展反腐倡廉教育和培訓，通過舉報平台、舉報電話和電子信箱等多種途徑，形成便捷有效的監督網，嚴肅查處商業賄賂和商業腐敗案件。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開展紀檢監察培訓提升監察審計專業能力，以投資併購、採購招標、經營管理等為重點，開展監督檢查，並對發現問題督促整改。

公司認真組織落實反洗錢工作要求，明確反洗錢工作重點，健全反洗錢內控制度，細化落實監管要求，完善反洗錢監控系統，進一步加強反洗錢管理和檢查，不斷提高員工反洗錢工作意識，提高反洗錢工作質量，並積極開展反洗錢培訓和宣傳工作。

報告期內公司在反貪污、反洗黑錢方面管理情況概述如下：

指標名稱	指標單位	2019
貪污、賄賂訴訟案件數	件	0
貪污、賄賂處分人數	人	0
反腐、反洗黑錢教育宣傳次數	次	2
反腐、反洗黑錢教育參與人數	人	61,094
紀檢監察業務培訓次數	次	7
紀檢監察業務培訓參與人數	人	216
紀檢監察業務培訓總時數	小時	375

第十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七) 社區投資

本公司的社區投資目標是與運營所在地共同實現和諧發展。在幫助社區公益之外，本公司亦發揮專業化優勢，借助業務運營為所在地社區發展貢獻力量。本公司將「成為受人尊重的投資銀行」作為企業發展的願景來要求自己，受人尊重既是專業業務素養的體現，也是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要求。

2019年，公司及全資子公司華英證券持續開展精準扶貧工作，在安徽宿松縣設立愛心基金，全年累計捐款人民幣8萬元，幫扶建檔立卡貧困學生50名；在宿松高嶺中心小學捐贈價值人民幣8,000元圖書，捐建第二個「國聯愛心書屋」；在赫章縣田壩小學捐贈人民幣10萬元建「錄播電教室」，並通過開展財商教育校外課堂，開拓師生視野；在宿松、鄱陽等開展科創板及經濟形勢分析會、債券市場現狀及債券融資等主題培訓，為地方企業提供企業拓寬直接融資渠道的可行性意見和指導。

公司熱心公益，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積極組織員工在無錫市委宣傳部、市文明辦、市委市級機關工委和市紅十字會組織的「紅十字人道萬人捐」活動中捐款人民幣18.3萬元；在無錫市委宣傳部、市文明辦、市慈善總會、市級機關工作委員會、市民政局、市總工會等部門聯合開展的以「送溫暖、獻愛心」為主題的慈善捐助活動中捐款人民幣9.2萬元。

公司注重人文關懷，積極開展扶危幫困和職工慰問活動，全年累計幫扶職工15人，支出金額人民幣11.48萬元，累計慰問職工130人，支出金額人民幣18萬元，幫助解決實際困難，增強職工獲得感。同時，積極開展企業精神文明創建工作，榮獲江蘇省精神文明建設指導委員會「江蘇省文明單位」稱號。

Deloitte.

德勤

致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174至308頁的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由於在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應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範圍時，貴集團管理層需就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作出重大判斷，因此我們將該事項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確定合併範圍時，貴集團將滿足控制定義的結構化主體納入其綜合財務報表範圍。判斷是否存在控制包括三個要素：(a)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因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以及(c)有能力運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的金額。

貴集團在多項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投資基金等結構化主體中擔任資產管理人或作為投資者持有權益。貴集團綜合考慮其本身直接或間接享有權利而擁有的權力，評估所持有結構化主體連同享有的管理人報酬所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是否足夠重大以致表明其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而需將結構化主體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合併範圍。

貴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權益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55，貴公司持有的合併結構化主體投資賬面值呈列於附註57。

針對關鍵審計事項的審計工作

我們應對此項關鍵審計事項的程序包括：

- 瞭解管理層在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範圍時採用的程序及內部控制；
- 根據本年度內新設立、投資或所有權比例或合同條款有變動之結構化主體的相關協議及其他相關服務協議，檢查管理層於評估重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標準時所使用的文檔資料；
- 評估管理層就貴集團對上述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以及是否需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合併範圍所作判斷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

針對關鍵審計事項的審計工作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對於 貴集團是重要的，並且 貴集團管理層在評估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需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因此我們將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行使的重大判斷包括評估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及是否發生信用減值，使用適當的模型和假設，確定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以及前瞻性信息關鍵指標。

如附註30所述，於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持有融資客戶應收款項賬面值人民幣4,644,542千元，減去減值準備賬面值人民幣6,145千元。如附註26所述，於2019年12月31日， 貴集團持有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賬面值人民幣2,750,098千元，減去減值準備賬面值人民幣171,907千元。

我們應對此項關鍵審計事項的程序包括：

- 瞭解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的相關會計政策，以及評價管理層針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計量所採用的控制；
-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模型使用的關鍵假設及參數的判斷及前瞻性信息；
- 選取 貴集團信用評估的樣本，覆核管理層採用的參數及作出的判斷，包括金融資產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預期未來現金流、交易對手方和擔保人的財務狀況以及持有的擔保物的可變現情況；
- 檢查管理層就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股票質押回購金融資產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馬慶輝。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2月21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	832,901	660,961
—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7	863,806	883,729
淨投資收益／(損失)	8	421,132	(54,502)
其他收入	9	5,732	6,627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2,123,571	1,496,815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0	(159,151)	(109,239)
利息支出	11	(366,433)	(406,758)
僱員成本	12	(645,354)	(477,079)
折舊及攤銷	13	(140,467)	(64,357)
其他經營支出	14	(158,483)	(223,388)
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15	12,436	(153,892)
總支出		(1,457,452)	(1,434,713)
分佔聯營公司投資業績		6,599	(11,514)
其他收益，淨額	16	13,767	21,064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485	71,652
所得稅支出	17	(165,142)	(21,064)
年度利潤		521,343	50,588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 本公司股東		521,343	50,588
		521,343	50,588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8	0.27	0.0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521,343	50,588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稅後淨額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21,343	50,588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521,343	50,58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0	88,137	95,452
使用權資產	21	171,929	—
無形資產	22	50,297	35,89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4	104,201	113,5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	42,232	40,0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6	412,630	799,5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117,543	159,0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38,149	80,117
存出保證金	28	64,634	72,494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89,752	1,396,164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9	166,045	68,442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0	4,638,397	2,953,8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6	3,014,297	6,598,8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	8,105,403	2,826,918
結算備付金	32	2,100,538	2,030,925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33	6,547,713	4,027,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	2,757,258	1,381,608
流動資產總額		27,329,651	19,887,612
資產總額		28,419,403	21,283,776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5	1,902,400	1,902,400
股份溢價	36	2,178,478	2,178,478
儲備	36	1,907,669	1,760,002
留存盈利		2,078,779	1,808,3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8,067,326	7,649,184
權益總額		8,067,326	7,649,18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已發行債券	37	2,300,000	4,200,000
租賃負債	38	107,92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	1,163	3,3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09,088	4,203,342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39	526,667	286,579
當期所得稅負債		6,953	6,897
已發行債券	37	4,155,028	2,373,522
租賃負債	38	64,725	-
合同負債	41	3,544	7,512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2	200,285	-
衍生金融負債	43	-	9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4	3,692,992	10,0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5	1,080,462	1,151,16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46	8,212,333	5,594,621
流動負債總額		17,942,989	9,431,250
負債總額		20,352,077	13,634,592
權益及負債總額		28,419,403	21,283,776

第174頁至第308頁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0年2月21日由董事會批准並許可，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姚志勇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葛小波
執行董事兼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902,400	2,178,478	1,760,002	1,808,304	7,649,184	-	7,649,184
會計政策變更(附註2)	-	-	-	(8,081)	(8,081)	-	(8,081)
2019年1月1日結餘(經重述)	1,902,400	2,178,478	1,760,002	1,800,223	7,641,103	-	7,641,103
年度利潤	-	-	-	521,343	521,343	-	521,34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521,343	521,343	-	521,343
確認為分派的股利	-	-	-	(95,120)	(95,120)	-	(95,120)
提取儲備	-	-	147,667	(147,667)	-	-	-
2019年12月31日結餘	1,902,400	2,178,478	1,907,669	2,078,779	8,067,326	-	8,067,326
2018年1月1日結餘	1,902,400	2,178,478	1,715,660	1,802,058	7,598,596	-	7,598,596
年度利潤	-	-	-	50,588	50,588	-	50,58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50,588	50,588	-	50,588
確認為分派的股利	-	-	-	-	-	-	-
提取儲備	-	-	44,342	(44,342)	-	-	-
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902,400	2,178,478	1,760,002	1,808,304	7,649,184	-	7,649,1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485	71,652
調整：		
折舊及攤銷	140,467	64,357
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金融資產及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其他項目	(12,436)	153,892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淨收益	(187)	(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 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212,503)	42,678
匯兌收益	(6,044)	(13,605)
分佔聯營公司的(利潤)/損失	(6,599)	11,514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318,647	349,966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8,996	—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變現收益	(104,099)	(16,4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收取的 股利及利息收入	(15,748)	(6,54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796,979	657,382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增加)/減少淨額	(1,680,706)	1,797,6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減少淨額	(5,031,340)	626,3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減少/(增加)淨額	3,263,749	(634,688)
存出保證金減少淨額	7,860	33,796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2,520,696)	628,075
結算備付金(增加)/減少淨額	(35,298)	567,434
其他資產增加淨額	(111,920)	(37,38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增加/(減少)淨額	2,617,712	(1,284,43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減少)淨額	3,682,978	(288,262)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減少)淨額	200,285	(608,925)
其他負債增加淨額	281,855	98,0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 衍生金融負債減少淨額	(65,970)	(550,89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405,488	1,004,144
已付所得稅：淨額	(164,700)	(84,424)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240,788	919,72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得股利及利息		15,748	6,541
處置物業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696	817
購買物業和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		(84,680)	(82,21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所付現金		(6,230,115)	(830,192)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所得現金		6,337,941	688,22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資本削減		15,960	-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55,550	(216,82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新增發行債券所得現金		2,660,000	3,000,000
償還租賃負債		(77,026)	-
償還已發行債券所付現金		(2,780,000)	(3,200,000)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317,141)	(290,233)
已付股利		(95,120)	-
融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609,287)	(490,233)
以外匯持有的現金結餘匯率變動的影響		6,044	13,6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687,051	212,66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69,553	3,043,28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	3,962,648	3,269,5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概況

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一家成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江蘇省的股份制金融機構。

本公司原為無錫市證券公司，於1992年11月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成立的一家全民所有制企業，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2,000千元。於1999年1月8日，本公司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並更名為無錫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於2008年5月16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國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00,000千元。

本公司於2015年7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完成了境外上市外資股票(以下簡稱「H股」)的首次公開募股。在此次公開募股中，本公司共發行402,400,000股，每股股票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公開募股完成後，本公司股本總額增加至人民幣1,902,400千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902,400千元。本公司持有編號為13120000的經營證券業務許可證及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20200135914870B的營業執照。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江蘇省無錫市金融一街8號。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成立100家分支機構，包括13家分公司及87家證券營業部，主要分佈在江蘇省境內。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從事以下主營業務：證券經紀、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投資管理、使用自有資金進行創業投資、實業投資、股權投資、資產管理、為期貨公司推介經紀服務、融資融券及代銷金融產品。

經董事會批准綜合財務報表可以對外公佈的日期為2020年2月21日。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如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發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調整、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5—2017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除下列事項外，於本年度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未對本集團當年及以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或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即對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及對先前識別為不包含租賃的合同未應用此準則。因此，本集團並未對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經存在的合同進行重新評估。

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以評估合同是否包含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首次應用日期)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確認其累計影響。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就若干租賃合同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計量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猶如自開始日期起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的過渡,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本集團就其他租賃合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條過渡,按金額相等於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確認,但未對比較資料進行重述。

於過渡時採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對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租賃基準,在相關租賃合同範圍內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預計負債、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為虧損;
- ii. 選擇不對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期滿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的使用權資產不包括初始直接費用;
- iv. 對類似經濟環境中類似標的資產的類似剩餘期限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具體而言,有關機械設備的若干租賃的折現率按組合基準釐定;及
- v. 在確定本集團租賃期延期及提前終止選擇權時,採用基於於初始應用日期事實和情況的事後資訊。

在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52%。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諾	210,052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租賃負債	164,724
加：合理確定將行使的延期選擇權	42,196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526
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	14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	206,380
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206,380
分析為：	
流動	62,283
非流動	144,097
	206,3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截至2019年1月1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	201,759
自預付租賃付款額重新分類(附註)	1,389
	203,148
按類別：	
土地及建築物	202,155
機動車輛	993
	203,148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租賃建築物的預付款被分類為預付租賃付款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人民幣1,389千元的預付租賃付款額的流動部分被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作為出租人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除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的轉租外，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無需對租賃過渡進行任何調整，而是自首次應用日期開始，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租賃進行核算，並無需對比較資料進行重述。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與現有租賃合同下相同標的資產相關的、已訂立但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後生效的新租賃合同，視同現有租賃於2019年1月1日修正進行核算。該應用對本集團2019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但自2019年1月1日生效後，修改租賃期後相關的租賃付款額於延長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將合同對價分攤至各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分攤基準的變更對本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下表匯總了於2019年1月1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留存盈利的影響。

2019年1月1日 應用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稅前影響	(10,775)
稅務影響	2,694
於2019年1月1日的影響	(8,0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2019年1月1日，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進行了如下調整。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未進行列示。

	於2018年 12月31日 報告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月1日按照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計量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203,148	203,1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0,117	2,694	82,811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68,442	(10,041)	58,401
權益			
留存盈利	1,808,304	(8,081)	1,800,223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286,579	(2,498)	284,081
租賃負債	—	62,283	62,28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44,097	144,097

附註： 為報告按間接法計算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務現金流量，營運資本變動按如上披露的於2019年1月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期初餘額計算。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及已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歸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³

¹ 於收購日在2020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的業務合併和資產收購生效

² 於某一待確定日期或以後日期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0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2018年頒佈。其後續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修訂本將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

合規聲明

本集團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解釋公告，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所規定的披露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

編製基礎

根據下述會計政策，在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除了使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照取得商品或者服務而付出的對價的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那些特徵。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允價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1月1日起）或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第二層或第三層級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第一層級輸入值是本集團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級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及
- 第三層級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編製基礎－(續)

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和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參與被投資者的業務活動而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擁有被投資者少於多數的表決權時，在此類表決權足以賦予其單方面主導被投資者相關活動的實際能力的情況下，投資者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在評估本集團在被投資者中的表決權是否足以賦予其權力時，本集團考慮了所有相關的事實和情況，包括：

- 本集團持有的表決權規模相對於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規模及表決權的分佈情況；
- 本集團、其他表決權持有者或其他各方持有的潛在表決權；
- 源自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利；及
- 表明本集團在需要作出決策時是否有主導相關活動的現有能力的其他事實和情況（包括先前股東大會的表決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合併基礎－(續)

當本集團於結構化主體擁有決策權(決策者)之時,則本集團在釐定本集團作為代理或主事人時,會考慮與相關結構化主體及涉及的其他投資者的整體關係,尤其是下列所有因素:

- 於投資對象決策權的範圍;
- 其他各方持有的權利;
- 其根據薪酬協議可享有之薪酬;及
- 本集團面臨其持有投資對象之其他權益回報波動之風險。

子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子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起直至本集團停止對子公司實施控制之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子公司的全面收益及開支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為使子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必要時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合併時,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合併基礎－(續)

本集團在現有子公司中的所有者權益變動

本集團在現有子公司中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控制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所有者權益相關組成包括儲備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所有者權益組成重新分配後調整的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ii)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的原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子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新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原子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作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在業務合併中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即，按下列各項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來計算：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原所有者發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與購買相關的成本通常在發生時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業務合併－(續)

在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應按公允價值予以確認，但以下各項除外：

-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僱員福利安排的相關資產或負債應分別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予以確認和計量；
- 與被購買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或為替換被購買方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所簽訂的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安排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應在購買日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予以計量（參見後附會計政策）；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已終止經營業務*劃歸為持有待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應遵循該準則予以計量。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應按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過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的差額進行計量。如果在重新評估後，購買日所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相抵後的淨額超過所轉讓的對價、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購買方先前在被購買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額，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購買利得計入損益。

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可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並應在逐筆交易基礎上選擇所採用的計量基礎。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業務合併－(續)

如果業務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倘適用）。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先前持有之股權，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在收購日期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所產生之金額，將須按相同基準入賬。

如果在發生業務合併的報告期末，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對尚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報告臨時金額。在計量期間（參見上文），本集團應追溯調整臨時金額或確認額外的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獲取的關於購買日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新資訊（即如果已知這些新資訊將對購買日已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

商譽

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參閱上文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的協同效應而獲益的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的單位。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損失會先分配以扣減獲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商譽的任何減值損失直接在損益中確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不予撥回。

當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將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算在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投資者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之制定。

對聯營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納入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會計法核算的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是用在相似情況下與本集團類似交易或事項統一的會計政策來編製的。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如果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於聯營公司中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值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存在減值。當存在客觀證據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規定，作為一項單項資產通過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後的餘額兩者中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來進行減值測試。已確認的任何減值損失不會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構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該項減值損失的任何轉回金額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規定，以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為限進行確認。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賬面值當本集團對一間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力時，其入賬列作出售於該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的權益，而該保留權益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時，則本集團按該日之公允價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價值被視為其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允價值。聯營公司於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任何出售聯營公司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在釐定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此外，本集團按照如同聯營公司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適用的基準核算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該聯營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公司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利得或損失應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在終止採用權益法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對合營公司的投資時，本集團將繼續採用權益法。所有者權益發生此類變動時，無需按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

當本集團減少其於聯營公司的所有者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此次減少所有者權益相關的利得或損失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果此項利得或損失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公司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 – (續)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為用於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除外）。物業及設備按照成本減去後續累積折舊和累積減值損失（如有）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除在建工程外，按直線法在估計使用壽命內通過對物業及設備成本減去殘值後的價值進行沖銷確認折舊。估計使用壽命、殘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按前瞻性基準變更處理。

用於提供服務或行政用途的在建工程按照成本減去任何已確認的減值損失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以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的借款費用。當完成並達到擬定用途時，該等資產會被列入合適的物業及設備類別中。此等資產按照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準則，在資產達到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折舊。

物業及設備在處置時或在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能產生未來收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處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照資產的出售所得款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確認為損益。

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殘值率及使用壽命如下：

類別	預計殘值率	使用壽命
建築物	0 – 5%	30年
機動車輛	0 – 5%	6年
電子通訊及其他設備	0 – 5%	2 – 5年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預計的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攤銷。公司於每個報告期末對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按前瞻性基準變更處理。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減去之後的累積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

無形資產在被處置，或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流入時，對其進行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按照該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資產終止確認年度確認為損益。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如果合同賦予在一段時期內控制一項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對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業務合併產生的合同，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開始日、修訂日或收購日（如適用）評估合同是否是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除非合同條款和條件在後續發生變更，否則不會對此類合同進行重新評估。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對價分攤至合同各組成部分

倘合同包含一個租賃成分以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成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成分的相關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同中的對價在各租賃成分之間進行分攤。

作為可行權宜方法，可將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組合，前提是本集團能夠合理預計該組合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不會顯著不同於該組合中的單項租賃。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從租賃日開始日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及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建築物／汽車／機械設備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該項豁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減去所取得任何租賃激勵金額；
- 本集團發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和條件所規定的狀態所發生的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進行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對於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租賃期開始日至使用壽命結束的期間內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應按估計使用壽命和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回租賃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且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應當按該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如果不易於確定租賃的內含利率，本集團則使用租賃期開始日的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額包括：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額），減去應收的租賃激勵措施金額；
- 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 本集團預期應支付的剩餘價值擔保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如果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期開始日之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和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

如果符合下述兩種情況之一，本集團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

- 租賃期發生變化或對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重新評估日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審查後的市場租金變化或保證剩餘價值下的預期付款而變化，在此情況下，使用初始折現率對修正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相關的租賃負債。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作為單獨的項目呈列。

租賃修改

如果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該修改通過增加對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對價增加的金額與針對擴大租賃範圍的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同的具體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的任何適當的調整相稱。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改－(續)

對於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修改，在租賃修改的生效日，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租賃的租賃期，通過使用修改後的折現率對修改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對出租人的租賃負債及租賃激勵的重新計量進行會計處理。當修改後的合同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一個或多個其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修改後的合同中的對價分配至每個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實質上將與相關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及報酬轉讓給承租人時，該項合同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

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於開始日期確認為應收款項，其金額等於租賃淨投資，並使用各個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計量。初始直接成本包括在租賃淨投資的初始計量中。利息收入被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的未償還淨投資的固定定期收益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限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為損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後，將根據指數或費率估算經營租賃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並將其計入於租賃期內將以直線法確認的租賃付款總額中。並非根據指數或費率估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產生時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將對價分攤至合同各組成部分

倘合同包括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合同對價分攤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基於相關的單獨銷售價格進行分拆。

可退還租賃保證金

已收到的可退還租賃保證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核算，並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調整視為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額。

轉租

當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時，將主租賃和轉租作為兩個單獨的合同進行核算。轉租依據主租賃所形成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照相關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租賃修改

本集團應當自修改生效日起，將經營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新租賃進行會計處理，並將任何與原租賃相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額視為新租賃的租賃付款額的一部分。

外幣

在編製集團中各成員單位的財務報表時，以各成員單位的功能貨幣（即以該實體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在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當日的即期匯率重新折算。

對因貨幣性項目的結算和重新折算所引起的匯兌差額應計入當期損益。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 – (續)

政府補助

除非合理確定本集團將滿足接受政府補助的條件且會收到該補助，否則不應確認該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年度內按照系統標準來確認為損益，作為本集團對確認為支出的相關成本的補償。作為對已產生的支出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援，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在經濟利益確定可流入的年度確認為損益。

僱員福利

本集團在僱員提供服務的報告期間，將與該等服務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確認為損益。

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支出指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建立的僱員社會福利系統的付款，包括社保、住房公積金和其他社保繳費。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繳納各種費用，繳納費用在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該費用的期間確認為損益。本集團繳納費用的責任限於報告期間應支付的費用。

退休金計劃及年金計劃供款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付款界定為退休金計劃及年金計劃之供款作開支列示。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福利時預期將支付的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准許將福利納入資產的成本。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付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稅項

所得稅費用代表當期應付的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的稅項以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與綜合利潤表內呈報的除稅前利潤不同，因為其排除在其他年度內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支出項目，並進一步排除從不課稅或不可抵免的項目。本集團當期的稅項負債按照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照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使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按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可抵免暫時性差異來抵扣應課稅利潤的範圍內確認。如果暫時性差異來自商譽或交易中其他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除業務合併外），且該交易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則該資產和負債不予以確認。此外，若商譽初始確認產生暫時性差異，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按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的轉回及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只在能夠取得充足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暫時性差異且該暫時性差異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將轉回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報告期末進行審查，在不再可能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的情況下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按照預計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項後果。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稅項－(續)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就整體租賃交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異按淨額基準評估，並相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而遞延稅項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確認為損益，但當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則除外，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倘當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次會計處理而產生，稅項影響包含於合併的會計核算中。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為金融工具合同當事方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一切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按照交易日基準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要求按照市場所在地管理或約定的時間框架要求交付。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初始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初始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的產生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除外。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其公允價值加上或減去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取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立即確認為損益。

實際利率法指在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存續期內或(倘適用)更短期間內，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

- 金融資產在通過既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出售金融資產來實現其目標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之利息的支付。

所有其他的金融資產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然而，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既不是為交易而持有的也不是購買方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有對價，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或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或會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其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取得資產主要是為了在短期內出售；或
- 是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且近期實際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為衍生工具，其不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此外，本集團或會不可撤銷地將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前提是這樣做可以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i) 攤餘成本和利息收入

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應當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收入乃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得出，惟其後成為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請參見下文）。對於後續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應在後續報告期間針對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若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再發生信用減值，在確定其不再發生信用減值的期初，應將對其賬面總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

(ii)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值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的其後變動及外匯收益及損失於損益確認。該債務工具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變動下累計。減值準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而不減少該債務工具的賬面值。終止確認該等債務工具時，之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變動下累計；無需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重新分類至出售權益工具之損益，並將轉至留存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續)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除非能清晰顯示股息是用作填補一部分投資成本，該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股息計入損益內淨投資收益項目。

本集團正常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計入收入。

(iv) 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淨投資收益」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融資客戶應收款項、應收賬款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中的其他應收款）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的其他項目（包括貸款承擔）使用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指相關工具於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預計於報告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是根據本集團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的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調整。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本集團就應收賬款確認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就重大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採用賬齡組別之撥備矩陣進行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減值準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除非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否應以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i) 信用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信用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尤其是，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下列情況：

- 債務人未能於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況以及逾期天數；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 信用風險顯著上升－(續)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物的價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擔保或信用增級的質量大幅惡化，其預期將降低債務人按合同規定期限償還債務的經濟動機或影響違約概率。

儘管如此，本集團一旦認定某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的信用風險為低，即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若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具備足夠能力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長遠經濟及商業環境的不利變動或會但不一定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本集團認定該項債務工具具有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認為，若債務工具擁有內部及外界按國際普遍定義之「投資級信用評級」，則其具有低信用風險。

對於貸款承諾，本集團成為作出不可撤銷承諾的一方之日將作為初始確認日以評估減值。於評估信用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考慮貸款承諾出現違約風險的變化。

本集團定期檢查用以確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且對其進行適當修正以確保其能夠在發生逾期前確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對於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當內部形成的或從外部獲取的資料表明債務人無法對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進行償付時（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抵押物），本集團認為出現違約事件。

倘該工具已逾期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已產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用則當別論。

(iii) 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當本集團預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資訊：

- (a)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b)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c)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d)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iv) 核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對手方處於嚴重的財務困難並且沒有恢復的前景時，比如，當對手方處於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將會核銷金融資產。在適時考慮法律建議的本集團的追回程序中，被核銷的金融資產仍然可能受到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核銷視同終止確認，任何後續追回款項將於損益確認。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敞口的概率加權結果。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及根據前瞻性信息調整的歷史資料分析。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一個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該數量是根據相應的權重所對應違約風險確定的。

一般來說，預期信用損失是根據合同規定應付給本集團的所有合同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折現。

對於未提用的貸款承諾，預期信用損失應為在貸款承諾持有人提用相應貸款的情況下，本集團應收取的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差額的現值。

對於無法確定實際利率的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採用折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但在多大程度上僅限於，通過調整折現率而不是調整折現的現金短缺來考慮風險。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其他項目－(續)

(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與確認－(續)

如果預期信用損失是在組合基礎上計算的，或者是為了應對個別工具本身的證據可能尚無法獲得的情況，則包括應收賬款在內的金融工具將根據共同的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組。管理層定期對該組合進行審查，以確保每個組合的組成項目繼續具備共同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金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否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對於未提取的貸款承諾，損失準備是以下差額的現值：

- (a) 如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應付予本集團的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貸款資金發放後，本集團預計收回的現金流量。

除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及貸款承諾外，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益，但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通過損失準備賬戶予以確認。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損失準備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在債務投資重估儲備中，而不會減少這些債務工具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其他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既未轉讓也未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並繼續控制轉讓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對該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所收款項確認擔保融資。

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之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終止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時，先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對於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初始確認時選擇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終止確認時，以前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轉至留存盈利。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之協議尚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則持續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視情況而定）。相應的負債計入「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就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支付的對價記為「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證券出借

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證券，根據證券出借協議規定的現金抵押品餘額和現金抵押品產生的利息計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對於本集團持有的借給客戶的證券，這些證券不會被終止確認，並繼續記錄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和權益工具根據合同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在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本集團資產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扣除。在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時，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後續按攤餘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予以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含以下三種情況：(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的企業合併中收購方的或有代價；(ii)為交易而持有；或(iii)該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為因交易而持有：

- 主要是為了在近期內回購而獲得的；或
- 在初始確認後，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的短期獲利了結模式；或
- 一項衍生工具，但作為財務擔保合同或指定的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除為交易而持有或企業合併中收購方的或有對價以外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這種指定消除或顯著減少了可能出現的確認或計量的不一致情況；或
- 該金融負債屬於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兼具）的一部分，且本集團按照書面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為基礎對此等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本集團內部以此為基礎予以報告；或
- 屬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同的一部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整個混合合同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該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除非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負債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確定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的金額不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融負債信用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相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轉至留存盈利。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應付經紀客戶的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已發行債券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等，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及重大修改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支付和應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

本集團與某金融負債的貸款人進行交換，交易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終止和新金融負債的確認有很大不同。對現有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條款的重大修改（無論是否歸因於本集團的財務困難）被視為原始金融負債的終止和新金融負債的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續)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及重大修改－(續)

本集團認為，如果新條款項下現金流的折現現值（包括扣除使用原實際利率收取和折現的任何費用）與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的折現現值至少有10%的差異，則存在重大差異。因此，這種債務工具的交換或條款的修改被視為終止，所產生的任何成本或費用被確認為終止時損益的一部分。當差異小於10%時，交換或修改被視為非重大修改。

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改

對於不會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改，在修改時，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根據直接歸屬於交易成本和支付給對方或從對方收到的任何對價進行修改。然後實際利率被調整，以攤銷修改後的賬面值與金融工具修改後有效期內預期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相關合同簽署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損益確認為當期損益。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混合合同的衍生工具（包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主體）不予分拆。混合合同作為一個整體予以分類並以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如適用）予以後續計量。

倘嵌入非衍生主合同（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金融資產）中的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則被視為單獨衍生工具，其風險和特徵與主合同風險和特徵並不密切相關，主合同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予以計量。

一般而言，單一工具中的多個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分拆，除非這些衍生工具與不同的風險敞口有關，且易於分拆且彼此獨立，否則將它們視為單一的複合嵌入衍生工具。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金融工具－(續)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有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擬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互抵銷，有關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可隨時支取的存款、短期流動性強的投資，該類投資可立即轉化為確定金額的現金，轉化時面臨的損失風險較小。

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履約義務得到履行時確認收入，即特定履約義務涉及的相應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

履約義務指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實質上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如果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通過參考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收入：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強化的某項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產出的資產不具有可替代性，且本集團對於迄今已履行的義務有權收取款項。

否則，在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合同資產，是指本集團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且該權利取決於時間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資產的減值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準則。相反，應收款項是指本集團擁有無條件的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即該權利僅取決於時間流逝的因素。

合同負債，是指本集團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與同一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按淨額計量並列報。

合同中包含多項履約義務(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合同中包含一項以上履約義務的，本集團按照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單項履約義務，折扣及可變對價之分配除外。

基於每項履約義務的商品或服務的單獨售價應在合同開始時確定。單獨售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出售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時所採用的價格。如果單獨售價無法直接觀察獲得，本集團使用適當的方式進行估計使得分攤到各項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反映出本集團因向客戶轉移已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回的對價。

按時間推移確認收入：衡量履約義務實現的進展情況

產出法

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是根據產出法來衡量的，產出法是根據迄今為止轉移給客戶的商品或服務相對於合同中承諾的剩餘商品或服務的價值的直接計量來確認收入的，是最能反映本集團的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方法。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可變對價

對於包含可變對價的合同，本集團使用(a)預期價值法或(b)最可能的金額估算其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取決於哪項方法更好地預測本集團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

包含可變對價的交易價格，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重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重新評估其對可變對價估計是否受到限制），如實反映報告期末的情況和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化。

委託代理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以自身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另一方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的履約義務。

如果集團在將特定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之前控制該商品或服務，則集團是本委託人。

如果履約義務是安排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特定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前不擁有由另一方提供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當本集團為代理人時，其應當將因安排另一方向客戶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獲得的手續費和佣金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委託代理－(續)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源於如下業務類型：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a) 證券經紀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在證券交易日期確認；
- (b) 投資銀行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
- (c) 資產管理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在符合相關收入確認確認條件時按合同約定的條件和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

預計負債

當本集團因為過去的事件而須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義務且其金額可被可靠估計時確認預計負債。

確認為預計負債的金額是對報告期末履行現時義務所需支付的對價作出的最佳估計，並考慮該義務的風險和不確定性。如果用預期履行現時義務所需的現金流量來計量預計負債，若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賬面值即是該現金流量的現值。

3. 重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礎－(續)

商譽及金融資產以外的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覆核其有形資產和確定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如果無法估計單個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如果可以識別一個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礎，總部資產也應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若不能分配至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則應將總部資產按能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基礎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不確定使用壽命的無形資產會在每年底及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去銷售費用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應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未針對該風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如果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應立即計入損益。

如果減值損失隨後轉回，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增加至其修改後的估計可回收金額，但是賬面值的增加不應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確認減值損失而釐定的賬面值。轉回的減值損失即時確認為損益。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

在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要求本公司的董事對於無法從其他來源清楚得知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歷史經驗和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對估計和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覆核。如果變更僅影響當期，對會計估計的變更要在修改估計的當期作出確認，如果影響當期和未來年度，要在變更的當期和未來年度都作出確認。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本集團對於被投資實體是否存在控制的判斷通常需要綜合考慮相關的事實和情況，在評估控制時，需要考慮以下三項控制要素：(a)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b)因參與被投資者的活動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c)通過對被投資者行使權力有能力影響所得到的回報的金額。

本集團作為投資人或投資管理人在眾多結構化主體如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投資基金中持有權益。計劃本集團會考慮直接或間接賦予的權利產生的對於結構化主體的權力，並評估其所持有投資組合連同其管理人報酬及可變報酬的最大風險敞口是否足夠重大到表明本集團控制這些結構化主體，並應當將這些結構化主體合併入賬。

客戶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估計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減值金額。根據資產賬面值與考慮了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後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減值準備金額。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信用風險評估涉及較高程度的估計和不確定性。當實際未來現金流小於或大於預期現金流，可能導致產生重大的減值損失，或相應重大的減值損失轉回。有關預期信用損失的更多詳細情況見附註52。

應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規定時，需要作出以下重大判斷及估計：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續)

客戶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第1階段資產需計量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需計量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的資產轉移至第2階段。本集團根據定性、定量、合理及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客戶墊款的詳細情況於附註26及附註30披露。

根據類似信用風險特徵劃分資產組合

當以組合為基礎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金融工具根據共同風險特徵分類。本集團持續評估信用風險是否相似的適當性，以確保如果信用風險特徵發生變化，可以對資產進行合理的重新劃分。這或會導致設立新的組合或將資產專至已存在的組合，以更好地反映該資產組合相似的風險特徵。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資產將從12個月轉移至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但是在資產組合中，即使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計量基礎未發生變化，仍舊以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或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由於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發生變化也會導致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

使用的模型及假設

本集團使用多種模型及假設來計量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及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為每一類型的金融資產確定最合適的模型以及模型中使用的假設，包括與信用風險主要驅動因素有關的假設，需要施加判斷。

前瞻性信息

本集團使用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該資料基於不同經濟驅動因素的未來變動和互相影響的假設。

4.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及重大會計判斷－(續)

客戶墊款的預期信用損失－(續)

違約概率(PD)

違約概率是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指標。違約概率指於給定時間範圍內，採用歷史數據、假設及預期未來狀況計算出的違約可能性的估計。

違約損失率(LGD)

違約損失率指違約造成的損失程度的估計。它是到期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考慮了抵押物及整體信用增強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估計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此等估值技術包括使用相同或類似工具的近期交易價格及折現現金流量分析，在使用估值技術估計公允價值時使用實際市場可觀察輸入及數據（如利率收益率曲線）。若無法取得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則使用盡可能接近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經調整假設估計公允價值。然而，本集團及對手方的信貸風險、波動性及相關性等方面需管理層作出估計。關於此等因素的假設如發生變動，則可能影響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估計。

所得稅

日常業務過程中若干交易及業務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當這些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估計金額出現差異時，該等差異將影響釐定稅項年度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實現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利潤或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倘預期可能產生充足利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則期內於損益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反之，若預期不會有充足利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則期內於損益轉回遞延稅項資產。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詳情載於附註27。

5. 分部分析

根據其業務和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本集團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運營：

- (a) 證券經紀：證券交易與經紀服務；
- (b) 信用交易：為經紀客戶提供財務槓桿、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及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
- (c) 投資銀行：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融資與財務顧問服務以及做市商業務；
- (d) 證券投資：金融產品交易；
- (e) 資產管理與投資：直接投資業務、基金相關業務（除投資組合管理及維護、投資顧問及交易執行服務外）；
- (f) 其他業務：包括總部業務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相關的利息收入和支出。

分部間交易（如有）乃參考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且相關基準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江蘇省經營業務。本集團幾乎所有主營及其他業務收入來源於中國。

本集團非流動性資產均位於中國。

並無單一客戶的收入超過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入總額的10%。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分析－(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經紀	信用交易	投資銀行	證券投資	資產管理 與投資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657,563	601,626	315,337	443,927	76,076	33,570	(4,528)	2,123,571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外部	506,444	3,077	257,124	-	66,256	-	-	832,901
－內部	-	-	4,528	-	-	-	(4,528)	-
利息收入								
－外部	151,043	598,549	19,461	43,215	23,534	28,004	-	863,806
－內部	-	-	-	-	-	-	-	-
淨投資收益/(損失)								
－外部	-	-	34,224	400,712	(13,804)	-	-	421,132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外部	76	-	-	-	90	5,566	-	5,732
－內部	-	-	-	-	-	-	-	-
總支出	(511,052)	(311,461)	(246,584)	(22,769)	(30,375)	(336,313)	1,102	(1,457,452)
經營利潤/(損失)	146,511	290,165	68,753	421,158	45,701	(302,743)	(3,426)	666,119
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外部	(116)	(1,869)	1,310	-	484	13,958	-	13,767
－內部	-	-	-	-	-	-	-	-
分佔聯營公司投資利潤	-	-	-	-	5,227	1,372	-	6,599
除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146,395	288,296	70,063	421,158	51,412	(287,413)	(3,426)	686,485
總資產	8,003,055	7,967,010	1,142,611	7,257,153	1,497,399	3,639,860	(1,087,685)	28,419,403
總負債	7,631,297	7,294,716	124,184	3,784,743	1,121,590	392,121	3,426	20,352,077
補充信息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3,999	100,202	-	104,201
利息支出	36,774	315,806	1,497	13,011	447	-	(1,102)	366,433
折舊及攤銷	57,663	160	25,206	432	2,376	54,630	-	140,467
減值損失/(轉回)	100	(13,712)	52	98	1,514	(488)	-	(12,436)
資本開支	59,618	493	6,832	967	2,312	50,566	-	120,788

5. 分部分析－(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證券經紀	信用交易	投資銀行	證券投資	資產管理 與投資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淨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531,343	635,653	257,997	(14,688)	66,437	29,696	(9,623)	1,496,815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外部	401,750	1,110	194,907	-	63,194	-	-	660,961
－內部	-	-	9,623	-	-	-	(9,623)	-
利息收入								
－外部	129,323	634,543	30,551	49,132	16,841	23,339	-	883,729
－內部	-	-	-	-	-	-	-	-
淨投資收益/(損失)								
－外部	-	-	22,916	(63,820)	(13,598)	-	-	(54,502)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外部	270	-	-	-	-	6,357	-	6,627
－內部	-	-	-	-	-	-	-	-
總支出	(460,228)	(538,492)	(187,914)	(3,243)	(26,755)	(220,006)	1,925	(1,434,713)
經營利潤/(損失)	71,115	97,161	70,083	(17,931)	39,682	(190,310)	(7,698)	62,102
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外部	37	-	2,750	(96)	(248)	18,621	-	21,064
－內部	-	-	-	-	-	-	-	-
分佔聯營公司投資損失	-	-	-	-	(2,203)	(9,311)	-	(11,514)
除所得稅前利潤/(損失)	71,152	97,161	72,833	(18,027)	37,231	(181,000)	(7,698)	71,652
總資產	5,360,314	9,240,650	1,036,678	2,920,801	1,621,604	2,191,474	(1,087,745)	21,283,776
總負債	5,135,640	7,053,999	57,930	28,698	1,163,960	186,667	7,698	13,634,592
補充信息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	-	14,732	98,830	-	113,562
利息支出	25,863	373,910	7,620	7	1,283	-	(1,925)	406,758
折舊及攤銷	18,026	182	3,527	16	803	41,803	-	64,357
減值損失/(轉回)	-	154,415	(74)	-	(639)	190	-	153,892
資本開支	28,028	-	8,518	399	4,280	40,994	-	82,2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證券經紀	506,444	401,750
承銷及保薦	181,644	123,163
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	75,480	71,744
資產管理 ^(a)	66,256	63,194
其他	3,077	1,110
	832,901	660,961

附註a：本集團通過各類資產管理計劃提供資產管理服務，並於相關資產管理計劃的合同期內持續履約。當已確認的收入金額極可能不會因為相關的不確定性消除而發生重大轉回時，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費確認為當期收入。因此，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費根據實際履約表現確認。

附註b：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現有合同的履約責任可在一年內達成。

7. 按照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258,514	288,67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7,902	190,86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利息收入	397,390	404,195
	863,806	883,729

8. 淨投資收益／（損失）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損失）	120,859	(53,809)
分派予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權益持有人的紅利	(53,447)	(41,8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16,845	100,505
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收益／（損失）淨額	24,372	(16,6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3,441	(43,409)
－衍生金融工具	4,329	(4,3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733	5,060
	421,132	(54,502)

9. 其他收入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經營租賃收入	4,567	6,106
其他	1,165	521
	5,732	6,6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證券經紀	146,795	107,128
承銷及保薦	8,491	94
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	2,598	—
資產管理	1,267	2,017
	159,151	109,239

11. 利息支出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314,117	349,96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利息支出	13,051	8,862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的利息支出	29,683	25,910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的利息支出	586	22,020
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8,996	—
	366,433	406,758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獎金	505,185	340,455
退休金	73,265	72,509
其他社會保險費	39,369	38,214
工會經費及僱員教育經費	6,989	6,371
其他福利	20,546	19,530
	645,354	477,079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12.1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一名董事（2018年：無），其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2.2。年內餘下四名（2018年：五名）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監事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9 人民幣千元	2018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8,134	8,526
獎金	7,728	4,231
	15,862	12,757

薪酬在下列範圍內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19	2018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2	4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5,000,000元	2	1
	4	5

本集團並未向任何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提供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12.2 董事及監事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年度獎金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葛小波 (任職於2019年10月23日生效)	-	275	20	23	17	3,000	3,335
彭怡寶(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及 於2019年10月23日離任)	-	280	18	24	58	-	380
非執行董事							
姚志勇(董事長) (於2017年3月8日任職)	-	-	-	-	-	-	-
華偉榮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周衛平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劉海林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張偉剛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吳星宇 (於2018年11月8日任職)	120	-	-	-	-	-	120
朱賀華 (於2019年6月27日任職)	60	-	-	-	-	-	60
李柏熹(於2016年7月5日任職及 於2019年6月27日離任)	60	-	-	-	-	-	60
盧遠矚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120	-	-	-	-	-	120
監事							
江志強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	390	32	38	84	1,050	1,594
周衛星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任俊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	-	-	-	-	-	-
沈穎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131	25	38	21	100	315
虞蕾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170	32	38	41	160	441
	360	1,246	127	161	221	4,310	6,425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12.2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年度獎金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彭煥寶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600	29	43	89	235	996
非執行董事							
姚志勇(董事長) (於2017年3月8日任職)	-	-	-	-	-	-	-
華偉榮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周衛平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劉海林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張偉剛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吳星宇 (於2018年11月8日任職)	20	-	-	-	-	-	20
陳清元(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及 於2018年11月8日離任)	100	-	-	-	-	-	100
李柏熹 (於2016年7月5日任職)	120	-	-	-	-	-	120
盧遠矚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120	-	-	-	-	-	120
監事							
江志強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	480	29	43	82	171	805
周衛星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	-	-	-	-	-
任俊 (於2017年3月10日任職)	-	-	-	-	-	-	-
沈穎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127	27	37	25	65	281
虞蕾 (於2016年6月16日任職)	-	170	29	43	38	100	380
	360	1,377	114	166	234	571	2,8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12.2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為與其管理本公司事務相關的酬金。上述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與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相關的酬金。

除上述董事薪酬外，部分董事服務於集團公司（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內），其董事薪酬並非由本公司支付，而由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支付。由於這些董事向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服務是他們對集團公司的履職責任，所以未進行薪酬分配。

本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2.3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重大權益

於本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均不存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同而本公司董事於當中享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13. 折舊及攤銷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折舊	25,205	26,252
無形資產攤銷	32,168	24,887
長期預付支出攤銷	17,574	13,218
使用權資產折舊	65,520	—
	140,467	64,357

14. 其他經營支出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金及附加	10,709	9,126
租賃費	3,138	69,667
辦公費	28,051	22,772
營銷和銷售費用	17,231	17,430
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7,555	10,556
差旅費	17,679	17,121
郵費及通訊費	28,396	28,708
顧問費	6,626	8,217
專業服務費用	6,902	7,93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附註)	3,340	2,766
其他	28,856	29,088
	158,483	223,388

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提供法定審計的核數師酬金計入核數師酬金(2018年：同)。法定財務報表審計是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進行審計(2018年：同)。

15. 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算的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874)	(4,81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8	1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9,840)	158,522
	(12,436)	153,8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其他收益，淨額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	6,044	13,605
其他	7,723	7,459
	13,767	21,064

17. 所得稅支出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支出		
— 中國大陸	122,659	78,493
遞延稅項		
— 中國大陸(附註27)	42,483	(57,429)
所得稅		
— 中國大陸	165,142	21,064

中國內地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本集團應課稅收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17. 所得稅支出－(續)

本集團實際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稅前利潤與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主要調節項目如下：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6,485	71,652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71,621	17,913
免稅收入	(7,719)	(1,795)
不可抵稅支出／損失	1,786	4,859
過往年度調整	(546)	87
	165,142	21,064

18. 每股盈利

18.1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由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所得。

	2019	2018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521,343	50,58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1,902,400	1,902,400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27	0.03

18.2 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盈利同基本每股盈利相同(2018年：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股利

自報告期末起，本公司並無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出股利（2018年：每股人民幣0.05元，合計股利人民幣95,120千元）。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除稅後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準備金，方可分配作股利：

- (1) 彌補過往年度的累計損失（如有）；
- (2) 本公司10%的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3) 本公司10%的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一般準備金；
- (4) 本公司10%的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交易風險準備；
- (5) 本公司10%的大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管理費收入撥入不可分配的交易風險準備；
- (6) 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按照有關法規，於若干事件發生後，本集團用作可利潤分配的稅後淨利潤應為(1)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得出的留存盈利及(2)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留存盈利中的較低者。

20. 物業及設備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月1日	155,303	8,467	178,785	342,555
添置	-	246	18,154	18,400
處置	-	(2,246)	(12,479)	(14,725)
2019年12月31日	155,303	6,467	184,460	346,230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95,129)	(8,284)	(143,690)	(247,103)
添置	(5,530)	(141)	(19,534)	(25,205)
處置	-	2,246	11,969	14,215
2019年12月31日	(100,659)	(6,179)	(151,255)	(258,093)
賬面值				
2019年12月31日	54,644	288	33,205	88,1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物業及設備－(續)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8年1月1日	155,303	8,753	163,443	327,499
添置	–	–	23,878	23,878
處置	–	(286)	(8,536)	(8,822)
2018年12月31日	155,303	8,467	178,785	342,555
累計折舊				
2018年1月1日	(89,599)	(8,215)	(131,086)	(228,900)
添置	(5,530)	(355)	(20,367)	(26,252)
處置	–	286	7,763	8,049
2018年12月31日	(95,129)	(8,284)	(143,690)	(247,103)
賬面值				
2018年12月31日	60,174	183	35,095	95,45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為人民幣399千元（2018年：人民幣45千元）。

21. 使用權資產

	房屋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月1日	307,217	1,752	308,969
添置	36,108	-	36,108
處置	(3,031)	-	(3,031)
2019年12月31日	340,294	1,752	342,046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105,062	759	105,821
添置	64,854	666	65,520
處置	(1,224)	-	(1,224)
2019年12月31日	168,692	1,425	170,117
賬面值			
2019年1月1日	202,155	993	203,148
2019年12月31日	171,602	327	171,929

本集團租賃各種房屋及車輛用於運營。租賃合同以租期12個月至10年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同的定義並釐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80,164千元。

與短期租賃及租期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12個月內屆滿的其他租賃有關的支出為人民幣2,789千元。與租賃低價值資產有關的支出（不包括短期租賃低價值資產）為人民幣349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類似於在附註14中披露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

此外，於2019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72,650千元及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71,929千元（附註38）。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尚未開始的租賃。

22. 無形資產

	交易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9年1月1日	600	129,960	130,560
添置	—	46,571	46,571
處置	—	(22,437)	(22,437)
2019年12月31日	600	154,094	154,694
累計攤銷			
2019年1月1日	(460)	(94,206)	(94,666)
添置	(60)	(32,108)	(32,168)
處置	—	22,437	22,437
2019年12月31日	(520)	(103,877)	(104,397)
賬面值			
2019年12月31日	80	50,217	50,297

22. 無形資產－(續)

	交易權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018年1月1日	600	112,724	113,324
添置	–	34,199	34,199
處置	–	(16,963)	(16,963)
2018年12月31日	600	129,960	130,560
累計攤銷			
2018年1月1日	(400)	(86,342)	(86,742)
添置	(60)	(24,827)	(24,887)
處置	–	16,963	16,963
2018年12月31日	(460)	(94,206)	(94,666)
賬面值			
2018年12月31日	140	35,754	35,8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主要子公司

主要子公司的一般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該等子公司的股權均為普通股，由本公司直接持有，本集團持有的所有權比例代表本集團享有的投票權。註冊地點亦是彼等業務經營地點。

子公司名稱	成立日期	註冊地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股權		主要業務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華英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2011年4月	中國無錫	800,000	100.00%	100.00%	承銷及保薦
國聯通寶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2010年1月	中國無錫	200,000	100.00%	100.00%	投資控股
無錫國聯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中國無錫	500,000	100.00%	-	資本投資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主要子公司均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的有限公司（企業法人）。

2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於下文所述聯營公司的投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註冊成立或註冊所在國家亦為彼等的主要營業地點。

2019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性質

	業務所在地/ 註冊成立國家	所有權百分比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33.41%	附註(i)	權益
無錫國聯領翔中小企業成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	35.82%	附註(ii)	權益

2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2019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性質－(續)

附註i：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由本公司投資、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提供基金發行、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的公司。

附註ii： 無錫國聯領翔中小企業成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屬有限合夥企業，由國聯通寶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投資，主要投資中小企業。

所有實體均為非上市公司，彼等的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並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或有負債。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13,562	125,076
分佔利潤／(損失)	6,599	(11,514)
資本減少	(15,960)	—
年末結餘	104,201	113,562

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的業績及其合計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金額如下：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的賬面值	366,843	396,153
淨資產的賬面值	323,253	322,885
本集團分佔該公司金額	100,202	98,830
收入	147,305	177,388
年度利潤／(損失)	367	(28,379)
本公司股東分佔本年度利潤／(損失)	4,110	(27,869)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利潤／(損失)金額	1,372	(9,3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綜合財務報表與上述聯營公司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的調節表：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299,923	295,818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33.41%	33.41%
賬面值	100,202	98,830

無錫國聯領翔中小企業成長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資料如下：

	無錫國聯領翔中小企業成長 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的賬面值	11,167	44,187
淨資產的賬面值	11,167	44,196
本集團分佔該公司金額	3,999	14,732
年度利潤／(損失)	15,690	(6,649)
本集團分佔本年度利潤／(損失)金額	5,227	(2,203)

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長期預付資產：	2019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40,097	29,173
添置	19,709	24,142
攤銷	(17,574)	(13,218)
年末結餘	42,232	40,097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資產類別分析：		
－權益類證券	415,101	814,974
減：減值準備	(2,471)	(15,438)
	412,630	799,536
按市場分析：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92	29,716
－深圳證券交易所	406,538	769,820
	412,630	799,536
流動資產		
按資產類別分析：		
－權益類證券	2,334,997	4,928,900
－債權類證券	848,736	1,836,294
減：減值準備	(169,436)	(166,309)
	3,014,297	6,598,885
按市場分析：		
－銀行間市場	328,666	595,481
－上海證券交易所	886,176	1,928,339
－深圳證券交易所	1,799,455	4,075,065
	3,014,297	6,598,885

本集團就買入返售資產收取權益類證券及債權類證券作為擔保。該等部分擔保物可轉售或再次抵押。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接受的可轉售或再次抵押的擔保物被轉擔保用於質押式賣出回購交易（2018年12月31日：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續)

下表列示了已確認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減值準備調節表。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6,840	11,122	153,785	181,747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854	(854)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1,361)	1,361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	－	－
－於損益扣除	(10,280)	560	(120)	(9,840)
於2019年12月31日	6,053	12,189	153,665	171,907
於2018年1月1日	19,139	4,086	－	23,225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730	(730)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3,609)	3,609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4,623)	4,623	－
－於損益扣除	580	8,780	149,162	158,522
於2018年12月31日	16,840	11,122	153,785	181,747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的信用風險敞口。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2,511,381	933,788	153,665	3,598,834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6,030,017	1,131,236	418,915	7,580,168

2019年度，本集團第一階段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由於原值淨減少使得該階段損失準備金額相應減少。第三階段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原值因收回部分款項而減少，餘下原值已全額計提損失準備。

2018年度，第二階段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原值主要因當年度自第一階段轉入而淨增加，該階段損失準備也有所增加。第三階段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原值均系當年度自第二階段轉入，該階段損失準備也有所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 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之目的，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相互抵銷。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149	80,1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63)	(3,342)
	36,986	76,775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年度總變動如下：

	減值損失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9,926	8,629	12,966	31,521
於損益計入／(扣除)	38,450	15,835	(4,248)	50,037
於2018年12月31日	48,376	24,464	8,718	81,558
調整(附註2)	—	—	2,694	2,694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列)	48,376	24,464	11,412	84,252
於損益(扣除)／計入	(3,177)	(24,464)	11,755	(15,886)
於2019年12月31日	45,199	—	23,167	68,366

2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3) 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年度總變動如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	12,175	12,175
於損益扣除／(計入)	3,902	(11,294)	(7,392)
於2018年12月31日	3,902	881	4,783
於損益扣除／(計入)	27,478	(881)	26,597
於2019年12月31日	31,380	–	31,3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存出保證金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交付證券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上海證券交易所	36,203	36,481
— 深圳證券交易所	27,343	21,736
— 北京證券交易所	1,088	400
交付期貨公司的保證金		
— 國聯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國聯期貨」)	—	13,877
	64,634	72,494

29. 其他流動資產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i)	93,040	25,118
預付款項	12,008	20,105
其他應收款(附註ii)	10,693	13,659
其他	53,118	11,297
減: 減值準備	(2,814)	(1,737)
	166,045	68,442

29. 其他流動資產－(續)

附註i： 應收賬款

根據服務提供日期入賬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準備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準備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92,868	71	24,926	27
1至2年	172	-	192	-
	93,040	71	25,118	2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即本集團一貫確認應收賬款的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並無信用減值（2018年：同）。於2019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為人民幣92,969千元（2018年：人民幣25,091千元）。

附註ii：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主要為可退回租賃按金。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其他應收款的信用風險敞口。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3,234	5,926	1,533	10,693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7,934	4,769	956	13,6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其他流動資產－(續)

附註ii：其他應收款－(續)

下表列示了已確認的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準備調節表。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94	460	956	1,710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426)	426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109)	109	-
－核銷	-	-	(201)	(201)
－於損益扣除	352	213	669	1,234
於2019年12月31日	220	990	1,533	2,743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540	-	-	1,540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	-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1,272)	1,272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861)	861	-
－於損益扣除	26	49	95	170
於2018年12月31日	294	460	956	1,710

3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4,644,542	2,963,836
減：減值準備	(6,145)	(10,019)
	4,638,397	2,953,817

融資賬戶為本集團於融資融券業務中借予客戶的資金。於2019年12月31日，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6,14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19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的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均以客戶的證券作擔保，未折現市值約為人民幣14,230,77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937,066千元）。

下表列示了已確認的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調節表。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506	765	5,748	10,019
損失準備的變動：				
— 轉移至第一階段	442	(442)	—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753)	762	(9)	—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	—	—
— 核銷	—	—	—	—
— 於損益扣除	401	1,464	(5,739)	(3,874)
於2019年12月31日	3,596	2,549	—	6,1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續)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946	340	12,644	14,930
損失準備的變動：				
－轉移至第一階段	4	(4)	－	－
－轉移至第二階段	(198)	202	(4)	－
－轉移至第三階段	－	(88)	88	－
－核銷	－	－	(96)	(96)
－於損益扣除	1,754	315	(6,884)	(4,815)
於2018年12月31日	3,506	765	5,748	10,019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敞口。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4,447,826	196,716	－	4,644,542

3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信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2,829,777	110,474	23,585	2,963,836

2019年度，本集團第二階段融出資金主要由於原值淨增加，損失準備金額也有所增加。第三階段融出資金年末無餘額，使得該階段損失準備相應轉回。

2018年度，第三階段融出資金因收回部分款項而使得該階段損失準備部分相應轉回。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公司投資	99,742	118,245
債務工具	-	13,811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17,801	26,956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543	159,012
按下列分析：		
非上市	117,543	159,0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流動資產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權類證券	6,736,418	1,744,022
權益類證券	560,417	702,125
投資基金	321,740	307,061
資產支持證券	220,084	23,657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66,744	50,053
流動資產合計	8,105,403	2,826,918
	8,222,946	2,985,930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地區上市	62,683	70,833
於香港地區以外上市	7,492,657	2,406,047
未上市	550,063	350,038
	8,105,403	2,826,918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作為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171,89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15千元）。

32. 結算備付金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結算備付金	1,740,470	1,705,172
自有結算備付金	360,068	325,753
	2,100,538	2,030,925

33.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和認可機構開設獨立銀行賬戶，以存放於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資金。本集團將此類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的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並由於須就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責，同時將該等款項確認為應付客戶的賬款。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用於客戶交易和清算備付的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須接受第三方存款機構監管。

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2,757,258	1,381,608
	2,757,258	1,381,6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千股）		
內資股	1,459,760	1,459,760
H股	442,640	442,640
	1,902,400	1,902,400
股本（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	1,459,760	1,459,760
H股	442,640	442,640
	1,902,400	1,902,400

於2015年7月6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機板完成首次公開發售402,400千股H股。

募集資金超出已發行402,400千股普通股票面值人民幣402,400千元的金額為人民幣2,042,840千元，扣除發行新股直接產生的相關交易成本人民幣94,922千元後，計入「股份溢價」。

根據中國相關規定，本公司現有的國有股股東將合計40,240千股國有股按每股股份轉換為一股H股的基準轉換為H股，並將該等股份的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253,995千元支付予中國全國社會保障資金理事會。

36. 股份溢價及儲備

	股份溢價	盈餘公積 ⁽¹⁾	一般準備 ⁽²⁾	交易風險 準備 ⁽²⁾	其他儲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2,178,478	485,621	641,500	603,356	(14,817)	3,894,138
提取盈餘公積	-	14,751	-	-	-	14,751
提取一般準備	-	-	14,840	-	-	14,840
提取交易風險準備	-	-	-	14,751	-	14,751
於2018年12月31日	2,178,478	500,372	656,340	618,107	(14,817)	3,938,480
於2019年1月1日	2,178,478	500,372	656,340	618,107	(14,817)	3,938,480
提取盈餘公積	-	48,589	-	-	-	48,589
提取一般準備	-	-	50,489	-	-	50,489
提取交易風險準備	-	-	-	48,589	-	48,589
於2019年12月31日	2,178,478	548,961	706,829	666,696	(14,817)	4,086,147

(1) 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決議，本公司須按利潤彌補過往年度損失後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法定盈餘公積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批准後可用於彌補累計損失或轉化為本公司的股本。惟經相關資本化後法定盈餘公積的餘額不得少於資本化前註冊資本的25%。

(2) 一般準備及交易風險準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中國證監會發佈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文）的規定及根據證券法，為彌補證券交易的損失，本公司按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

自2018年11月起，本公司根據《證券公司大集合資產管理業務適用〈關於規範金融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的指導意見〉操作指引》及《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本公司每月按照大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管理費收入的10%計提一般風險準備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已發行債券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固息公司債券－2019年	—	800,000
固息公司債券－2019年	—	500,000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a)	700,000	—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b)	1,000,000	—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c)	1,000,000	—
收益憑證	—	300,000
收益憑證 ^(d)	300,000	620,000
短期融資債券 ^(e)	1,000,000	—
應付利息	155,028	153,522
	4,155,028	2,373,522
非流動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a)	—	700,000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b)	—	1,000,000
固息公司債券－2020年 ^(c)	—	1,000,000
固息次級債券－2021年 ^(f)	1,500,000	1,500,000
固息次級債券－2022年 ^(g)	800,000	—
	2,300,000	4,200,000
	6,455,028	6,573,522

(a) 於2018年2月6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700,000千元公司債券，為期2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5.65%付息。

(b) 於2018年4月25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1,000,000千元公司債券，為期2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5.60%付息。

(c) 於2017年8月24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1,000,000千元公司債券，為期3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5.00%付息。

37. 已發行債券－(續)

- (d) 於2019年9月25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300,000千元收益憑證，為期183天且按年息率3.50%於到期時付息（於2018年12月31日，收益憑證到期期限為1-12個月，按4.00%至5.10%年息率於到期時付息）。
- (e) 於2019年10月21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1,000,000千元短期融資債券，為期91天且按年息率3.15%於到期時付息。
- (f) 於2016年7月29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1,500,000千元次級債券，為期5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3.89%付息。
- (g) 於2019年3月27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人民幣800,000千元次級債券，為期3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4.74%付息。

38. 租賃負債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64,725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7,147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4,250
為期五年以上	16,528
	172,650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之款項	(64,725)
	107,9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其他流動負債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獎金、津貼及福利(附註40)	259,074	120,731
應付賬款	222,399	116,992
其他應繳稅款	16,829	23,190
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3,824	4,116
預計負債(附註49)	1,869	-
其他	22,672	21,550
	526,667	286,579

40. 薪酬與福利

	2019年 1月1日	本年度 計提	本年度 支付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獎金	119,720	505,185	(366,860)	258,045
養老保險	564	73,265	(73,245)	584
其他社會保險金	435	39,369	(39,366)	438
其他福利	-	20,546	(20,546)	-
工會經費及僱員教育經費	12	6,989	(6,994)	7
	120,731	645,354	(507,011)	259,074

40. 薪酬與福利－(續)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 計提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 支付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獎金	156,516	340,455	(377,251)	119,720
養老保險	564	72,509	(72,509)	564
其他社會保險金	470	38,214	(38,249)	435
其他福利	325	19,530	(19,855)	—
工會經費及僱員教育經費	7	6,371	(6,366)	12
	157,882	477,079	(514,230)	120,731

41. 合同負債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預收投行業務手續費	3,544	7,512

42.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2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衍生金融工具

	2019/12/31		2018/12/31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貨合約	-	-	-	-
上市期權	-	-	-	940
	-	-	-	940

(1) 期貨合約

	2019/12/31		2018/12/31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合約價值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指期貨	-	-	126,151	(4,326)
減：已付結算現金		-		4,326
股指期貨合約淨頭寸		-		-

本集團的期貨合約主要指股指期貨合約。本集團按日結算其股指期貨（「股指期貨」）的損益，於2019年12月31日概無該類衍生金融工具。

4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資產類別分析		
— 債權類證券	3,692,992	10,014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市場分析		
— 銀行間市場	3,115,826	10,014
— 上海證券交易所	577,166	—
	3,692,992	10,014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交易類別分析		
— 質押	3,692,992	10,014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作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價值列示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質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103,880	10,5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併結構化主體其他持有者的利益	1,080,462	1,151,165

合併結構化主體其他持有者的利益包括第三方單位持有者於該等合併結構化主體的利益。本集團將該等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因為合併結構化主體的金融資產主要以公允價值計量，該指定可顯著減少因按照不同基礎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損失而引致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

46.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主要為本集團為結算代客戶持有的款項，主要存放於銀行及清算機構，該等款項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即期償還，除非該結餘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交易活動而收取的按金及現金抵押。只有超出規定按金及現金抵押的金額可即期償還客戶。

於2019年12月31日，根據融資融券安排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抵押為人民幣646,09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87,950千元），計入本集團的應付經紀業務賬戶賬款。

47.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的款項。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附註）	2,755,026	1,378,661
自有結算備付金	360,068	325,753
現金等價物		
— 原到期日小於三個月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847,554	1,565,139
	3,962,648	3,269,553

附註： 銀行結餘不包含存款的應收利息。

48. 金融資產轉讓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倘該等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本集團終止確認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若適用）。倘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本集團繼續確認此類資產。

(1) 證券出借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金融資產包括出借給客戶供其賣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要求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能夠完全覆蓋證券借貸信用敞口的擔保物，且根據合約，客戶有義務向本集團歸還證券。在某些情況下，若相關證券價值上升或下降，本集團可要求客戶提供額外的擔保物或需要向客戶歸還其持有的部分擔保物。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相信其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

(2) 回購協議

賣出回購協議是本集團的交易，將證券收益權或者實質上相同的資產出售並同時達成回購協議，在未來某個時間以約定價格購回。即使回購價格是約定的，本集團仍然面臨著顯著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出售這些證券的收益。這些證券收益權不會從財務報表中終止確認，但被視為該負債的「抵押品」，因為本集團保留了這些證券收益權的所有風險與收益。

出售這些證券所獲得的價款呈列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由於本集團出售的是這些證券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在合同期內，本集團無法動用彼等已轉讓證券。

下表為上述已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且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分析：

	2019/12/31		2018/12/31	
	已轉讓資產	相關負債	已轉讓資產	相關負債
	賬面值	賬面值	賬面值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124,530	(3,692,992)	18,251	(10,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承擔及或有負債

(1) 資本承擔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8年12月31日：同）。

(2)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所簽訂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下有關房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71,406
1至3年	83,069
3年以上	55,577
	<hr/>
	210,052

(3) 訴訟

於2019年11月26日，本公司收到客戶於江蘇省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就證券質押回購交易糾紛對本公司提起訴訟的回應通知書。涉案金額為人民幣55,517,000元。法院聆訊於2019年12月30日在江蘇省無錫市中級人民法院舉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此案仍在審理中。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31日就上述案件確認撥備人民幣1,869千元（2018年12月31日：無）。

50. 融資活動負債的變動信息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現金流量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發行債券	租賃負債	應付股利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	6,713,789	-	-	6,713,78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發行額外債券	3,000,000	-	-	3,000,000
— 償付已發行債券	3,200,000	-	-	3,200,000
— 支付利息	(290,233)	-	-	(290,233)
非現金變動				
— 利息支出	349,966	-	-	349,966
於2018年12月31日	6,573,522	-	-	6,573,522
調整				
—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206,380	-	206,380
於2019年1月1日（經重述）	6,573,522	206,380	-	6,779,90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發行額外債券	2,660,000	-	-	2,660,000
— 償付已發行債券	(2,780,000)	-	-	(2,780,000)
— 償付租賃負債本金	-	(69,429)	-	(69,429)
— 支付利息	(317,141)	(7,597)	-	(324,738)
— 支付股利	-	-	(95,120)	(95,120)
非現金變動				
— 利息支出	318,647	8,996	-	327,643
— 宣派股利	-	-	95,120	95,120
— 新租賃	-	34,300	-	34,300
於2019年12月31日	6,455,028	172,650	-	6,627,6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關聯方交易

51.1 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國聯集團的交易及結餘

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與其子公司一併簡稱「國聯集團」)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000,000千元。於2019年12月31日,國聯集團直接持有本公司28.59%的股權。此外,國聯集團亦通過其子公司國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聯信託」)、無錫市國聯地方電力公司(「無錫電力」)、無錫一棉紡織集團有限公司(「一棉紡織」)、無錫民生投資有限公司(「民生投資」)及無錫華光鍋爐股份有限公司(「無錫華光鍋爐」)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

國聯信託為國聯集團的子公司,國聯集團直接持有65.85%股權。於2019年12月31日,國聯信託持有本公司20.51%的股權。

無錫電力為國聯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無錫電力持有本公司14.03%的股權。

一棉紡織為國聯集團的直接全資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一棉紡織持有本公司3.83%的股權。

民生投資為國聯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民生投資持有本公司3.86%的股權。

無錫華光鍋爐為國聯集團的子公司,國聯集團直接持有72.11%股權。於2019年12月31日,無錫華光鍋爐持有本公司1.53%的股權。

年內交易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收益	<1	1,061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收益	50	89
提供債券承銷服務收益	13,019	5,660

51. 關聯方交易－(續)

51.1 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國聯集團的交易及結餘－(續)

年末結餘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7,995	7,522

除以上關聯方交易外，本公司向無錫國聯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於2019年12月31日，管理的資產規模約為人民幣67,19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7,473千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5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9千元）。

51.2 其他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下表概列本集團的重大其他關聯法人實體及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股東的情況。

重大關聯法人實體	與本集團的關係
國聯信託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國聯期貨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無錫華光鍋爐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無錫國聯新城投資有限公司（「國聯新城」）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無錫國聯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國聯物業管理」）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無錫國聯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東重大影響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聯營投資
無錫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錫市國資委」）	國聯集團控股股東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附註）	本公司董事曾任中信證券高級管理人員
華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夏基金管理」）（附註）	本公司董事曾任華夏基金管理董事

附註：葛小波先生自2019年6月13日起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葛先生曾任中信證券高級管理人員及華夏基金管理董事，因此，中信證券及華夏基金管理自此成為本公司的關聯法人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關聯方交易－(續)

51.2 其他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年內交易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收益		
－國聯信託	3,624	3,600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65	3,721
－國聯期貨	581	398
－其他	1,816	838
提供基金代銷服務收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	213
－其他	426	－
提供財務顧問服務收入		
－無錫華光鍋爐	265	5,811
－無錫國聯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	2,547
－無錫市國資委	75	19
－其他	2,605	1,049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收益		
－其他	1,340	576
租賃收入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653	3,525
－國聯期貨	1,036	1,065
－國聯物業管理	61	61
租金支出		
－國聯新城	－	12,054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1,495
－其他	1,078	1,071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國聯新城	2,159	－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06	－
－其他	3	－
接受服務開支		
－國聯物業管理	3,649	2,554
－國聯期貨	882	620
－其他	225	287

51. 關聯方交易－(續)

51.2 其他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年末結餘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國聯期貨	80	80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	1,903
租賃負債		
－國聯新城	42,606	—
－國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632	—
合同負債		
－其他	11	—
其他應收款		
－國聯新城	479	611
結算備付金		
－國聯期貨	14,768	33,797
存出保證金		
－國聯期貨	—	13,877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其他	67,835	14,83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國聯新城就樓宇使用權訂立為期一年的新租賃協議。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1,795千元及人民幣134千元。與關聯方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相關的開支為人民幣1,708千元。

除以上關聯方交易外，本公司向其他關聯方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於2019年12月31日，為其他關聯方投資管理的資產約為人民幣1,666,84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85,676千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產管理費收入為人民幣1,340千元（2018年：人民幣674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1. 關聯方交易－(續)

51.2 其他關聯方交易及餘額－(續)

年末結餘－(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中信發行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43千元的股份及華夏基金管理發行的賬面值為人民幣55,464千元的理財產品(2018年：不適用)。

截至2019年止年度，本集團與中信證券的債券交易及華夏基金管理所管理的產品分別為人民幣141,440千元及人民幣31,198千元(2018年：不適用)。

51.3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權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揮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5,701	5,604
退休福利	795	813
	16,496	6,417

52. 金融風險管理

52.1 概述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建立完善的風險管理體系和有效管理機制，確保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實現公司持續發展發展；降低實現經營目標的不確定性。

基於風險管理目標，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是確定和分析本集團面臨的各種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承受底線進行風險管理並及時可靠地對各種風險進行計量、監測、報告和應對，將風險控制在在本集團設定的範圍之內。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涉及的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制定了相應的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和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指標、限制、政策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信息系統持續監控來管理上述各類風險。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1 概述－(續)

本公司董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授權下設的風險控制委員會全面負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承擔在日常經營中組織落實全面風險管理各項工作的責任，授權首席風險官負責領導和組織開展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包括合規風控部及職能部門。這些部門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的建設，識別和評估公司經營活動面臨的風險，開展日常風險監測、檢查和評估，提出並完善公司風險管理的建議。合規風控部對職能部門的相關工作進行監督、評估及報告。

52.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對手方未能或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其信用評級下降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中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主要存入國有商業銀行或股份制商業銀行，而結算備付金則存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登公司」），信用風險相對較低。

證券投資方面，通過證券交易所或中登公司進行交易時，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而通過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時，本集團會對對手方進行評估，僅選擇認可信用評級的對手方交易。本集團投資信用評級可接受的債券並監控發行人的營運及信用評級。

融資資產包括融資客戶墊款及借予客戶的證券。該等金融資產的主要信用風險為客戶無法償還本金、利息或向客戶借出的證券。本集團按個別客戶基準監管融資交易客戶的賬戶，如果需要將催繳額外保證金、現金擔保物或證券。融資客戶應收款項以擔保物比率監管，確保所擔保資產的價值足以覆蓋風險敞口。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擔保物價值足以緩解融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2 信用風險－(續)

債務工具投資方面，本集團評估借款人的經營狀況、還款能力、作出投資決策前的行業前景，並至少每年更新一次借款人的資信狀況。

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使用「三階段」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信用損失：

- 違約風險較低或信用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進入「第1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
- 如果識別出一項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則本集團將其轉移至「第2階段」，但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工具。
- 如果一項資產發生信用減值，則將其轉移至「第3階段」。
- 第1階段金融工具的損失準備為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該金額對應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在第2階段或第3階段，就整個存續期對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並記錄預期信用損失。
- 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損失計量為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2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本集團在判斷是否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時考慮的因素參見附註4。特別的，對於融資客戶應收款項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集團一般認為當相關擔保物的擔保比例達到預警線則表明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需要轉移至「第二階段」，當擔保比例達到平倉線或預計通過強制平倉仍然無法收回本金轉移至「第三階段」。

本集團使用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計量信用風險。

- 違約概率是對給定時間範圍內違約可能性的估計，其計算包括歷史數據、對未來狀況的假設和期望。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是基於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的概率加權結果。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關鍵經濟指標包括宏觀經濟指標及能夠反應市場變動的指標。對預計值和發生可能性的估計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實際結果可能同預測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認為這些預測體現了本集團對可能結果的最佳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2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在按照組合方式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時，本集團已將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在進行分組時，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信息，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三階段對金融工具計提減值損失如下表所示：

減值及損失撥備	2019/12/31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未來12個月	整個存續	整個存續	
	預期信用	期預期信	期預期信	
	損失	用損失	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3,596	2,549	—	6,14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6,053	12,189	153,665	171,907
其他應收款	220	990	1,533	2,743
合計	9,869	15,728	155,198	180,79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即本集團一貫確認應收賬款的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於2019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93,040千元，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71千元。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亦來自證券業務。倘客戶未能存入充足的交易資金，本集團或須使用自有資金完成交易結算。本集團要求客戶在本集團代其結算前悉數存入交易所需的全部現金，藉以減輕及恰當管理相關信用風險。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2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考慮擔保物或其他增信措施之前，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金融資產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本集團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表所示：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存出保證金	64,634	72,494
其他流動資產	100,919	37,04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4,638,397	2,953,8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426,927	7,398,42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權類證券	6,736,418	1,744,022
－資產支持證券	220,084	23,657
－債務工具	–	13,811
結算備付金	2,100,538	2,030,925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6,547,713	4,027,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57,258	1,381,608
	26,592,888	19,682,8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2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續)

(2) 債權類投資評級分佈

本集團依據信用評級監控持有的債權類證券組合信用風險情況。評級乃由國內債權發行人之主要評級機構頒發。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AAA	2,350,174
AA-至AA+	1,281,434
A-1	342,192
未評級	2,982,702
	6,956,502
2018年12月31日	
AAA	174,752
AA-至AA+	1,211,878
A-至A+	83,967
未評級	310,893
	1,781,490

52.3 市場風險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風險、貨幣風險或價格風險等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不利變動或現金流量發生變動而產生損失的風險。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3 市場風險－(續)

52.3.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評估利率合理可能變動對總利潤及權益的影響。本集團的債權類證券主要包括公司債券，通過優化債權類證券組合的久期與凸度降低利率風險。與銀行結餘中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及結算備付金有關的利率風險被相關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所抵銷，原因是兩者的條款相互匹配。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其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其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之前的剩餘期限：

於2019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不計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64,634	64,634
其他流動資產	-	-	-	-	100,919	100,919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2,115,474	2,522,923	-	-	-	4,638,39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614,306	1,399,991	412,630	-	-	3,426,9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613	2,433,046	3,713,955	576,272	1,372,060	8,222,946
結算備付金	2,100,538	-	-	-	-	2,100,538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6,547,713	-	-	-	-	6,547,7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92,258	65,000	-	-	-	2,757,258
	15,197,902	6,420,960	4,126,585	576,272	1,537,613	27,859,332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2,044,682)	(2,056,318)	(2,354,028)	-	-	(6,455,028)
其他流動負債	-	-	-	-	(247,894)	(247,8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92,992)	-	-	-	-	(3,692,9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1,080,462)	(1,080,462)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3)	-	-	-	-	(8,212,333)
租賃負債	(17,111)	(47,614)	(91,397)	(16,528)	-	(172,650)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200,285)	-	-	-	(200,285)
	(13,967,118)	(2,304,217)	(2,445,425)	(16,528)	(1,328,356)	(20,061,64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30,784	4,116,743	1,681,160	559,744	209,257	7,797,68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3 市場風險－(續)

52.3.1 利率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不計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	-	-	-	72,494	72,494
其他流動資產	-	-	-	-	37,040	37,040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952,396	2,001,421	-	-	-	2,953,8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204,687	3,394,198	799,536	-	-	7,398,4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9,913	354,477	1,144,679	100,035	1,256,826	2,985,930
結算備付金	2,030,925	-	-	-	-	2,030,925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4,027,017	-	-	-	-	4,027,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81,608	-	-	-	-	1,381,608
	11,726,546	5,750,096	1,944,215	100,035	1,366,360	20,887,252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326,165)	(1,930,452)	(4,316,905)	-	-	(6,573,522)
其他流動負債	-	-	-	-	(142,658)	(142,65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940)	(9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014)	-	-	-	-	(10,0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	-	(1,151,165)	(1,151,16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594,621)	-	-	-	-	(5,594,621)
	(5,930,800)	(1,930,452)	(4,316,905)	-	(1,294,763)	(13,472,920)
利率敏感度缺口	5,795,746	3,819,644	(2,372,690)	100,035	71,597	7,414,332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3 市場風險－(續)

52.3.1 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

下表列示了在利率曲線同時平行上升或下降25個基點的情況下，基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的結構，對本集團未來12個月內淨利潤及權益所產生的潛在影響。

對淨利潤及權益的敏感度分析基於利率的預期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該分析假設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結構保持不變，未將客戶行為、基準風險或債券提前償還的期權等變化考慮在內。該分析假設具有不同到期日的利率等量變化，且並不反映非平行的收益曲線變動所產生的潛在影響。

	2019/12/31 人民幣千元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及權益		
增加25個基點	5,997	16,262
減少25個基點	(5,713)	(16,236)

在進行利率敏感度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金融參數時作出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率波動浮動相同；
- 所有資產和負債均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分析基於財務狀況報告日的靜態缺口，未考慮日後變化；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3 市場風險－(續)

52.3.1 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活期存款利率變動的方向及幅度相同；及
-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可能採取的必要措施。

52.3.2 貨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概無持有或發行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除銀行存款中以美元及港幣計價的款項合計為人民幣368,99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69,480千元）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或負債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倘美元兌人民幣轉弱／轉強1%，而保持所有其他變量不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690千元（2018年：人民幣3,695千元）。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3 市場風險－(續)

52.3.3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因利率風險或貨幣風險引起的風險除外),而不論有關變動是否由個別金融工具或發行人這類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交易的所有同類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涉及投資權益類證券、投資基金、可轉換債券、可交換債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專戶投資,該等投資的價值會因市價變動而波動。該等投資均屬於中國資本市場的投資,由於股票市場波動較大,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亦較大。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管理政策規定要設定及管理投資目標。本公司董事通過持有適當分散的投資組合、設定不同證券投資限額並密切監控投資組合以減少風險集中於任何特定行業或發行人等手段管理價格風險。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合約經濟地對衝來自投資組合的風險。

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股票、基金、衍生工具和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專戶投資等金融資產價格上升或下降10%對除所得稅後利潤及權益的影響。下述正數表示除所得稅後利潤及權益增加,而負數表示除所得稅後利潤及權益減少。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後利潤		
上升10%	94,983	99,307
下降10%	(94,983)	(99,307)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由於欠缺資本或資金而難以履行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可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宏觀經濟政策變動、市場波動、經營不善、信用評級下調、資產與負債錯配、資產轉手率低、以包銷方式進行大額承銷、重大證券投資頭寸或長期投資比率過高而面臨流動性風險。倘本集團無法調整資產結構應對任何流動性風險，或違反有關風險指標的監管要求，則本集團可能會受到監管機構處罰而被限制業務運營，從而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資金實施集中管理及控制。本公司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原則具有全面、審慎及可預見的特點，其整體目標是建立一套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以便有效識別、衡量、監控及控制流動性風險及確保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滿足流動性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財務部每年組織及編製現金預算，並根據現金預算制訂融資計劃。經本公司批准後，將同意籌措、計劃及安排資金，以確保資金需求及資本控制成本的統一性。

根據投資決策委員會的批准，財務部通過審慎地分析本公司的業務規模、負債總額、融資能力及資產及負債年期，確定高質量流動資產準備的規模及結算，以便能夠相應地提高流動性及風險抵禦能力。

本集團將盈餘現金投資於可轉讓的銀行存款及有價證券，選擇具有適當到期日期或充足流動性的工具，以根據上述預測提供足夠的活動空間。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3,962,648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269,553千元），預期可隨時產生現金流入，以管理流動性風險。另外，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所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計人民幣8,105,40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826,918千元），分類為流動資產且可在一年內變現，以便在需要時提供更多現金來源。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剩餘合約期限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應付現金流量。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約現金流量，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對於浮動利率的項目，未折現金額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於2019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	81,397	7,457	5,797	8,265	817	-	103,733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635,245	1,528,058	2,594,817	-	-	-	4,758,12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1,052,079	644,881	1,511,471	455,726	-	-	3,664,1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69,158	105,466	2,645,005	4,172,485	675,937	1,272,763	8,940,814
結算備付金	2,100,538	-	-	-	-	-	-	2,100,538
存出保證金	550	62,229	-	-	-	1,843	12	64,634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6,547,713	-	-	-	-	-	-	6,547,7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03,518	752,496	440,414	65,644	-	-	-	2,762,072
	10,152,319	2,652,604	2,726,276	6,822,734	4,636,476	678,597	1,272,775	28,941,781
基於總額的衍生金融工具								
總流入	-	-	-	-	-	-	-	-
	-	-	-	-	-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	39,085	195,142	4,624	4,659	4,384	-	247,894
已發行債券	-	1,007,854	1,044,814	2,202,270	2,434,190	-	-	6,689,12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694,077	-	-	-	-	-	3,694,0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676,664	8,911	-	286,474	-	-	108,413	1,080,462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3	-	-	-	-	-	-	8,212,333
租賃負債	-	8,504	11,296	52,262	101,105	18,083	-	191,250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	203,259	-	-	-	203,259
	8,888,997	4,758,431	1,251,252	2,748,889	2,539,954	22,467	108,413	20,318,403
基於總額的衍生金融工具								
總流出	-	-	-	-	-	-	-	-
	-	-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4 流動性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	20,213	953	5,809	10,100	1,702	-	38,777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303,447	668,273	2,055,308	-	-	-	3,027,0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2,231,992	1,131,346	3,563,315	905,681	-	-	7,832,3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36,670	118,375	544,766	1,566,231	136,548	1,210,759	3,613,349
結算備付金	2,030,925	-	-	-	-	-	-	2,030,925
存出保證金	25,538	37,756	300	750	300	2,291	5,559	72,494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4,027,017	-	-	-	-	-	-	4,027,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348,748	623,381	414,335	-	-	-	-	1,386,464
	6,432,228	3,253,459	2,333,582	6,169,948	2,482,312	140,541	1,216,318	22,028,388
基於總額的衍生金融工具								
總流入	-	-	-	-	-	-	-	-
	-	-	-	-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已逾期/ 無期限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	124,129	1,593	7,905	4,532	4,499	-	142,658
已發行債券	-	122,645	244,815	854,802	5,762,250	-	-	6,984,51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0,033	-	-	-	-	-	10,0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13,395	-	-	430,120	8,559	-	199,091	1,151,16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594,621	-	-	-	-	-	-	5,594,621
	6,108,016	256,807	246,408	1,292,827	5,775,341	4,499	199,091	13,882,989
基於總額的衍生金融工具								
總流出	940	-	-	-	-	-	-	940
	940	-	-	-	-	-	-	940

52. 金融風險管理－（續）

52.5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以支持業務發展；及
- 遵守中國法規的資本要求。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布的《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16年修訂版）（「管理辦法」），本公司需持續符合下列風險控制指標標準：

- 淨資本除以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 核心淨資本除以資產總額的比率不低於8%；
- 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低於100%；
- 可用穩定資金除以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低於100%。

淨資本指淨資產扣除管理辦法所指若干類別資產的風險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正常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

53.1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餘成本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就期限較短的金融工具而言，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結算備付金、融資客戶應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及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

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可留存於或贖回於交易所、期貨及商品交易所及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存出保證金。本集團所評估的存出保證金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相若。

已發行債券的總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計算。就未能獲得市場報價的該等債券，採用以現時收益率曲線及相關之剩餘期限為基礎的現金流量貼現模型計算。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價值計量所屬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級別分析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除了第一層級包括的報價外，均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出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

第三層級—根據非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即非可觀察的輸入參數）。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負債。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參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債務證券	6,736,418	1,744,022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折現。
－資產支持證券	220,084	－	第二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折現率折現。
－資產支持證券	－	23,657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算，並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折現率折現。
－交易所買賣的股權證券	527,065	663,045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股權證券	33,352	39,080	第二層級	最近成交價。
－投資基金	38,421	7,076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投資基金	283,319	299,985	第二層級	基金管理人披露的淨值。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4,496	4,065	第三層級	按投資於附禁售期的上市股份的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其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作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參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214,042	22,891	第二層級	按各組合中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買賣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
－理財產品	66,007	50,053	第二層級	按各組合中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買賣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
－債權工具	-	13,811	第三層級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算，並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折現率折現。
－非上市股權	99,742	118,245	第三層級	資產基礎法或市場法，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作調整或折扣。
衍生金融工具				
－上市期權負債	-	(940)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所報買入價。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0,462)	(1,151,165)	第三層級	按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及管理層認為適當的其他輸入參數計算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類證券	527,065	33,352	－	560,417
－非上市公司投資	－	－	99,742	99,742
－債權類證券	－	6,736,418	－	6,736,418
－投資基金	38,421	283,319	－	321,740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214,042	4,496	218,538
－理財產品	－	66,007	－	66,007
－資產支持證券	－	220,084	－	220,084
	565,486	7,553,222	104,238	8,222,946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080,462)	(1,080,462)
	－	－	(1,080,462)	(1,080,4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類證券	663,045	39,080	－	702,125
－非上市公司投資	－	－	118,245	118,245
－債權類證券	－	1,744,022	－	1,744,022
－債務工具	－	－	13,811	13,811
－投資基金	7,076	299,985	－	307,061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72,944	4,065	77,009
－資產支持證券	－	－	23,657	23,657
	670,121	2,156,031	159,778	2,985,930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940)	－	－	(9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151,165)	(1,151,165)
	(940)	－	(1,151,165)	(1,152,10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之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集合資產 管理計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資產支持證券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月1日結餘	4,065	13,811	118,245	23,657
公允價值變動	431	(13,811)	(6,324)	-
增加	-	-	-	728
減少	-	-	(12,179)	(24,385)
2019年12月31日結餘	4,496	-	99,742	-
年末持有資產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收益或損失的變動， 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431	(13,811)	(8,503)	-
2018年1月1日結餘	95,159	15,922	121,134	50,585
公允價值變動	(12,231)	882	5,031	-
增加	-	-	-	8,237
減少	(78,863)	(2,993)	(7,920)	(35,165)
2018年12月31日結餘	4,065	13,811	118,245	23,657
年末持有資產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收益或損失的變動， 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8,112)	910	91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月1日結餘	1,151,165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48,714
購買／發行	394,103
結算	(513,520)
2019年12月31日結餘	1,080,462
年末持有負債計入損益的年度未實現收益或損失的變動，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4,733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月1日結餘	1,707,115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36,762
購買／發行	47,710
結算	(640,422)
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151,165
年末持有負債計入損益的年度未實現收益或損失的變動，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5,060

53.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53.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參數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參數	不可觀察輸入參數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資產支持證券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預計可收回金額估算，並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折現率折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計未來現金流。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折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來現金流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折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權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產基礎法或市場法，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作調整或折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標的公司資產及負債價值或主要財務指標。 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或市淨率等指標。 與缺乏市場流通性對應的折扣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標的公司資產扣除負債價值價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主要財務指標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或市淨率等指標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折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及管理層認為適當的其他輸入參數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計底層資產公允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底層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基於預計可收回金額估算，並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折現率折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計未來現金流。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折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來現金流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折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投資於附禁售期的上市股份的相關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其公允價值參照可比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作調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計底層投資公允價值。 與缺乏市場流通性對應的折扣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底層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折扣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本集團已就期貨交易與對手方及就未結算交易與結算所訂立總淨額結算安排。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尚未完成的期貨合同。

除上文披露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和類似協議下的金融資產的抵銷權外，本集團其他如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等的質押物情況均已在財務狀況表相應附註披露，相關科目一般不按淨額列示。

55. 未合併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管理的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投資的但未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或投資基金。

除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外，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就其擁有權益的其他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本集團並不認為自己是委託人，因此並未將該等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的未合併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7,204,78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577,706千元）。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權益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投資基金及資產支持證券以及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有限合夥。

於本集團管理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相關的賬面值及最大風險敞口示列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管理計劃	17,801	26,956

55. 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續)

於本集團未作為管理人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相關的賬面值及最大風險敞口示列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基金	321,740	307,061
理財產品	66,007	50,053
資產管理計劃	200,737	—
資產支持證券	220,084	23,657
有限合夥	3,999	14,732
	812,567	395,503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持有及／或管理的該等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獲得的收入如下：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淨投資收益	36,406	14,25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6,256	63,194
	102,662	77,44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且無計劃向該等未合併結構化主體提供財務支援（2018年：同）。

56. 期後事項

發行公司債券

於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1,000,000千元短期融資債券，為期91天且按2.95%年利率於到期時付息。

於2020年1月16日，本公司非公開發行人民幣800,000千元公司債券，為期3年且每年度按固定票息率4.13%付息。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影響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於2020年1月爆發以來，對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國範圍內持續進行。本集團將切實貫徹落實由中國人民銀行、財政部、銀保監會、證監會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共同發佈的《關於進一步強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通知》的各項要求，強化金融對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

目前，國內證券市場運行平穩，公司經營情況穩定，但肺炎疫情可能將對部分省市和部分行業的企業經營以及整體經濟運行造成一定影響，從而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響到資本市場、證券市場、證券行業以及本集團的部分業務。而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防控的情況、持續時間以及各項國家經濟和行業調控政策的實施。

本集團認為資本市場深化改革方向不變，疫情影響不改變證券行業整體發展趨勢。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肺炎疫情發展情況和各項調控政策，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

2019年12月31日至合併財務報表報出日之間，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不存在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6,680	93,029
使用權資產(附註)	149,190	-
無形資產	50,217	35,754
於子公司的投資	1,087,600	1,087,600
於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投資	100,173	146,12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00,202	98,8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309	33,18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412,630	799,5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0,026	128,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775	83,923
存出保證金	64,222	72,074
非流動資產總額	2,233,024	2,578,739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89,150	43,371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4,638,397	2,953,8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405,959	6,330,3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103,751	1,324,811
結算備付金	2,091,545	2,029,140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的現金	6,547,713	4,027,017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35,348	676,682
流動資產總額	24,811,863	17,385,223
總資產	27,044,887	19,963,9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2019/12/31	2018/12/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股本	1,902,400	1,902,400
股份溢價	2,177,342	2,177,342
儲備	1,922,486	1,774,819
留存盈利	1,940,345	1,704,766
總權益	7,942,573	7,559,32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已發行債券	2,293,011	4,185,051
租賃負債(附註)	104,96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97,978	4,185,051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406,869	243,280
當期所得稅負債	—	6,897
租賃負債(附註)	45,007	—
已發行債券	4,152,956	2,370,719
合同負債	893	3,127
衍生金融負債	—	94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212,333	5,594,6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685,993	—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0,285	—
流動負債總額	16,704,336	8,219,584
負債總額	19,102,314	12,404,635
總權益及負債	27,044,887	19,963,962

附註：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按附註2所述的過渡性規定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負債人民幣165,330元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68,565元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予以確認。

5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月1日結餘	1,730,477	1,601,595
年度利潤	–	147,513
全面收益總額	1,730,477	1,749,108
確認為分派的股利	–	–
提取儲備	44,342	(44,342)
2018年12月31日結餘	1,774,819	1,704,766
調整	–	(7,526)
2019年1月1日結餘	1,774,819	1,697,240
年度利潤	–	485,892
全面收益總額	1,774,819	2,183,132
確認為分派的股利	–	(95,120)
提取儲備	147,667	(147,667)
2019年12月31日結餘	1,922,486	1,940,345